

爱陷东京
作者：滴滴

出版日期：2000-5
秦夜遥是个疯狂哈日族，
哈偶像、哈日刻、哈PRADA名牌、哈.....
光哈不过瘾，她干脆带着多年积蓄投奔东京而来！
只是，她是哈日，可并不哈日本男人呀！
更不时兴啥援助交际、一夜情的，
但这个在电车上把她的香肩当枕头的男人，
居然趁着她醉意朦胧之际，带她上爱情宾馆！
更惨的是，他还是她在日本唯一的一个朋友的男人.....
朋友夫，可戏之？她无心伤人呀！只是.....
一个爱错，她竟同时伤了这么多人.....

第01节 第02节 第03节
第04节 第05节 第06节
第07节 第08节 第09节
第10节

第01节

绿色车身的山手线列车缓缓地驶入涩谷车站，月台上拥挤的人潮鱼贯地流入狭小的车厢，最后一班夜车满载着尽兴而归的人们。

下班后与同事相偕小酌几杯、领带歪斜、满面通红的上班族；放学后连便服都来不及换上就赶去参加援助交际派对的高校女生；还有几个准备到六本木的舞厅去闲混的黑人操着混浊的口音，似乎随便丢给他们一个节拍就可以念起一长串饶舌歌的颓痞模样.....

一群故事境遇全然无交集的陌生人们，因为这班夜车而毫无选择地像熟稔多年的朋友一般，黄色黑色、温热冰冷的肌肤全都亲密地紧贴在一起，即使下一秒就要分离，此刻仍然保持着不可思议的契合姿态。

在台湾连捷运都懒得坐，到了日本居然每天都要挤沙丁鱼电车，秦夜遥无奈地摇摇头，只能安慰自己这样挤车或许有绝佳的塑身效果。毕竟夏天到了，纤细一点穿起露背小洋装来才不会吓到路人。

夜遥缩在座位上，呼吸着稀薄的空气。她很喜欢搭日本地铁，不仅便利、经济，而且路线繁多、四通八达的，真的是一项很好的交通工具。不过有一点是让她很头痛的，那就是尖峰时间混进各节车厢伺机而作的变态色狼；她虽未亲身经历，但光用想像就够令人头皮发麻了！所以每回她搭电车始终戒慎防备，将自己牢牢定在座位上，一寸也不敢移动——就连此刻仍带着微醺的她亦提高着警觉心。

此时，车身一个疾行转弯，她只把身子侧了侧便再度坐稳了，却意外发觉肩膀沉重了起来。惊讶地抬眼一瞧，竟瞥见隔壁座位的陌生男子将她纤细的肩膀当柔软的棉花枕头一样，顶着一头挑染成金褐长发的头颅毫不客气地倚在她的肩上，呼呼大睡着。

“对不起，先生，你的头……”秦夜遥试着摇醒他，他却兀自睡得香甜，丝毫无动于衷。怎么办呢？夜遥好担心他的口水会滴在她的脖子上，心里直嘀咕着，早晚得会遇到这种冒失鬼，今天就不该穿这件露肩小洋装。都是风骚作孽，才会无端招惹这样的祸事上身。

列车到站停顿了一下，停止的震动让他的头顺势下滑，几乎要贴到她的胸前了。

“够了！人的忍耐是有限度的，你这个混帐该死的睡魔色狼！”夜遥吼出声来。不及理睬车厢中众人投来的好奇眼光，她倏地起身走出车门。

甩着小手袋，足蹬时下流行的厚底凉鞋，夜遥一个人在午夜空荡的地铁站里踱步徘徊——

“真是笨蛋，居然为了一个烂色狼而提前下车，现在看你怎么办，今晚八成回不了家了……”她懊恼地自骂着。

掏出身上所有的财产，凑来凑去就这么几个硬币，刚好全丢进自动贩卖机换一罐橘子果汁来消除满嘴的酒臭味。

她早该料到和舞会怪兽——浅川香织出去玩，想要不筋疲力尽简直做梦；想要烟酒不沾，她会直接叫你上天堂比较快活。

若说浅川香织是好友，怕会笑掉夜遥自己的大牙。

香织至多算是个最佳损友吧？只是假若她没有遇上香织的话，她的人生就实在没半点精彩了，简直就跟嚼过的口香糖一样平淡无味，夜遥心底始终如此认为。

迎着冰凉的夜风，她穿越过白天车潮汹涌、夜里却空旷宁静的大马路，率性地坐在中央的安全岛上，咕噜咕噜喝着拿全部财产换来的珍贵橘子水。

她望着对街整排竖立的广告看板——

“看来，这个时候似乎没有比偷撕偶像海报更适合的事了。”看板上的金城武正对着她露出迷死人不偿命的微笑。

夜遥于是起身缓缓踱步到金城武的笑脸前面，她的手还没扬起来，一只大手便抢先一步倏地将海报撕了下来。

“你喜欢金城武？”男子挥舞着手上的海报，似笑非笑。

听他这么说，不知道为什么，夜遥开始咯咯笑了起来。也许今晚的酒精还留在她脑袋里作祟吧！

“谁不喜欢？”

她无法遏止自己泛滥的笑意，她的笑声像一罐拿在手上疯狂摇晃的啤酒，被他一个迷人的眼神轻易拉开了瓶盖，然后酒沫不可遏抑地泉涌而出，教四周的空气弥漫着一股酒香。

濑户悠朗打量着眼前这个拥有灿烂笑容和清脆笑声的美妙女孩。一身粉桃色的装扮将她衬托得更加明亮动人，配上一朵娇艳欲滴的木犀花在发际，看着看着……让他整颗心都情不自禁被撩动起来。

“你住哪里？我送你回去。”他伸手扶稳她不住前后摇晃的身子，怕她一个不留神又成为因时髦厚底鞋而丧命的一缕冤魂；前阵子他曾在报纸上看到一则有位妙龄女子穿着这款鞋不慎摔跤，导致头颅撞击地面而命丧九泉的新闻。

他自己也弄不明白这些娇娆女子何以如此迷恋那种高得离谱的厚底鞋！即使已有诸多不幸的牺牲者产生，却仍然无法遏止誓死追求时尚潮流的爱美女孩趋之若鹜地消费这种厚底鞋。

每回悠朗在街上看见足蹬厚底鞋、一身姿态妖娆的女孩由身边经过，他都有一股想颁给对方一个最佳勇气奖的冲动；现在面对眼前的夜遥，他也不禁为她捏了一把冷汗。

“你在钓我，对不对？”夜遥冲着他笑，挣脱他的扶持，往大马路上跑。

“不要用跑的，小心一点！”看着她踩着踉跄的步伐，悠朗的心整个被揪紧。

他迈开脚步奔上前去，一把搂住夜遥娇小的身躯。

“我看起来像是第一次见面就会带男人回家过夜的轻浮女孩吗？”夜遥昂起脸来，注视着

他。

“你会这么问，想必是把我看成那种专钓没搭上末班电车而回不了家的美眉的好色无赖喽？”

“没错！你看起来就很花，一副为了钓美眉而费尽心力的样子！你看你，不但把皮肤晒得黝黑，还把肌肉练得这么结实；头发留得长长的，还挑染成金褐色，你以为这样就能吸引女生的目光吗？哈！我建议，你可以再随身带一块滑板，那就更像时下最流行的痞子冲浪男了。”

今年夏季的东京街头充斥着一堆冲浪男和夏威夷烤肉妹，男的痞、女的辣，想是夜遥在出口数落对方的同时，压根儿忘了自己也隶属于夏威夷烤肉妹一族，才能脸不红、气不喘地指着悠朗的鼻子骂。

烤肉妹之所以称为烤肉妹，可不是因为她们热爱烧烤食品，而是指她们专程到美艳中心将自己放进炉里狠狠地烤，烤出一身古铜肤色，而博得烤肉妹的封号。

至于冠上“夏威夷”三个字，则是由于今夏流行的人气饰品——一朵木犀花插在发际上，这跟夏威夷草裙舞女郎实在没啥两样，戒指手环项链脚链都是木犀花。

东京的流行像是可怕的传染病，简直没人可以幸免于难，仿佛人人身上都有花。

咦？他的金褐色长发？

“你就是电车上那个可恶、无耻的色狼！”看来她还没醉糊涂，她认得他的发色。

“没错，而你就是我梦里那颗柔软的棉花枕头。”悠朗没想到她会突然开窍认识他的模样，他于是笑着大方承认。

“你跟踪我？”

“说跟踪太严重了，我只是好奇是谁吵醒我的好梦，想看看对方的模样而已。你不知道，你这样突然起身，害我的头因为乍失倚靠而直直往电车扶杆撞上去？我可受不了一车的人都拿我当笑话看待，所以只好别无选择地下了车，跟着你满街瞎晃喽。”悠朗绽开笑靥。

“接下来你是不是打算提议，既然咱们都有家归不得，那么何不干脆到爱情宾馆开房间，洗个澡到床上休息一下？”夜遥可不以为他安了什么好心眼。

“你的提议不错，那还等什么？我们走吧！”悠朗嘴角咧出一个歪斜的笑，不等她反应，他已经一把将她抱起，不顾她的奋力抵抗，直奔爱情宾馆。

真不敢相信！

夜遥望着散落一地的衣裳和凌乱的被单，她敲敲脑袋，努力要拼凑出昨晚的片段印象，却徒劳无功。对于他们究竟是怎么上床的，她半点头绪也没有。

她的指尖轻抚身旁空无一人的床褥，感觉那上头还残着一丝仿佛熟悉却又陌生的体温……

他竟然等不及她醒来便迅速抽身！这男人，果然具备享受一夜情的绝佳天份。

扭开浴室的水龙头，让温热的水流抚慰她历经一夜疲倦的肌肤，迷 的雾气模糊了镜面，她以掌心拭去镜面上的雾气，抬眼望见镜中的自己……和昨夜烙下的痕迹。

瞅着在地上躺了一夜的粉桃色洋装发呆，好一会儿她才伸手将它拎起来。这下子可好了，皱得活像被揉扁的卫生纸屑，教她怎么穿出去见人呀？

更糟糕的是，颈子上那一串鲜明过火的吻痕——

该死！她昨晚穿的明明是件露肩小洋装，他怎会瞎了眼没注意到，居然还在她颈子上放任激情？拜托！这家伙不会以为她能在完事后神奇地变出一件高领衫来遮羞吧？真是混帐该死的粗心男人！

夜遥坐在床沿叹息，瞥见床边桌上麦克风下压着一张小字条，她随手抽来一看，原来是那混帐男人留下的手机号码。

呸！说什么“谢谢”、“再联络”，全是鬼话连篇！她就不信她当真再度出现他面前时，他不吓得脸色发青才怪。

夜遥想都不想，随手便将字条揉成纸团抛到脑后。

不开心的时候就要力图振作，夜遥抄起麦克风，决定好好利用爱情宾馆附带的娱乐设施——卡拉OK尽情欢唱。房间都已经开了，昨晚没机会开开嗓，起码今天离开前务必享受一下，不然多可惜呀。

“无邪气的笑脸，两颊清浅的雀斑，那都是我永远逝去的昨天……”夜遥扯开嗓门，又歌又舞，像有一盏聚光灯打在她身上一样，情绪百分百投入。

不过，撑不到半个钟头，她就厌倦了……

“好无聊，一个人唱歌……”

遇到冷场的时候，就是浅川香织现身的最佳时机，夜遥立刻不假思索拨了一通电话——

“有好玩的，你来不来？对了，顺便替我带一套有高领子的衣服。别问那么多，你来了就知道。”

房间的门“碰”地一声被踹开来，细嫩拔尖的噪音旋即以超高频率窜进夜遥的耳膜：“喵……性感小野猫来喽！”

听到这种只有卡通里才可能出现的超龄稚嫩童音，夜遥用膝盖都能肯定是她的怪兽好友——浅川香织，大驾光临了。

夜遥抬起手腕看表。哇，她电话挂上不过十五分钟，这女人就出现，这未免太神了吧？

更神的是，她甚至没有告诉香织宾馆的名称。昨晚迷迷糊糊被人家带进来，连最重要的床事都毫无印象，哪可能晓得这宾馆是什么名来着？

“你怎么找到这里？”别说她刚巧有一个小叮 的神奇任意门。

“那还不简单，你不是跟我提起过麦克风上面有一枚好可爱的粉红桃子标记吗？光凭这句话，我就已经百分百确定你一定是在新宿的‘BabyPeach’总店了。因为如果是在涩谷或者银座的分店的话，麦克风上面的桃子绝对不是粉红色，而是鹅黄色，所以你准是在新宿没错。”一进门就浪费口水讲这么多的有的没的，香织于是打开冰箱，自己开了一罐啤酒喝个痛快。

夜遥佩服得直摇头。觉得自己虽然哈日成癮，甚至还远渡重洋，就为了吸一口日本的空气，尽管如此，骨子里的民族性硬是根深蒂固得没法改，她自觉绝不可能像日本人一样这么容易患上偏执症；就像方才香织那种剖析爱情宾馆的认真语气，简直是电视冠军的某某通鬼上身，只差没激动地按铃抢答罢了。

说实话，假若有个爱情宾馆通的比赛，夜遥肯定毫不犹豫地力荐香织去勇夺后冠。

“听你的口气，好像去过不少家爱情宾馆？”夜遥忍不住取笑她。

香织摆摆手，貌似谦虚，实则炫耀。“整个东京都的爱情宾馆不敢说都去过啦，有些不入流的，我连经过都嫌可耻，但是起码现在最流行的几家，我都亲身体验过了。每家的特色不尽相同，端看个人喜好，因为他们的服务品质实在是无可挑剔的。”

“有啥不同特色？还不都是一样，一张床、一个浴室，外加一台卡拉OK。”夜遥不懂，只是一个过夜的地方，还有啥花招可以拿来当作同业竞争的利器？

香织神秘兮兮地摇着手指头。

“不不不，如果你是这么认为，那你就实在太天真了，宝贝。”她说完，起身步至床头柜拉开抽屉，拎起一片小铝箔袋：“像这家‘宝贝桃’就提供客人法国进口的水果香味保险套，还有室内香氛辅助情趣；到了‘深夜’更有豪华游泳池和三温暖，以及令人激赏的换房服务。”

“换房服务？”夜遥不懂。睡觉就睡觉，为什么要换房？

“哎呀，你不知道，有些人上了床之后就翻脸不认人，彼此睡在同一张床，甚至同一个房间都觉得尴尬讨厌，这时他们就可以在上床后要求将双人房换成两间单人房。不另加价的哦！我个人就觉得这项服务很棒，你想想，明明做完之后两个人都累得要命，恨不得能狠狠睡上个三天三夜，偏偏身边还躺了根本称不上认识的家伙，你说，这教人如何能够安心好好休息一下？”

“可是，这样不是太无情了吗？”虽然夜遥觉得自己也没啥资格说人家，但是至少她没在上完之后就把对方一脚踢开。事实上，她还睡到天光亮，连人家什么时候离开都不知道咧！

“要期待爱情就别傻得寻找一夜情！妄想在一夜情里得到爱情的人，简直是蠢得没药救了。”香织的话总是一针见血。

“不能说找不到，只是很少而已。”夜遥撇撇嘴。

“女人就是这么痴心浪漫，才会把自己搞得如此凄惨落魄，醒醒吧！”香织修长的指甲毫不客气地戳在夜遥的眉心上。“宝贝，别做梦啦！”

夜遥捂着被戳红的眉心，向后闪躲，“连做梦你都要管？那你管不管我和谁上床？”

“床可以多上，梦可不能多做，太浪漫的遐想有碍身心健康，我最受不了被浪漫荼毒、搞得整颗脑袋都变成粉红色的纯情花痴女了。那种女人的下场，不是被男人的甜言蜜语轻易拐走，然后用完就丢；再不然就是落入恋童癖怪老头的魔掌，一夜之间梦醒心碎。”

由一脸甜美可人的香织嘴里吐出这串犀利的言语，夜遥不禁要为未来的日本男人捏一把冷汗。可以想像新一代女孩如果个个都像香织一样，那么男人的苦日子就实在不远了。

“时下援助交际这么发达，我看有闲像我一样做粉红色白日梦的人也不多，你就别瞎操心。对了，我要的衣服，你带来了没有？”

香织由手袋里拎出一条围巾，一脸恶作剧的促狭。“高领衫不该在夏天出现，只有这个，你要不要？”

夜遥一脸愕然地盯着她手上那条围巾，直眨着眼。高领衫的确不适合暑夏，但是凭什么她就认为围巾该在燥热的夏季出现？

一手扯过围巾，夜遥此刻真有一股狠狠地要将围巾勒在香织纤细的脖子上的冲动。

“你是故意的，对不对？大热天的，我身上穿着细肩带洋装，脖子上却挂一条毛海围巾走

在街上，请问你，有几个人可能不认为我的脖子上有东西？”夜遥不悦地挥舞手里的围巾。这简直是在昭告全世界她的脖子上有不堪入目的吻痕呀！

“爱就要大胆表现出来呀！”真是标准的香织式回答。

“算你狠，你给我记住！”这女人就不要被她捉到小辫子，否则她肯定加十倍奉还。

尽管心底百般不愿，最终夜遥还是在颈子缠上香织带来的毛海大围巾，谁教她别无选择地总得从这个地方走出去呢？围着一捆粗厚毛织维总比一丝不挂来得好吧？

“不赖嘛！夜遥，你简直像个超级巨星耶，你看，满街的人都对你行注目礼耶！”香织轻松地甩着两条手臂，一边逛大街一边不忘调侃夜遥两句。

今天巧逢假日，表参道上人潮汹涌，其中不乏众多花稍、时髦、奇装异服打扮的新新人类；无论是将头发染得五颜六色、在脸上穿刺数十个大小洞、剃去半边头的前卫劲爆视觉派，或者打翻粉嫩调色盘的小甜甜一族，又或者将改良式和服随意往身上披挂、足蹬七彩大头靴的日产辣妹，全被夜遥一张素净得吓死人的臭脸和她脖子上缠着一条长得拖到地上好沿途清洁市容的黑绒毛海围巾，以及皱得像用一百度高温的蒸气熨斗都烫不平整的粉桃红色洋装给比了下去。

“你给我走快一点！我真恨不得现在就钻进你的店里，扯下这一身见鬼的装扮！”

平常走习惯的路，今天怎么觉得该死的长，好像怎么走都走不完似的可恶透顶！若是现在夜遥手上有颗手榴弹的话，她肯定毫不迟疑拉开保险栓，丢往前方表参道上壅塞的人群里去，好杀出一条血路来。

从南青山一带罗列的高档服饰店，转个弯走进有东京香榭大道之称的表参道，再直直往下走便可到达散发年轻热力的原宿，再走到底，就是日本人除夕夜时的聚集参拜地点——明治神宫了。

“走过头了吧？你的店不是从这条巷子进去吗？”夜遥停住脚步，眼睁睁看着香织从她面前轻快掠过。

表参道的巷子像个令人惊喜的百宝箱，小巷里藏着许多规模不大却充满独特风格创意的个性小店，令人眼睛为之一亮，怀着挖宝的新鲜心情前往，保证不虚此行。

香织经营的“暴走企鹅”造型美发小铺，就藏身在其中一条神奇的小巷里，与“口袋”里饼干的千秋开的服装店，只有几步路程的距离。

“急什么？我肚子饿得咕噜咕噜叫，咱们再往下走，晃到原宿竹下通去买一块可丽饼吃吧！”竹下通的法式卷饼甜而不腻，是逛街少女的最爱。若再搭配一杯五彩刨冰吃，那简直是炎炎盛夏里的至高享受。

夜遥转身要走进巷子。“你自己去吃吧！我情愿饿死也不要被大围巾热死，我要赶快把它脱掉。”

“想跑？门都没有！”香织眼明手快，一把揪住预备落跑的夜遥，毫不客气地拉住夜遥的长围巾，让她插翅也难飞。

“笨蛋，别拉，放手啦！”夜遥被捉着小辫子，只有讨饶的份。这条围巾要是松掉，那她可就糗大了。

“香织？浅川香织？”

在人来人往的大街上，遇到老朋友的机率大到令人不可思议！出口唤住香织的男子，一对浓眉大目，还有一个英挺的鼻子，发式清爽，不赶流行、不染不蓄长，自然就很好看。“风间学长？你怎么会在这里？”一转头看见故人，香织开心得压根忘了手里还捉着夜遥的长毛海围巾，便直直拉着那条大围巾奔向那名男子的怀里。

“我到东京来念大学，上来三年了。想不到会在这里遇见你，我一直以为你已经当明星了呢！好几年了，你都没回来一趟。”香织是他高校时期的学妹，人长得漂亮抢眼，从以前就很有风头。

香织搔搔鼻子，有点难为情。“当明星的事就别提了，我老早就放弃了。”

现在想来也真好笑，从前年纪小，她一直怀着明星梦，总以为人长得漂亮就肯定能上电视，结果放下学业不顾，兴冲冲离家独自一个人跑到东京来，像只无头苍蝇一样四处乱撞，碰上一堆乱七八糟的鸟事；到后来才终于开窍，如果她再一厢情愿做着永远不可能实现的明星大梦，那她铁定连自己最后被那些舌灿莲花的三流经纪公司怎么玩死的都不晓得！天知道，为了进入演艺圈，她什么浑事都做过，当跑龙套小助理不打紧；被权充活道具摔来打去也还算小

事，直至沦落到差点被卖给地头蛇拍A片，她才像被一巴掌打醒一样，毅然决然放弃这条人生的岔路，梦醒心碎。

“那……你现在忙什么呢？打算重回校园把高中念完吗？”

“念书的事我最不在行了。”香织摆摆手，才发现手里的大围巾已经脱离了夜遥的颈子。

“啊，我都忘记了，夜遥，你站在那里跟我大眼瞪小眼干嘛？你快过来，介绍好男人给你认识。”

颈子顿时失去了保护，夜遥羞得只想挖个洞钻进地下，想不到香织还大声嚷嚷，并用蛮力将她拖到那名英挺的男子面前，害夜遥把头垂得低低，几乎都要贴到胸前了。

“你好，我是风间雾。”

夜遥头也不抬，试图垂下长发遮盖颈子上鲜明的吻痕。“初次见面，你好，我是秦夜遥。”香织连忙帮夜遥中国风的名字提出解释：“她从台湾来的，日文说得还不错吧？”

风间雾点点头，礼貌性地表示赞同，还没机会和夜遥多说几句，就被香织霎时响起的大嗓门吓到。

原来不断有路过的行人停住仓促的脚步，瞅着夜遥颈子上的一串图案，还夹杂一些指指点点。

香织见状立刻就狠狠数落起这些无聊人士：

“看什么看？吻痕有什么好看的？这代表她昨晚被人好好爱过的印记，你们没有算你们可怜，嫉妒哭死也没用，闪一边凉快去！”

好了吧！本来夜遥还妄想用长发蒙混过去的，现在被香织的大嘴巴这一广播，看来整条街的人全都晓得她昨晚被人好好用力爱过了，这……这教她脸往哪里摆呀？

更何况，她面前还站着一个初次见面的超群男子。她真不敢想像他心里会怎么想她？八成以为她没事专跟人制造吻痕吧？说不定还认为这是她的天职咧！天啊！她简直是个超级大国耻，丢脸丢到日本来了。

夜遥真气自己，为什么就是没胆捂住香织的嘴巴或者狠狠掐住她脖子，严重警告香织别再破坏她的形象了？

她从来就不是一个随便的女子，只除了昨晚！昨晚真是……纯属意外，上天明鉴，对于昨晚她连一格画面都回想不起来。

短暂交换彼此的近况与手机联络号码，香织便继续拉着夜遥往原宿方向前进。

谁晓得临去之前，风间却落下唇来覆耳夜遥，小声地嘀咕几句，方才转身没入人海。

夜遥听完，禁不住浅浅笑开来。

这教香织不禁追问起来：“他跟你说了什么？”

夜遥没回答，只是笑着摇头。

虽然还不晓得究竟有没有效，但是她一定会找个时间试一试他说的消除吻痕的办法。

在夜遥还是少女的那个年代，由于政府法令严格规定禁止在电视广播放送日语单元节目，所以尽管老早有一大票青少年疯狂迷恋日本漫画，动画偶像明星，却始终只在地下默默进行。直到近几年，法令解除，日式商品大肆入侵台湾，社会学家将这批憧憬日本文化的狂热分子解释为哈日族——孰知早在开放之前此番疯狂现象已然存在，只是未浮上台面罢了。

现在的哈日族算是幸福多了，不但有线、无线电视大力播放日本动画、戏剧，日本明星也三不五时频频造访宝岛，连漫画都有正式版权，不但印刷精美，而且翻译详尽。

哪像夜遥从前哈日的时候，只能买到盗版的偶像录音带和因拷贝多次而画面显得粗糙的音乐录影带；如果遇到友人去日本，便死求活求地要求对方帮忙带回梦寐以求的真品。到最后甚至索性发奋图强勤练日文，直接交个日本笔友，一有需要立刻请求对方支援，来个平行输入。唉！现在网际网路如此发达，年纪轻轻的小哈日族肯定无法领会当年地下哈日族的辛酸血泪了，唉……在夜遥还在念国中的时候，她还曾经天真地幻想过要横越海峡直接游泳到日本去呢！可惜她是个旱鸭子，这件事最后只能摇头作罢。

她的哈日症头想是没药治了，好不容易熬到专科毕业，夜遥便迫不及待投入就业市场，努力地存钱；等有了一些微薄的积蓄之后，她便买一张到东京的机票，就这样潇洒地飞了过来。

其实已经不是迷恋哪一个偶像的缘故。都过了一字头的岁数，当年迷得死去活来的歌手，如今也行踪成谜；决心来日本，只为了圆一场少年时的美梦，满足昔日的憧憬罢了。

“像个笨蛋一样……”每天早晨面对镜中的自己，夜遥都要忍不住数落一番。

这种漫不经心的生活态度，连自己都有点看不下去；曾经以为自己的人生就要这样虚掷下去，幸好后来遇见了香织。

从来不觉得自己美，只是在遇到满街钓美眉的登徒子死皮赖脸搭讪的时候，心里还是不由得怀疑起自己惊人的魅力。

她真的有这样出众吗？怎么男人见到自己都像蚂蚁嗅到蜂蜜一样，密密麻麻地黏了过来，甩都甩不开？真伤脑筋哪。

“小姐，跟我们去喝杯茶吧？我们有车，还可以载你到海边兜风哟！”

那天不过晚一点回家，在路上就被这几个奇装异服的小瘪三给团团围住。老天，他们的打扮真的很糟糕，居然有人在耳朵上挂上两串风铃还得意洋洋自认为帅气十足，夜遥真是差点没昏倒。

“不要！我不喜欢喝茶！”

她找出空隙，想从他们中间穿过去，却无法如愿，反而让他们将她包围得更紧了。现下只要每个人再向前半个步伐，她便无法呼吸了。

“不喜欢喝茶？那你喜欢喝酒喽？好极了，今晚我们就不醉不归！”

小瘪三涎着脸往夜遥步步逼近，她无路可退，每一个方向都是无缝可钻的死角。

这下子完蛋了啦……她闭上眼感觉到对方强硬地拉过她纤细的手腕。

以为自己死定了，没意料下一秒听见的居然是小瘪三凄厉的哀号，而不是自己哽咽的呐喊声。

“人家都说不要了，你们听不懂是不是？要喝酒就去喝酒，要不要大姐我陪你们去？”

不过两三秒光景，那群小瘪三便跑得无影无踪，脚程快得吓人。

夜遥想都想不到这是什么一种情景！抬起眼来，映入眼帘的竟是一名身材玲珑娇小、笑容甜美灿烂的日产辣妹，她披着一件改良短和服，大胆露出她的亮橘色比基尼上衣和完美的胸线，满面笑容，手里还得意洋洋甩着一颗晶灿的风铃。

咦？这风铃的图案，跟那个奇异装扮小瘪三耳朵上的简直一模一样嘛……不会吧？

“你猜得没错，这是我从那家伙耳朵上顺手扯了下来。笑死人了，那是什么怪打扮？居然把这玩意挂在耳朵上？”

夜遥目瞪口呆地盯着那串风铃，心想那个小瘪三的耳朵现在肯定痛到没知觉了吧？

“想想看，万一遇到风大的时候，他不会被耳边的铃声吵死吗？真不晓得他脑袋里装的究竟是什么？竟然做出这种驴事！”

此刻忽地刮起一阵风，那枚风铃于是大肆鸣放，让夜遥和日产辣妹禁不住抱着肚子狠狠地大笑特笑起来。

真的很蠢，哈哈……

“我叫浅川香织，你呢？”

就这样，香织闯进了夜遥的世界。不过，她为夜遥带来的改变并非阻止她恣意的堕落，而是带领着夜遥往更疯狂无秩序的世界前进。

第02节

还是同一班列车。周末午夜最后一班山手线，拥挤依旧，夜遥迟疑了一会，才步入车厢。她的目光迅速扫过同车厢的人群，直到确定这节车厢里没有状似熟悉的背影，一颗悬宕的心才缓缓落下。

这一阵子，她总是这样，下意识地在茫茫人海之中搜寻他的身影，即使只是一款类似的发式，都会令她心悸。

为了什么？她没办法遗忘那脱序的一夜，她恣意狂奔在大街、他执意脱掉她的厚底鞋，还有他深邃诱人的眼眸……

夜遥自己也弄不明白，她是期待，抑或害怕他会再度出现眼前？

唉，她果然不是块搞一夜情的料！不过一时糊涂上了陌生人的床，却从此提心吊胆、胡思乱想，真是逊毙了！香织要是知道了，肯定会笑她蠢。

夜遥叹口气，看看表。都几点钟了，香织居然约她出来跳舞，还特别加重语气说今晚会有一名神秘嘉宾，要她务必出席了，否则铁定后悔莫及。

实在有些倦了，夜遥按着额头，将身子轻轻倚在扶杆上，闭上眼，稍事休息。

“你不舒服吗？”亲切温暖的问候语气，让夜遥的心漏跳了半拍。

骗人！不会吧？

“是我，你不认得了吗？”

濂户悠朗一张笑意朗朗的脸孔瞬间填满了夜遥整个视窗。

她不可置信地眨眨眼，分不清这是幻觉，还是现实，以至于对他热切的呼唤全然充耳不闻。当真再度相见了，他就这样真实地伫立在她的眼前？老天呀！她甚至还未盘算好再次见面的第一句话呢！

夜遥垂下眼睑，像个鸵鸟似的逃避现实。一会儿，她才抬起头来，以为他会识趣地离开，没想到他却斜倚在扶杆上饶富兴味地瞅着她瞧；他燥热的目光令她浑身发烫。

上天明鉴，如果他再继续这样盯着她看，她肯定会中暑昏倒。

夜遥思索了半天，还是只问得出一句：“你怎么会在这里？”

“其实我刚才在隔壁车厢，从窗口望见你上车的影像，心想无论如何，都要和你说话，所以就过来了。”

夜遥打量悠朗凌乱的发丝，证实他的确是排除万难穿过重重人群才来到她的身边。看着拥挤的沙丁鱼车厢，她真不知道他是如何办到，更何况，他手上还捉着一块偌大的冲浪板呢！

“想不到，你真的会冲浪。”她不以为他是那种没事带着一块冲浪板在街上闲晃，只为了达到耍帅目的的肤浅家伙；虽然他的打扮和涩谷那些追女仔如出一辙。

“夏天嘛，就应该要到海边，看看泳装辣妹、晒晒太阳，顺便活动活动筋骨。”他的古铜肤色将他的皓齿衬托得更加闪亮。

忽然之间，她觉得一切好荒谬。她怎会和她的一夜情对象在同样一班列车上相逢，两个人还若无其事地攀谈起来呢？太可笑了，他们根本就不该再见面！

意识到这一点，夜遥突兀地别过头去，独自面对稀薄的空气。

她突来的举动令他错愕，但是他仍然保持一贯的轻松语气：“我想‘你怎么还不走开？’这句话是你唯一想对我说的，没错吧？”

真讨厌，他把她看得那么透。既然心知肚明，干嘛还不快点滚蛋？

“你一定没看到我搁在床头的那张字条吧？那上面有我的手机号码。不要紧，我再给你一次，这一回，请你牢牢记住。”他说完，径自托起她的手，飞快地在她的手背上写下一组手机号码。

“你……”

夜遥来不及挣扎，却一阵惊愕。奇怪，她明明看见他捉着一支笔在她的手背上刻划，可是定睛一看，手背上却无着墨的痕迹，这是怎么回事？

“这是洗不掉的夜光笔，现在看不出名堂，把灯关掉，你就知道怎么联络我了——啊，别擦，那是白费力气，我都说过这是洗不掉的夜光笔墨了。不过，你也别担心，当然时间久了还是会剥落的，只是最起码在此之前，你都会记住我的。”

他的笑容在夜遥眼底不再灿烂依旧，反而像个坏心眼的恶魔。

他怎么可以如此胆大妄为擅自在她身上留下难以磨灭的印记？难道说上次那串过火的吻痕还不够吗？他到底想要怎样？他们不过是单纯的一夜情关系，暖过一次被单就不该再相见，日后即使小巷里相逢、即使肩碰肩地擦身而过，也不该有任何一方禁不住喊出声来呀！这是铁则！这是定律！而这家伙根本没常识地将这些铁则、定律，完全当成狗屁！

电车减缓时速，靠站停了下来；车门一开，人像流水一样冲向月台。

夜遥还没来得及对他发出怒吼，他便识相地跳下车。

“我走了，以免你在车上就控制不住破口大骂叫我滚蛋。我总得给你保留一点形象，不然就真的——太混帐了。”

他的语气如此戏谑，听入耳只有火上添油的份，对夜遥的坏心情一点帮助都没有。夜遥气得脑袋都快爆炸了，竟然连自己该在这一站下车都忘个精光！

直到几秒钟之后，发车的警笛声窜进耳里，她才赫然觉醒，赶在车门关上之前，惊险地跳下车来。

该死！都是那个冲浪男害的，他竟然害她灵魂出窍地差点忘了要下车；也差点赶不上香织的邀约了。除非她已经被袁神缠上了，否则她不以为他们还有再见面的机会，因为她打算好一阵子都不搭这班山手线列车了。

那么，他们……应该不会再见吧？

这是什么地方呀？简直是座天堂嘛！

夜遥揉揉眼睛，不敢相信世界上居然有这种地方存在！东京的夜猫子真是幸福。

这是一座复合式娱乐主题馆，才开幕不久，新得像从外太空来的一样。外观造型是一颗炫丽的飞碟，里面除了现在最热门的数位电影院，还有最新的软体游戏机，当然更少不了网罗一流DJ的劲爆舞池，另外还包括全东京最具规模的视听专卖店，以及影视出租单位。

“夜遥！这里这里！”才一入门，就听见香织的大嗓门，她在座位上起身，使劲地向夜遥招手，示意她快过去。

穿过人群，夜遥步至香织的桌位，才发现香织不止约她一个人；上回在表参道有过一面之缘的风间雾也坐在位置上。

“你好。”风间雾礼貌性地给她一个招呼，夜遥仅以轻轻点头代替回应。

“夜遥，这是你的位置，你坐风间学长的旁边。”香织招呼完夜遥之后，顺手替她点了一杯调酒。

“我坐你隔壁就行了。”夜遥盯着香织身旁的空位。

“不行，这里有人坐了。”香织娇俏地投给夜遥一个微笑。

“谁？”

“就是我说的神秘嘉宾呀！”

夜遥于是意会过来。“你的新男友？”

没办法，爱情比友情伟大，她只好坐到风间雾身边喽！

才刚到，夜遥不想立刻纵身跳下舞池，先等会儿再说。

浅尝了一口调酒，还不错。夜遥舔舔唇，好奇地询问香织：“你打算把你的婀娜达藏多久？我已经照约定来了，你还不赶快把他介绍出来？”

“急什么！他去外面帮我买烟，就快回来了。”香织抽惯了的Fauves淡烟只在一些特定的贩卖机零售，普通店里很少买得到。

“你们才认识多久，他就甘心替你跑腿？”

夜遥的话让香织喜滋滋，快乐得像泡在甜浆里游泳一样，溺死了也心甘情愿，连笑的时候都禁不住像个害羞的小女人一样用手遮住嘴巴。看来，香织这次真的中毒很深。

这让夜遥更等不及要见见那位让香织纵身情海，心甘情愿灭顶沉沦的神奇男子。说实话，她无法想像他会是个怎样的人，因为香织的“品味”，一向很独特。

例如她的上一任男友是个有变装癖的家伙。香织和他便常常两个人相偕参加pub的“淑女之夜”争夺舞会后冠；每逢换季特卖，百货公司的女装部遂成了两人约会的最佳地点，这两个人感情好到连保养品化妆品都不分彼此共用愉快。不过，想不到的是，最后竟然因为一个男人的无心介入而黯然分手。原因是那个男人瞎了狗眼，居然在香织面前盛赞她的男友比她还美艳动人，惹毛自尊心过剩的香织当场掀翻那男人的桌子、踹烂他的椅子，还把她那娇媚过头的男友推给那蠢男，只撂下一句“你们去爱个痛快吧”，转身掉头就走，连分手都懒得说。

这是在夜遥眼前真实发生过的故事。没有亲眼看见，她绝对不会相信这等事！

浅川香织，这名字其实可以用五个字完全取代，那就是——人不可貌相。

明明生得一副甜死人不偿命的天使面孔，微笑的时候眼睫旖旎扇动比洋娃娃还梦幻；身材娇小却玲珑有致，可是，一旦开口却跌破所有人的眼镜！声音柔美，说出来的话语却如刀锋利；发起狠来，更足以撼动天地！唉，想想上帝也真是爱开玩笑，居然将这种魔鬼性格错植在如此可人的天使皮相下，害许多见猎心喜的坏男人彻底吃足苦头，往后再面对美女，还心有余悸的。

不晓得这回香织的男人会是个什么样的人？

无论是怪老头或是纯情男，夜遥都觉得乱有可能的；因为这两类型的男人是最容易被香织甜美的外貌所蛊惑，甘心沦为她爱情的奴隶。

夜遥一径想着香织另一半的问题，完全冷落了身旁的风间雾；而他也没关系，好像很习惯彼此之间的沉默。

“夜遥，风间学长就在楼上的影视出租单位打工，你改日有空的话可以去找他，他会请你看免费电影哦。”香织打破沉默，努力拉拢双方的距离。

“我们店里新片很多，有空过来看看，虽然不是免费，但是我保证给你一个合理的优惠。”风间雾好难得开了金口，总算不让香织太没面子。

“谢谢。”夜遥只客气地简单回应，就又没了下文了。

并非她讨厌风间雾这个人，只是天生对不熟的人就是无法热络起来，联想假装都装不来，真伤脑筋。她的社交能力几乎是等于零的，这大概也是为什么她来日本好些日子了，就只交到浅川香织这个好友。

想来也真好笑，夜遥和香织的友谊，竟然还是靠着香织一次又一次以蛮力撞击夜遥紧闭的心扉，才渐渐建立起来的。所以尽管香织时常带着她四处闯祸，她却从来没有过放弃这段友情的念头，因为跟香织在一起的日子，永远都有新鲜事可资娱乐，永远永远都不可能觉得无聊。

“想不到Fauves的香烟那么难买，我跑了大老远才找到。”香织的亲密爱人终于现身。

夜遥抬起头来，吓了一跳！

他怎么会在这里？夜遥在心里诧异惊呼。

人衰的时候，真的什么倒霉事都有可能发生，夜遥不敢相信自己在短短的一个钟头之内，居然接连两次撞见她到昨天以前还深深以为自己此生都不会再见到的男子！怎么说呢，她的运气简直背到最高点。

“夜遥，他就是我的男朋友——濑户悠朗；小朗，她是我跟你提过最要好的姐妹——秦夜遥。”香织兴冲冲地介绍两人相识。

“你好，我是濑户悠朗，很高兴认识你，秦小姐。”悠朗笑容满面地伸出手来，以示友好。夜遥迟疑了一下，才让他握住她的手。“我是秦夜遥，初次见面，请多多指教。”

刚才太过执迷于猜测香织的亲密爱人面貌，才会没注意到自己手背上一组夜光数字在一片阒黑之中，竟闪闪发亮地格外引人注目，直到现在伸出手来才蓦然察觉。夜遥于是心虚地缩回手来，不希望香织发现，否则她方才谎称初次见面就要当场穿帮了。

“人都到齐了，咱们跳舞去吧！”香织不由分说，拉着悠朗纵身跳下舞池。

“你不去玩？”风间雾挑眉问道。

夜遥摇头。“今天有点累，想收敛一些。”

其实是看见悠朗的出现引发她神经质的偏头痛。

“明明没那个兴致，却来这种地方，连坐在这里发呆都觉得是一种负担。”风间雾兀自转着玻璃杯，仿佛里面装着一条小鱼，只要变换杯子的角度就可以看见不同的色彩。

“你也是被香织强行拉过来的？”说完，夜遥竟然在风间雾的脸上找到一抹与自己心意相通的微笑。

微笑可以拉近彼此的距离，夜遥觉得这句话简直是真理。虽然她和风间雾彼此都不多话，却能够以乌龟慢跑的速度你一言、我一语地攀谈，逐步建立起沟通的桥梁，夜遥认为这实在已算是她交友史上的一大进展了。

然而她与风间雾的交谈，却无法使她就此忽略那道不断由舞池中央投来的炽热眼神。

原先夜遥还以为是自己神经过敏呢，直到鼓起勇气回过头去迎视，才发现那道目光是来自悠朗的。

悠朗的灼灼目光无疑是冲着她来的，而他的眼睛仿佛陈述着：我已经在你身上画下印记了，你是属于我的，你是我的……

天啊！他在想什么？他怎能在怀里搂着香织的同时，心底却想着另一个女人呢？

夜遥下意识焦躁地搓着手背，直到手背整片泛红，她却还不知道停止伤害自己。

“夜遥？你听见我说话吗？”风间雾一次又一次的呼喊将她拉回现实。

“对不起，我失陪一下。”她没有别的方法，只能找个地方躲起来。她于是起身走进女用盥洗室。

为什么他偏偏是香织的新欢？为什么他敢这样肆无忌惮地凝视她？他心里打的究竟是什么坏主意？

一大堆解不开的疑惑，在夜遥单纯的脑袋里打结再打结，教她想到头痛，还是不懂。从来没有遇到过这种状况，她一时之间也想不出什么相应对策，又不能找香织商量，只能很无奈地独自陷入无援的苦恼之中。

想到那个花花冲浪男居然可以引起她重度头痛，夜遥就更瞧不起自己了。

“夜遥？你好一点了吗？”

夜遥压根没心情注意时间的流逝，但她想她是在这里头窝得太久了。否则香织不会放下身旁的爱人，专程跑来找她。

叹口气，夜遥推开门，缓缓走了出去。

“我没事，只是头有点痛，我想先回去了。”

“那真可惜，你今晚都还没玩到呢！啊，你的脸色真的不大好，我看让风间学长送你回去吧！”

夜遥虽然觉得不好意思，可是心想总比让濂户悠朗送她回家要来得安稳妥当，也就不推却香织的提议。

当香织告知大家，夜遥要提前离开的消息，悠朗想也没想便开口：“我送你回去。”

香织用一根手指头就把悠朗推回座位上。“你的殷勤献错人了吧？乖乖坐好，这么早就想回家，门都没有！”

风间雾喝干杯中的液体。“我也想早点告辞，不如我们一起走吧？”

夜遥接过风间雾递给她的薄外套，不敢让目光再度接触悠朗，她始终刻意避视他的眼睛，直到完全步出舞厅，她才不禁大大抒了一口气。

“你的表情像捡回了一条命，怎么？里面真有这么可怕？”这女孩和香织天差地远，两个人怎么会兜在一起？风间雾不觉奇怪起来。

“舞池里幽暗的灯光和迷 的空气都让我头疼，更何况还有不间断的嘈杂音乐，我真的受不了。”这是实话，却不是她今晚头疼欲裂的主因。

“我是因为不会跳舞，所以坐在里面就会觉得浑身不对劲。”

根据曾经亲眼见识过风间雾跳舞的人描述他恐怖的舞姿，都说像是一只被大白鲨追杀的七爪章鱼……咦？为什么少了一爪？因为这位舞王不但一面跑，还一面滑倒，简直是一只残障章鱼，故得此封号。

风间雾想不到自己的话有这么大的催笑功用，让夜遥一听完便忍不住笑弯腰，笑得眼泪都溢出眼眶了。

“对不起……”夜遥笑着道歉。但一看见风间雾那张老K脸，她又像被点了笑穴一样停不住地激动狂笑起来。

哈……原来他不是为了装酷才沉着一张俊脸拼命喝苦酒，她一直以为他是故作冷漠呢。

现在想想他哪像那么无聊的人，夜遥啊夜遥，你也真是的，居然错看了一个好男人，回家得好好反省一番呀！

“不会跳舞的人还被拉到舞厅来，真是尴尬呀！”夜遥不但取笑他，还想拿奇异笔在他的脸画上小丸子的三条线。

风间雾拉下她作势拿笔在他脸上涂鸦的手。

“把男朋友的手机号码画在手背上，似乎太招摇喽！”还是用不容易褪掉的夜光颜料书写，看来她和她的恋人现在正打得火热。

但这是怎么回事？她的手背肌肤为何微微泛红？

夜遥的笑消失在唇边，她抽回被他握着的手。

“这是被一个很讨厌很讨厌的人硬生生刻上去的，我恨不得能撕去这层皮，也不要这串数字留在我手上。”

“所以你就这样伤害自己？真傻。”

在她还没反应之前，他已经给她找到最恰当的解决方法。

夜遥缓缓抬起手来，发现他在她的手背系上一条天蓝色手帕。那条男用手帕即使包裹她整片掌心仍嫌太大，他打了个结，还留下两端上扬的帕角。

“眼不见为净，想任何方法都行，就是不要伤害自己，生气更是不必。”人生美不美妙，端看个人是否实践虽哭犹笑。

两端上扬的帕角像一双载忧翅膀，将她的烦恼送到天边去。“好奇怪，你总是给我出好主意。初次见面时，你教我去除脖子上的吻痕；现在，你又替我赶走手背上洗不掉的烦恼，你太不可思议了。”

“这有什么好奇怪的？你有麻烦，我不帮你，那才叫奇怪咧！”

“嘻嘻，突然觉得自己好幸福喔！居然平白多了一个万能的神灯精灵。”

“谁教我第一次看见你就有麻烦，再度遇见你，你还是惹上麻烦，想要见死不救，自己心里又过不去，只好出面替你解决。”

“怎么说得好像我总是一身麻烦似的……”夜遥翘起嘴来。不知不觉竟然装起可爱来了，真是羞羞脸呀！

谁教她生得一张无辜堪怜脸孔，就是惹了天大的麻烦，相信愿意替她背黑锅顶罪的男人，肯定也多到让曾经侵入东京现在又远征美国的怪兽古吉拉无法用一只脚就全数踏扁消灭。

风间雾清清嗓，不去注意她惹人怜爱的天真神态。“精神好一点了？有没有兴趣到我们楼上的店里参观一下，我顺便去拿车钥匙。”

“好呀！”

“西洋电影在右侧，日本电影在左侧，最里面还有一些亚洲电影。台湾香港近几年代表性的电影，这里的搜集算是日本最齐全的了，不但有录影带，我们还有VCD、DVD、CD片出租，可以选择租回家或者在这里即刻观赏播放。”风间雾领着夜遥大致浏览一遍，才转了一圈，她已经头昏眼花弄不清方向了。

怎么会有这么大的影视出租店呀？简直就像间影片博物馆一样，毫不掩饰它的壮观与馆藏丰富。夜遥心想，就算把她锁在这里不眠不休地狠狠看上一整年，她也肯定看不完这么多，而这还只是录影带的部分，如果再加上数以万计的CD片，哇！干脆叫她把它们吃掉还比较快咧！要看完、听完，给她两辈子时间也不可能。

“噢？还可以在这里看？”这点倒是没听说。台湾有哪家出租店是有这项服务？

“是啊，因为有些人觉得要带回家看麻烦，新片到手一刻都不想多等，干脆就多花一点钱租个小包厢，躺在里面舒舒服服地看个过瘾。”风间雾说完，指向背后长廊，又说：“那边就是我们的包厢区，分大中小三种规格，一共有两百八十五间。我们的包厢很热门的，假日时如果不先预定是绝对不可能有空位的。”

“哇！你们的设想真是周到，像我住的地方又破又狭小，根本没地方摆电视，更甭提录影机或者影音光碟机了，所以来这里实在是不错的选择。”

“是吗？那随时欢迎你来。”风间雾看看表。“差不多了，我们该走了吧？”

“偶尔看看午夜场的电影也不错，你们的包厢还有空位吗？”既来之，则玩之。反正现在回去也只能乖乖上床睡觉，倒不如在这里欣赏一出绝赞电影，才不枉费今天出来一趟。

“风间？你怎么来了？今天应该没有你的班才对呀！还是你当真这么缺钱？”

出租店的当班工读生——藤村晴彦，看见风间雾走进柜台熟练地查起包厢使用状况，便凑上前来好奇地追问。

“毕业展的发表期限不是快到了？你怎么还有时间来这里赚闲钱？”风间雾也讶异藤村今天还来打工。这家伙这么松散的闲混态度，居然能混到大四，看来他们那家号称孕育二十世纪最后一位电影大师的艺术学院，对学生也太过放任了。

其实这也是为何风间雾等不及毕业便自动由校园出走的缘故。想当初怀抱满腔理想热情进了那所人人称羡的艺术学院，以为经由名师指导传授，有朝一日终能拍出一部旷世巨作。然而，他实在太天真了，不到一个学期，他的导演梦就醒了，他完全明白如果自己再继续待在这所教授混水、学生摸鱼的影艺学院，用不着等到毕业，他身上仅存的一丁点艺术细胞就会被彻底消蚀殆尽。因此，连半个学期他也待不下去，所以只好交出一卷内容激进、颠覆扭曲的底片，然后如他所愿地让学校将他扫地出门。

他仅仅得到三分之一的超额学费；当然他也不期望一所私立学校入了口袋的学费还有全数吐出的可能。

也就是因为他这种胆大妄为的作法，彻底地激怒了他保守传统的父亲。父亲在一气之下遂切断了他的经济援助，无非要他认命屈服重回校园，但是他偏偏遗传了父亲不轻易认输的硬脾气，宁可只身留在东京打拚奋斗；即使生活艰苦，也绝不与现实妥协。

拍电影不是穷人该有的梦想，这一点风间雾很清楚，所以他拼命打工存钱就是希望有一天能够拍出一部属于自己的理想之作。虽然现在距离他的梦想还有一段好远的距离，毕竟在东京生活实在不容易，这三年来赚得多、消费更多，但是只要信念不死，他相信理想总有实现的一天。

“早搞定了，你比谁都清楚咱们那所学院混得有多凶，否则当初你就不会毅然决然选择离

开，不是吗？对了，你的电影筹备得如何？别忘了开拍时找我们帮忙呀。”

“我打算一个人兼任所有职务，打光、剪接、摄影都自己包办，可没你们的份，因为我实在请不起你们。”大学毕业要多少薪水？风间雾光用想的就觉得吃不消。

“无料帮忙啦！你以为我们会贪图你口袋里的几枚铜板呀？”无料就是免费，义务帮忙的意思。

“再说吧！如果真有那一天。奇怪，今天不是假日，包厢怎么满了？有没有办法空出一间小包厢？”风间看着电脑荧幕，发现包厢全有人使用。

“没问题，包在我身上。”藤村拍着胸脯打包票。

只见他移动脚步走进其中一间小包厢，一下子又拼命赔不是、弯着腰退了出来。

还以为藤村劝退客人的计划彻底失败了呢，结果没两分钟，就见那一对情侣怒气冲冲地步出包厢直接跑到柜台来结帐走人，连片子都不看了。

“你到底做了什么让他们待不下去？”风间雾好奇极了，连忙追问一脸好玩的藤村。

“你没看见那男的连裤头都还来不及扎好，那女的脸上的妆也都花了吗？我只是算准时机进场干扰，结果如预期他们迅速结帐走人。当然了，打得正火热时被人当头浇了盆冷水，你说，谁还有心情看啥影片？好了，现在有空位了，随你用吧。”藤村脑袋不算灵光，偏偏有一堆上不了台面的小聪明。

夜遥将选片大权委托给风间。“我什么片子都看，只要它真的很好看。”

不过她还是偏好浪漫喜剧，至于悲剧，除非她心情好到有笑到下巴脱臼之虞，才可能挑一支悲剧片来治自己的狂笑症。因为她是个太容易被感动的人，即使只是一片落叶掉下来，她都可能哭得死去活来，谁教她天生泪腺发达？为了避免自己被过量的眼泪淹死，她大都是拒看悲剧。

暗黑的包厢里有舒适的沙发座椅、柔软的抱枕，还有免费奉送的冷热饮，至于看电影必备的爆米花则摆在包厢外，借顾客自由取用。

夜遥取了一小盆爆米花，一枚一枚咬着，风间给她选了一支法国片，片名是“骗子”。这支片子倒是挺好看的，节奏明快色彩鲜明，打翻她对法国片沉闷冗长的刻板印象。

只是不知怎地，也许是累了，片子连三分之一都还没看完，她就抱着那盆爆米花向周公报到去了。连风间雾进来替她盖上薄外套，并且盯着她的睡容沉思一事，她都不知觉。

当然她也就更不知道，他为她选这支片的真正理由了。

“希望你够慧黠，别让狡诈的爱情骗子陷你于泥沼之中。”风间雾轻轻将门关上，留给夜遥一室的静谧。

第03节

“原来你本来是念电影系的呀！难怪你连打工都脱不了本行，该不会是贪图店里免钱的片子吧？”夜遥紧紧地抱住风间雾的腰。他的车骑得飞快，吓得她闭上眼睛，不敢去看身旁飞掠而过的街景。

“要拍出好的作品当然要看多识广，多听多看绝对必要。没错，在出租单位打工既能赚钱又能增广见闻，好处多多。”

发觉她死命搂着他，他只好将风驰电掣的快感丢到一边，缓下速度，以求她别像无尾熊攀到全世界硕果仅存的尤加利树一样死命圈住他的腰。天啊！她那细瘦的手腕哪来这么大的力气？搞不好，他的腰已经瘀青一块了。

“对不起喔！昨晚糊里糊涂就睡着了，你特地为我挑选的片子我也没看完……”

“谁教我大半夜挑一支法国片给你，早知道你这么快就睡着，我一定给你卡通片看。”

‘Wallace & Gromit’，你觉得怎样？”

“W & G”是一部英国的黏土动画，故事围绕在一名憨厚的单身男子与他所饲养的干练狗身上，至于那只狗精明到什么地步呢？当它被关进监狱时，阅读的竟是世界名著《罪与罚》，怎样？聪明得很吓人吧？加菲猫里面的那只欧菲连替它咬拖鞋都不够格呢！

“你怎么晓得我喜欢卡通片？而且我还最喜欢‘W & G’里头那只穿着毛衣的黑脸绵羊

咧！”那头瞪大两眼装无辜的黑面绵羊实在很可爱，居然傻呼呼被剪了毛，还笨笨地穿上那件用自己的毛所织成的套头毛衣呢！真是呆得很可爱。

“那只绵羊叫保罗，是不是？”

“约翰啦！它的名字是约翰！”

夜遥扬手在风间头上敲了一记，却结实弄痛了自己，真是有够笨的！眼睛长来干啥用？明明被他头上那顶炫银色的安全帽弄得两眼昏花，居然还敢抡起粉拳狠狠敲下去。天啊！她怎么没想到要去撞墙呢？

“天啊！它居然叫约翰？”

“怎么？它叫约翰让你不开心吗？”

“……”他头一次没有回应她的话。

突然，一个恍悟，夜遥像发现新大陆一样，拍着他的背大叫起来：“我知道了！该不会你的洋名也叫约翰吧？”

见风间雾不答腔，她更百分百确定自己猜得没错，于是她便忍不住捧着肚子、冒着随时可能被他用下车的危险大笑起来！

“哈哈……”难怪他会不愉快，和一只拙拙的笨羊同名，而且还是一头黑脸绵羊。夜遥可以想像，他的脸现在一定跟那只羊差不多黑了。

他明明是个很酷的人物，却屡次沦为她的娱乐笑话，唉，看来他“冰男”的招牌已被她轻易给砸了；不但如此，她大概还打算送他一张“爆笑王子”的标签吧！

风间雾一面头痛地想着，脑海里一面浮出那只名为约翰的黑面羊的脸，而且发现它正以“咩咩咩”的怪声在嘲笑着他呢！

闹钟这玩意，夜遥自从毕业之后就没再用过，凌晨五点半要她起床简直是要她的命呀！

夜遥困得睁不开眼睛，摇摇晃晃地摸进浴室去刷牙洗脸，直到她坐在镜子前预备扑粉的时候，才觉得嘴里有怪味，这可奇了，刚刚才刷过牙的呀！她偏着头想了半天，才得到答案

——
啊！一定是她刚睡醒，迷迷糊糊地就把漱口水给吞了下去……

恶！

所以说嘛，没早起习惯的人就别硬爬起来，看吧！马上就遭报应了。

要不是香织拼命游说，她才不肯牺牲自己宝贵的睡眠时间呢。五点半！连太阳都还蒙在被窝里呼呼大睡的时刻，怎么有人会头壳坏去地起个大早，只为了去一家新开幕的柏青哥店门口排队？

一切全是香织的主意！她提出邀约，夜遥向来只有点头说是的份，天知道她连柏青哥该怎么玩都没半点概念！不过，这种话在她面对香织时，是一句也说不出口的。

她想香织如果不是狂热的柏青哥迷的话，八成就是有老化的倾向了。否则怎会约定这种清晨时间？简直像睡不着觉而跑到公园晨跑或打太极拳的老人家嘛！

好不容易，在半睁着眼的惺忪状态下均匀抹好饰底乳液，夜遥叹口气，决定放弃眼影、眼线、睫毛液等太细微繁琐的彩妆。她只在脸上按一些柔亮蜜粉，再勾勒一下眉形，两颊刷上浅浅的腮红，然后涂一圈果冻唇彩，便预备出门了。

可以预料香织瞧见她这张素颜时，定会由头到脚严厉地数落她一番。

香织十分坚持化妆是对今天将遇见的人的基本尊重，这样的想法与多数日本女性雷同，她们将出门化妆这件事当作再平常不过的一件事；若要她们素着一张脸出门，恐怕比要她们光着身子更令她们感到难堪吧。

实地到东京街头瞧一眼就知此话不虚，要在街上找到没化妆的女人，比期望绝种的恐龙复活机率还低，这就莫怪日本的彩妆工业如此发达，光赚自己女性同胞的钱就赚翻了，更甭提近年来愈来愈哈日的台湾市场，一支限量发售的缎面唇膏，即使抢破头还不见得买得到。也真不懂那些疯狂抢购的人心里在想什么，限量有啥稀奇？涂了，还不是一样那张嘴。

废话不多说，赶快出门要紧。赴香织的约要敢迟到，她不把她剥皮去骨做成生鱼片拼盘沾芥末酱油大口吞掉才怪。

东京的消费实在高得很离谱，一个小小的松茸三角饭团，折合台币居然要价一百二十元，真是坑死人不偿命！害得夜遥连配饭吃的果汁都舍不得买，便夹着尾巴奔出那家便利商店。

“日本真不是穷人住得起的国家！”夜遥饿着肚子，忍不住嘴里碎碎念。

这也难怪她感到挫败了，好几年一点一滴节省起来的存款，来日本不到一个月就用得精光，如果说是疯狂采购倒也还好，偏偏钱财散尽才蓦然惊觉钱都花在看不到的地方，除了房租、水电、交通费，其中最令夜遥心疼的莫过于每日必支出的饮食费用了。

她刚来东京的时候，被兴奋彻底给冲昏了头，每一样日式料理看来都美味无比，不管三七二十一，即使一份四千圆日币的上等寿司，都敢叫来填肚子，更甭提像盖饭、荞麦面、拉面这类小case了，往往一顿吃下来，折合台币五百块钱绝对跑不掉，一个月的时间就把她“肖想”很久的PRADA小肩包给白白吃掉了，等她终于停下馋嘴开始让大脑运作的时候，已经为时晚矣。

不幸中的大幸是当初买的是台湾、日本来回机票，让她还不至于惨到回不了家；只不过她身上剩下的钱不晓得还够不够她苟活半个月咧！

幸好天无绝人之路，台湾有家报社在周末休闲版给她一块哈日专栏，邀她每周将游日感想书在报上，这份及时工作让夜遥再度燃起希望。好不容易来了东京，她才不想这么快就打道回府，得多看多玩，才值回机票钱，否则不晓得又要等上几年才能再来一次了。

香织知道夜遥经济拮据，也就很帮忙地想办法替她省钱了。例如，找她出去玩一定安排男伴替她结帐；还带她去好几家经济实惠的老饕餐厅，教导她如何吃得便宜又不委屈自己的肚皮；更时常免费替她打理发型。

香织总说道：

“不能因为没钱就偷懒，女人不懂打扮、不爱打扮简直就是对不起自己，没钱买新衣不要紧，今天再给你烫个新发式，换个截然不同的新鲜感觉，保证就没人会注意你经常不变的衣着了。”

香织的确为她设想许多，即使个性上霸道又鸡婆，夜遥仍然由衷感谢她。毕竟在这个脚步从容快速的城市，鲜少有人愿意停下步伐，伸手扶人一把的，而香织的热情，让夜遥感动万分，也深深觉得自己着实幸运，虽然没做过什么好事，却好像一路走来都有神明在暗中保佑她一样。

一路上净想些有的没的，不知不觉已来到约定的地点，夜遥一抬眼就看见香织不耐地以长指甲敲着表面，一面用尖细的嗓音抱怨道：

“夜遥，你好慢喔！我还以为你没睡醒一不小心掉进马桶，被水冲走了呢！”

“拜托！饶了我吧！又要早起、又没填饱肚子，还要忍受你的炮轰，我快觉得自己比阿信还悲情了。”

“你没吃早餐？”两女之间窜出一道清亮的男声，把夜遥吓了一跳，起床到现在都还没完全睁开的眼睛，因为这名男子意外现身而瞪成铜铃一般大。

“你……怎么来了？”夜遥想不到濂户悠朗会出现，吓得她直倒退两步。早知道他会来，她宁可冒着惹毛香织的危险蒙在被窝里睡到天亮，也绝对不来和他打照面。

“就算给你一把刀，你也绝对没本事把我们俩切开。”香织言下之意，就是她和悠朗现在如漆似胶镇日黏在一块，甜蜜得很。

“你喜欢吃什么，我去买。反正我们也还没吃早餐。”悠朗开口问道。昨晚一直疯到凌晨，他和香织东西没吃，酒倒是喝得够腻了，连合眼的时间都没有，直接由上一摊跑到这里来排队，再不补充点养分，待会儿在柏青哥店里昏倒的，不会是别人，就是他们。

“不用麻烦了。”夜遥冷冷地拒绝了悠朗的好意。

“放心，不用你出钱，悠朗请客，这么好的机会怎能放过呢？夜遥喜欢味道清香的松茸饭团，搭配柳橙果汁，我要穴子口味的饭团和绿茶。”香织支使悠朗乖乖去跑腿之后，见他走远，才转过头来眯着眼问夜遥道：“你不喜欢悠朗？为什么？”

没料到香织会问得这样直接，夜遥窒了一窒，垂下眼睑：“为什么这样问？难道我表现得这样明显？”

“还不够明显吗？你只差没在脸上写着‘我讨厌濂户悠朗’！好奇怪，你甚至还不认识他，就这样厌恶他，这是怎么一回事？”

“我对不熟悉的人一向这样冷淡，你不是最清楚的吗？”

她们刚认识的时候，她就因为这种态度，被香织大大训了一顿。

如果你不给人机会进入你的心扉，那就休怪我撬开门直接硬闯了——当时香织是这么说的。“我见过你对待风间学长，那和对待悠朗的态度完全不一样，他们对你而言都同样不熟

悉，可是你对一个笑，却对另一个投以不屑的冷眼。”

“这不重要吧？我喜欢或者讨厌他，都无所谓，只要你喜欢他就好了。”

夜遥不觉得向香织坦承自己和悠朗在她之前曾经有过牵连是个好主意，反正她和悠朗不可能再有干系，所以过去的就让它过去，何必说出来造成香织、悠朗和自己的二度伤害呢？

“你喜不喜欢他，对我来说很重要。夜遥，你是我最好的朋友，而悠朗是我最亲密的爱人，因为你们都是我最珍惜、最挚爱的人，如果你们不能好好相处，我的心里将会非常难过……”香织的音调愈来愈哀凄。

“别用苦肉计了，以你的个性，倘若我拒绝试着接受悠朗，你也一定会想尽各式办法，设计让我们合得来，对吗？”

香织吐吐舌头。“嘿，你愈来愈聪明了，真不好玩。”

“托你的福，被你训练得不机伶点都不行，否则到最后我会连自己是怎么被玩死的都不知道。”

香织转转滴溜溜的大眼，鬼点子在脑中迅速萌生——

“知道我现在计划什么吗？我要让你喜欢悠朗，至少不要那么讨厌他；再来就是把你和风间学长凑成一对，这样以后我们出去玩的时候，就可以双约会了。”她从以前就很向往double date，不放过任何一个可能实现的机会。

夜遥在心中叹口气。幸好香织的职业不是红娘，否则由着她这样随便捉两个便凑成一对的草率作风，这世界原本就居高不下的离婚率肯定有向百分百疾速攀升的无穷潜力。

头一天开幕的柏青哥店前，一早就聚集了一批识途老马，店门还没开，众人已经忍不住摩拳擦掌起来，准备门一开就冲进店里，拼命捞钱了。

“为了吸引人潮，刚开幕的柏青哥店会在游戏机上动手脚，让中奖机率大大提高，所以闻风而来的人往往在店外拉成一条长龙队伍，不早一点来排队，等于放弃发财的机会。先洒钱揽客源，这是日本一般柏青哥店都会采取的造势手段。”濑户悠朗果然是识途老马，玩乐这方面的情报，问他准没错。

“先说好了，今天赚的百分之七十都给夜遥，剩下的就拿来中午好好祭五脏庙。”进场之后，香织就定下游戏规则。她此番找夜遥来，最大的目的也是要纾缓她的经济困境。

“这样不好，谁赢的就是谁的，不用特别分给我。”夜遥心好痛地拿出身上仅有的财产换了一盒小钢珠。但想到香织拍胸脯保证过稳赚不赔，心才停止滴血。

“客气什么？如果你觉得不好意思，不如将我和悠朗那部分的钱当作置装费好了，买几件漂亮衣裳，别老是就那几套衣服在我眼前晃，看了碍眼。”香织选好机台，一手捞起大把钢珠往机器丢，清脆的中奖祝贺音乐立时响起，她开心地忙着接住大把落下的钢珠。嘿嘿，真是大珠小珠落下来，大钱小钱进口袋呀。

才一个上午，他们就进帐了十多万块日币有余，乐得香织直嚷着要去法国餐厅吃法国菜。

“我老早就想尝尝那道橙汁烤鸭的滋味了，我们就拿这笔钱去挥霍吧！”

“我们这副德性，恐怕服务生也不会轻易放行吧？”悠朗头脑倒是挺清醒的，不像香织早被兴奋冲昏了头。如果她坚持要勇闯高级法国餐厅的话，悠朗考虑先向肯德基老爷爷借身上的西装应急。

“这倒是真的。”夜遥答腔道。天知道，她已经啃了一个礼拜的咖哩面包，现在随便给她一道菜名，她都会点头说好。

“夏天就应该去海边，不如我们到临海副都心吧！现在天气正好，晴朗无云，吃饱饭后还可以在岸边散散步，眺望东京湾清澈的海面和彩虹大桥，这个主意不错吧？”悠朗兴致勃勃提议道。

“夏天就应该去海边”这句话俨然成为悠朗的招牌口头禅，夜遥忍不住笑出声来。

“我附议。至于夜遥嘛，她都笑得这样开心了，我想就不用问了。”

于是他们一行人便搭上“百合海鸥号”，往台场方向前进。

午餐轻轻松松打发一顿，毕竟肚子饿的时候什么都好吃，尤其夜遥大大吃了一口海鲜意大利面之后，眼泪就差点晃出眼眶。

吃饱需要消化一下，所以他们一伙人便慢慢踱步，欣赏眼前碧蓝的天海一色。

海鸥在头顶飞舞，惹得香织遗憾嚷道：

“可惜，刚才在餐厅里忘记‘污’一块面包来喂这群好吃的可爱家伙。”

一直都在日剧画面中目睹它的丰采，以至于脑海中仅记忆它夜晚炫丽缤纷的景象，今天终于亲眼见识才蓦然发觉，原来浪漫日剧的必备景点——彩虹大桥，白天有着与夜间迥异的雄伟壮观，也是另一种美。

虽然当初这地区的绮丽造景并不是专为情侣所设置，可是由于这里的气氛实在是太过美妙，也就逐渐吸引双双俪影前来谈情叙爱。夜遥这一路走来，实在颇为尴尬，谁让她夹在香织和悠朗中间呢？

察觉到夜遥微妙的心情变化，香织于是左手挽起夜遥的手臂，右手勾搭悠朗，笑道：

“爱的路上三人行，少了谁都不行。”

她现在还能这样笑嘻嘻，却没预料残酷的预言会有实现的一天。

这阵子和香织相约吃个中饭总会碰到悠朗形影不离地在香织身旁出现，夜遥虽然觉得很讨厌，但已经不再明显透露憎恶的表情。

“我老家在秋田，那里一到冬季就成了白色乡镇，常常一路踏着深及膝盖的雪，一步一脚印走回家，两只腿老早冻得像冰柱一样……”

濂户悠朗侃侃而谈描述他家乡冬雪皑皑的景象，让夜遥这个生长在副热带地区的女孩只能偏着头、神情专注地侧耳倾听，一点都插不上嘴。

她比较无法想像的是，像悠朗这样一个热爱阳光以及冲浪运动的青年，居然是来自一个冰天雪地的世界。这也无怪乎他一考上大学，就迫不及待奔来东京了。

比起台湾与东京燥热的酷暑，三十度以上的高温每日勇创新高的纪录，夜遥挥舞着手上的凉扇，对那天寒地冻的雪国，不由得心生向往。

“高校三年级的冬季，我们按照传统，全班合力造一座雪窑洞，夜里我们点起蜡烛分站两列，夹道欢迎带领我们三年的老师步入窑洞。烛影幢幢映照在洁白的雪上有一股温馨氛围，再加上全班一人一句感谢发言，让向来严厉的老师都禁不住落下泪来。你们可以想像当时的画面，老师站在我们努力砌成的雪洞中，他曾苦心教导的一批学生每人手里捧着一支火光温暖的蜡烛，老师再也按捺不住摘下眼镜，频频拭泪……”

香织一面想像当时的情景，一面说道：

“哇，你们老师肯定感动毙了！”

悠朗唇边逸出笑声：“是很感动，也真的差点挂掉。”

“什么意思呀？”夜遥对悠朗诡异的笑容感到疑惑。

悠朗的浓眉霎时飞扬了起来。“都要毕业了，不趁机把旧恨新愁一次清算，难道等毕业典礼那天再行动，然后蠢得被校方老早部署好的警力逮个正着呀？”

“好家伙！你做了什么？”

“也没做什么啦，只是率先拎一把大雪铲，两脚踩上那座矮窑洞，拼命往下打，好让雪窑崩塌，把那老头给活埋罢了。”

说是率先，只因为继悠朗而起的人多到一人一脚就把那窑洞给踩崩了，丝毫不费力就达成报仇的目标。然后悠朗才意外发现，原来这老家伙树敌众多！大家也真是太假了，明明想理了这老家伙，却捧着蜡烛说着言不由衷的感恩辞，若不是他率先发难，这些笨蛋家伙下一步是不是预备给那老家伙来一个大大的拥抱，然后回家在梦中唾弃自己？

“了不起，你们挖了一个洞让他自己往里头钻。可惜我们家乡冬季没有大雪，否则也来如法炮制多好。”香织拍拍悠朗的肩，在他唇上啄了一下。

老天，他居然这么胆大妄为，连老师都敢恶整！夜遥怀疑这世上有哪件事是悠朗不敢做的？

“结果呢？”就算师生之间有嫌隙，也不该弄到这种地步，夜遥觉得悠朗理当受到重罚。

“因为是我带头起哄的，所以被留级一年；倒霉的是，班导还是同一个人。不过最后一年，我们倒是相处愉快，他不找我的麻烦，我也不给他惹麻烦，各退一步；他让我顺利走出校园，我也让他不再提心吊胆。”现在回想起来，那老家伙还挺令人怀念的咧！

看看表，香织拎起小肩包起身。“我下午两点钟有个临时预约的客人，你们继续聊，我先走了。”

悠朗拉住香织，在她唇上印下一枚吻。“七点以后的时间是我的，这句话你没忘记吧？”

“问我记不记得？你别忘了准时来店里接我就好喽！”

香织说完，一把揪住悠朗的襟口，把他定在眼前，补给他一个深深的热吻。用一枚蜻蜓点

水的吻就想蒙混过去，想得美咧！

为了避免自己两眼发直瞅着这对璧人惹火的吻别，夜遥将目光轻轻别过去，落在窗外对街的灯饰店。

日本各式饰物都有专门店铺可供多样选择，其中夜遥特别爱逛家饰屋，即使买不下手，却能驻足享受精心布置的氛围，幻想自己正在理想的家中，将壁纸、窗幔、灯座和沙发罩的色彩及形式都一一搭配摆置，大功告成之后，全身放松地陷在柔软舒适的单人沙发上，再小口小口地啜饮手上那杯假想的香醇维也纳咖啡。

这就是人生……过过过瘾也好。

“哈啰，你在看什么这样专注？香织已经走了。”悠朗的大手在夜遥眼前挥舞，遮住了她的视线。

夜遥回过神来。“那……我也要回去了。”

她还没起身，手腕已经被悠朗拉住。“这么讨厌我吗？”

这家伙怎么还有脸问这种问题呀？她不讨厌他，难道还该喜欢他吗？她是因为香织在场才陪着坐在这里，现在香织都走人了，她有什么理由不闪人的？

“我知道香织和你谈论到这一点了，你毫不掩饰对我的憎恶，是因为那一夜吗？”

自己心知肚明却要人家给他一个肯定的答案，好，她就给他一个肯定的答复！

“没错！就是那该死的一夜！这个答案你满意了吗？现在可以放手了吧？”

“你对那一夜没有别的感受，只有后悔，是吗？”听到她的真心话，让他有些遗憾，心底那股郁闷与不愉快，盘旋久久散不开、化不去。

“‘你利用了我，我毫无知觉’，我不会这样指控你，可是无论如何，那夜我不清醒的确是不争的事实，而任何有一点风度的男人都不该贪图这一点便宜；更何况你还吃干抹净，一大早就脚底抹油落跑去也，令人不屑！而最让我唾弃的是，你竟然不能若无其事地出现在我面前！还有这个——你还在我手上画上一组符号，你怕人家不晓得你和我睡过吗？”夜遥伸出手背，真有一股想翻掌掴在他脸上的冲动。

只是骂完了好长一大串，她不禁气喘吁吁地压着胸口顺顺气，连悠朗体贴地递上的一杯茶，她都想也不想就接过杯子，一口饮干。

“这是你的心里话，说完了。现在可以换我说了吗？”

夜遥瞪大杏眼，想听听这位老兄还想怎样狡辩抵赖。

“知道你不是随便的女孩，我为我轻率的行径在此慎重地向你道歉——对不起，可以……原谅我吗？”

悠朗认真的语气反而让夜遥一时怔住，甚至屏住了呼吸。他……不开玩笑的时候，气势竟然如此震慑凌人，与他之前吊儿啞的态度简直判若两人。

“除非你有办法替我擦掉这个！”

夜遥展开手背，白天虽然不明显，夜里却是刺眼得很；他说过这玩意很难褪掉，就像她对他的芥蒂疙瘩一样，很难消灭抹去。

悠朗的嘴角又勾起邪恶的弧度。“那有什么难的！”

顺手抽一张桌上的餐巾纸，他得意洋洋掏出衣袋里随身携带的小酒瓶，倒了一些些在纸上，随即托住她的手，轻轻地擦拭。

两下就清洁溜溜，悠朗扬着眉将餐巾纸扔进垃圾篓。

“好了，请检查。”他摊掌，摆出一个“请”的姿势。

不可置信地将手背拉到鼻尖前，两颗眼直溜溜地盯在上头移不开——

骗人……真的不见了！

“你不是说这个很难洗掉？”可恶！他这个无耻的骗子……

“是很难洗掉，可是我有解药。按照约定，请你原谅我吧！”

夜遥气得说不出话来，捏着粉拳，生平头一遭想成为神力女超人打得他飞到外太空去。

这个无赖！没脸皮的痞子！

“别气了，我们将从前自脑海里洗去，重新开始，为了香织、为了我们，做个朋友吧？”悠朗大方地伸出手来。见夜遥肃着一张脸，毫无伸手言和的打算，他便自行握住她的手，久久不松开。

“请你放手！”

适时松手他还不是不懂，他轻轻张开手，让她迅速脱离他的掌握。

“你想买灯吗？我倒是晓得一个好地方喔！”看着她又不经意将目光投射在对街的灯饰店，他马上有个好主意，要带她去浏览选购一些好东西。

好朋友嘛！有“好康”的当然要一起分享。

“我觉得你不应该开跑车，野狼一二五感觉比较适合你。”夜遥安稳地坐在车里，不怕这样的批评会惹得悠朗恼火一脚将她踹下车去。

“我也觉得应该骑摩托车，这样就可以拐你紧紧地搂住我的腰。”如果她愿意由背后将他搂紧，他铁定现在毫不迟疑就将这辆炫亮跑车驾去典当，换一台复古且老土的野狼一二五上阵。

“你做梦！我不会坐你的机车！”就是他那副事事不正经的态度让她火大，开始后悔自己误上贼车。

面对她的轻蔑谩骂，悠朗仍然笑出声来。弄得夜遥更加光火，真想跳车算了。

他的存在感令她很不舒服。因为无法忽略，所以讨厌。这份体验让夜遥惊愕地说不出话来，这是不是可以解释为，她……在乎他？

“我们到了，如果你喜欢家饰，那你一定不能错过——涩谷的LOFT百货。”他停好车，替她拉开车门，却发觉她发直的眼光溜溜地盯着他出神。

“怎么了？”他问。她的脸色有点苍白耶。

夜遥愣了一下，这才摇摇头，收回视线。

“没事，我们走吧。”哼，她才不在乎他咧！在乎个鬼啦！

位于涩谷车站出口附近的LOFT百货，原先只是西武百货的分馆，各个独立楼层专贩服饰以外的用品——钟表、旅行用品、文具、家庭杂货，以及家饰灯具，由于货色齐全、各具巧思，如今俨然跃升为涩谷超人氣的百货公司。

这里也是夜遥每次来涩谷必定造访的重点区，光是灯具区就往往引得她驻足数个钟头还流连忘返呢！虽然她买不下手，但每回她都至少会挑一张LOFT新出品的造型明信片带回家闻香也好；这里的明信片不但设计创意十足，而且每一张都可爱得过分，让人忍不住掏光口袋里所有的财产也要把它们全部带回家。

仔细算一算，累积她前前后后买下的明信片总额，搞不好都已经够她抱一座美美的灯饰回家了咧！

“这里我常来，不用你带。”事实上，她来得很凶，还被香织取笑LOFT简直是她第二个家。

“你想买灯，对不对？想买便宜又漂亮的灯，没错吧？”

“LOFT的灯可不便宜呀！”

“所以我们在这里光用眼睛享受一番，先选好自己最有感觉的一盏灯。”

“然后呢？”她想要一盏光晕澄黄的贴地灯饰，她打算将它摆在床边地板上，夜里就会洒下一地的辉煌。

“然后我们到别的地方去买。”

悠朗不由分说牵起夜遥的手，将她带出百货公司，往一条不知名的巷弄走去。她想挣扎却因害怕迷路而作罢，天知道他带她转了几个弯，她根本记不得了。

最终他们驻足在一间矮小、寻常的店家前面。事实上它若不挂上一块歪斜的招牌，光由外表还真难判断这是住家，还是商店。

招牌上写着：“red tangerine”——红橘子，光由店名大概会以为这是一家水果店吧。他们不是要买灯饰吗？关橘子什么事呀？

进门之后，夜遥结实被狭小的室内竟然摆设这么多绮丽的灯饰而营造出奇异的美妙气氛感动了，这一刻她学了某部影集中的主角说的一句话，她说道：

“拿叉子戳我吧！因为我已经熟了！”

这感觉怎么说才好呢？反正就是感动得一塌糊涂，全身都起鸡皮疙瘩了。

情不自禁伸手捧起一盏灯，却忍不住抚摸另一盏，到最后夜遥竟恨起自己不是章鱼投胎，可以一口气抱八盏灯在怀里。

“怎么办？我每一盏都好想要。”夜遥陷入苦恼。

“那就全部带走呀！”悠朗手上也替她抱了两盏，好供她考虑选择。

“不行，我没这么多预算，顶多只能带一盏回家。”

“你有多少预算？”

“五千。”

“那起码够你带三盏回家了，你慢慢挑吧！”

悠朗的话让夜遥睁大眼睛，直掏掏耳朵，怀疑是不是自己听错了。五千圆日币吃三碗拉面还差不多，买三盏灯？那简直是做梦！

“我是说五千日币，不是台币耶！”

“你看看灯座下贴着的标价，就知道我没说错。”

夜遥查看标价。“真的好便宜！”忍不住惊呼逸出唇间。

“不然你以为这家店名为‘红橘子’是啥意思？所谓红橘子，就是熟透了，不快卖掉不行的瑕疵品嘛！这里专门收购各家大型精品家饰百货遭退换的商品。别担心，其实说瑕疵，也只不过是灯罩色泽稍有不均，或者灯座有些微倾斜罢了，不仔细看的话，绝对看不出来。更何况只因为一点小瑕疵，价格就打了三折，相信不大吹毛求疵的人都会乐得捡这个便宜的，对吗？”

看她爱不释手的模样，就晓得她压根没发觉他说的瑕疵；即使现下察觉了，也根本不以为意，反而因为三折的超低价而开心得不得了。

在夜遥眼底，这些渺小的瑕疵根本不足以挑剔、介意，就像红色的熟透橘子，不但价格优惠许多，而且比新鲜上市的橘子还甜呢——只是得赶紧吃掉就是了。而购买瑕疵灯饰比较没保障的是，恕不提供修缮之类的售后服务。

但是夜遥才不管那么多呢，她一口气就买下三个灯饰，自己抱一个，另外两个让悠朗抱去捧。虽然辛苦地走了好一段路才上车，她还是感觉好满足，况且其中有一盏灯就是夜遥方才在LOFT看上眼却买不下手的日式和纸地灯；这种灯一向贵得很，只因为纸罩上有一个小洞，价格就天差地远了，夜遥当然不放过这个好机会，快快乐乐地将它拱回家膜拜去了。

至于她这笔预算从何而来？当然是前几天和香织、悠朗去玩小钢珠赢来的喽！比起置装，夜遥更钟情室内气氛的营造，可以想像香织如果知道她拿那笔钱一口气买三个灯，铁定抡起拳头破坏她的宝贝灯才能消心头火气。

“你怎么晓得这样好康的店？”人的心真是瞬息万变，上一秒他还这么惹人嫌，下一秒就变得如此可爱了。

“那店长是我社团的学长，他念室内设计，对空间布置很有一套。”

听说他是个大学生，还不晓得他的科系，夜遥开口问道：

“你也念室内设计吗？”

“我念建筑，啊，你别那副不信任的眼神，难不成你要我说自己是海边冲浪系，你才觉得可以采信？”

他的回答总是损自己多、伤别人少，夜遥浅浅地回以微笑，算是给他的鼓励。

其实，他并不是那么地讨人厌，或许，真的是她想错；或许，结交这个新朋友也不错……夜遥如此想着。

“香织说你有一个专栏，常常因为搜集题材而伤脑筋，不知道你有没有兴趣，改天我带你去参观东京的现代建筑，也许可以当做一个不赖的题材哦！”

他热心地要当地陪，夜遥不想拒绝，只是她还不太习惯这位新朋友给她的感觉，她认为有必要回家好好理清思绪，再作回应。

“再说吧！我得看看时间上有没有问题。”虽然其实她闲得可以，随便哪天去都行。

“那好，你考虑看看。”悠朗没有多说话，能够说服夜遥与他共乘车，他已经觉得这是一大进步了。

人不能太贪心，一步一步来吧！

第04节

早该晓得悠朗那家伙不会善罢甘休，中午香织的电话一打来，夜遥就有这种预感了。

“你为什么不和悠朗出去？”香织一根肠子通到底，废话绝对不嗦，劈头就是重点。

“我没说不去，只是还要考虑考虑。”夜遥停下手边工作，合上笔记型电脑。有香织在她耳旁呱呱叫，她还有本事写什么文章？

“还考虑什么？反正你们两个都很闲，他肯带你做一趟东京的现代建筑之旅，你不觉得这是个好机会吗？说不定你还可以把你的所见所闻记录下来，写出一个篇幅挣钱糊口咧！”

“可是……”

“不用可是了，我就帮你跟他约明天吧！就这么说定了，我有客人来了，拜！”

这没耐性的香织，每回都自己一长串说完就挂人电话，根本从一开始就没打算给人开口拒绝的机会嘛！夜遥面对被切断的电话，嘴里咕哝好一阵，才挂上话筒。

没见过这种人，死命将男友往外推……

想到明天又要再和悠朗见面，夜遥不知怎地开始担心起自己过时的打扮，以及像制服一样不曾有所变化的衣裳。才见了几次面，她所有的衣服就全都在他面前亮过相了，怎么办呢？该穿哪一件才好？

她捧着脸，烦恼得不知如何是好。

几分钟之后，电话又响起。

她一接起——

“夜遥？刚才香织告诉我，你明天有时间了，不晓得你现在方便跟我确定明天我们见面的时间和地点吗？”悠朗的雀跃透过话筒仍然忠实地传到夜遥耳中，一分未减。

他这样开心，只是因为她答应赴他的约吗？

夜遥差点冲口而出问他这个蠢到极点的傻问题，幸好她及时按住自己的双唇，阻止声音流泄。

“中午，可以吗？”

“最好能够提早一点出门，中午的太阳很毒辣，那个时候徒步去看建筑，简直是冒着中暑的危险，所以我们早上九点半出发，到时我会在新宿车站南口等你，行吗？”

他的计划周详，她没什么可以插上嘴的意见。

“好，那就到时候见了。”

挂上电话，夜遥再度面对乏善可陈的衣裳，陷入苦战。

实际相处了之后，夜遥才发觉要喜欢上濑户悠朗这个人，真的一点都不难。

除去他迷人的外在魅力，原本以为以他这副德性，八成内在也是个令人讨厌的家伙，根本不值得期待；但是一旦接触多了，不难发现他其实是个满有内涵的人。他懂得许多，无论玩乐或者学识；更时常有惊人之举！这完全印证了一句话：“要想造反，得先酝酿足够的涵养见识。”

就拿这趟现代建筑之旅来说吧！

悠朗一个人当向导、解说，无论时间的掌握或是路线的规划，以及建筑物的架构说明，他都表现得相当出色，这让夜遥对他开始另眼相待。

第一站他们由新宿出发，搭上山手线直接前往目黑，参观法国设计师Philippe Starck在东京建造的第二栋建筑物。

“由远处望过去，宛若一只出没于佛罗里达州多沼泽湿地的绿色巨兽。”

悠朗引述设计师的形容，然后告诉夜遥这座巨兽的名字是——“什么？什么？”

也许这座建筑让设计师自己也备感疑惑吧？

接着，他们速速动身直奔车站，跳上山手线前往东京车站，再转搭京叶线急行车到迪士尼乐园所在地舞滨站。最后再乘一列京叶线普通车，历经千辛万苦终于到达他们第二个目的地——“葛西临海公园”。

这里最明显的正面建筑就是一座玻璃帷幕式的水族馆，由入口向两方观看，一方可以清晰望见隔着一片海与它相对的东京迪士尼乐园；而另一方，则是设计颇具巧思的喷水池成功地制造出海天一色的悠然景致。

“我常常一个人开车到这里来，带着一块冲浪板就投入大海中，那感觉真的有说不出的痛快。”

悠朗领着夜遥继续往下走，草地上有一对对情侣正旁若无人地相拥晒着明媚的日光；更远处不断传来海浪拍在岸上破碎的浪音。原来过惯了匆忙都会生活的东京人，还有这样一处天然景色可供休憩，夜遥凝着他们晒红的模样，觉得能够晒疼平日不见光的苍白肌肤，实在也是种难得的幸福。

“你和香织常来这里吗？”

“她不喜欢晒太阳，而且她的发型屋这么忙，我们几乎没有闲情来这里。”烈日当头，悠朗实在担心夜遥会被晒晕，于是他拿衣服替她遮挡刺目的阳光。“别晒着，我们找个凉快的地方吃午饭去吧！”

夜遥却推开他的呵护。

“让我晒一下，这日光，跟台湾的一样烫。”别说她数典忘祖，偶尔她还是会有些思乡的情绪泛滥。

“既然要晒，那索性晒个痛快吧！”话一说完，悠朗便整个人躺倒在碧绿草地上成大字型，很干脆地任毒辣的炙阳在他身上任意洗礼。

夜遥瞅着他洒脱的举止和古铜色的健壮手臂，想来他的健康肤色该是由于热中室外运动所练就而成的吧，街上那些满山满谷人工烘烤的假货冲浪男，根本不能和他相提并论。

“你还想晒多久？本姑娘恕不相陪。偶尔晒个几秒钟享受一下大自然的洗礼就够了，没必要要把自己当烤肉呀！况且，烈日当头不擦防晒油隔离紫外线，跟拿身体去挡刀枪的傻瓜简直没两样，傻瓜！”

瞥见他在听见被自己形容为烤肉时一脸错愕的表情，滑稽得可爱，令夜遥禁不住笑出声来。偏偏他又故意扮鬼脸，此举益发逗得她笑意难止，险些喘不过气来。

“你以为这是谁的主意？竟然取笑我？让你知道我的厉害。”

趁她笑意正浓不及反应，他猛然伸出两臂紧紧将她圈住，牢靠地定在他怀中，让她的笑声戛然而止，让她哪里也逃不去。

“放……开我……”她挣扎，见他丝毫不为所动，她又嚷道：“你的胸口、你的手臂都好烫，快把我灼伤了，所以，你快放开我吧！”

然而，悠朗的力道却没有放松的迹象，他望入她仓皇的双眸，略为沙哑说道：

“也许你会猜测是因为天气的关系，我的胸口手臂才会这样泛红发烫，但是如果我告诉你，那不是因为炙热的阳光让我浑身沸腾，而是因为我的怀中有你，是你不费吹灰之力就让我濒临滚烫边缘，这样，你还要我放开你吗？”

即使最激荡的浪潮，也不比此刻夜遥内心的澎湃汹涌。

老天，悠朗……他对她说了什么呀？他怎么能够对她说这些呢？

“风间，你的女朋友来找你了。”藤村晴彦停下手边工作，笑着用手肘顶顶风间雾。

“我说过她不是我女朋友……”风间雾的话还没说完，夜遥已经走到他面前。

“今天有什么值得推荐的好片子吗？”

“想看卡通片吗？”

风间雾随手拿起一卷以黑脸羊为封面的录影带，逗得夜遥失笑。

“也不错，心情不好看看卡通，就看这卷吧！”夜遥手指轻轻敲着柜台桌面。“你们还有包厢吗？”

藤村立刻给她找到一间小包厢。

“当然有，请跟我来。”他主动领着夜遥进包厢。

巧立名目送了一堆茶水、点心之后，藤村所有可以用的借口全用光了，只好心不甘情不愿地退出包厢，让夜遥终于可以得到宁静。

但是奇怪的是，她仍然感觉不到平静。她的心好乱，她的情绪不听使唤，她不晓得应该怎么办……

“叩！叩！”然后她听见了清脆的敲门声。

“请进。”

以为藤村又来了，抬眼却发觉风间雾眉头深锁地立于门边。

“你心情不好？”

“有一点。好像有一根针扎在心上，拔不起来。”

“为什么？”

“我不知道……”

“这答案……和濑户悠朗有关吗？”

他的问题让夜遥觉得心上那根针好像在一瞬间被拔除了，下一秒，却又狠狠地刺了回去。她无法逃避他炯炯有神的凝视，只好颓然地轻轻点头。

“你和他之间怎么了？”他弯下腰，脸凑到她跟前，不让她有机会逃避。

夜遥搂紧抱枕，缩在沙发里，逐渐深陷下去，好像下一秒，她整个人就会被这张巨大沙发张大嘴活生生给吞下肚子去。

“他说……他爱我。”夜遥的语气里有微愠的埋怨。

那个家伙居心叵测，她好不容易才喜欢上和他当朋友的奇妙感觉，可是他却擅自对她吐实表白，要她作何感受？而他凭什么这么自信期望她合该有所回应？

天晓得她好辛苦才从一夜激情的紊乱情绪里抽身脱困，还来不及呼一口气，他却又没良心地一脚将她踹进三角恋情的沼泽里，然后闲闲地站在岸上看她挣扎痛苦成就的精彩好戏，最后竟还奢望她能一身素洁出污泥而不染地爬上岸来，与他共度往后的路程。

他真的好可恶！他简直坏透了！他坏到连撒旦都甘拜下风！

自从上次在葛西临海公园发生那件震撼的告白事件之后，他们就没再见过面了。即使夜遥和香织一同出去，也不再见到悠朗如影随形的陪伴，像是惩罚她那天挣脱他的拥抱仓皇逃跑的胆小鬼行为，他从此不再出现她眼前。

这样也好，一段明知不可能的感情何必还要花费心思去尝试？她不想让自己受不必要的伤，很自私、很实际，不外为了避免预知的伤害；更尚且，他还是她最要好的朋友的男朋友呀！

他的脸上贴着香织所属的鲜明标签，她怎么也狠不下心、抢不下手，最后她只能咬咬牙，当作不曾见过他。

可是，怎么她的心底却有一抹擦不去的不甘心、不情愿和不服气呢？

“你爱他吗？”

“有一点。”夜遥吸吸鼻子。这里空调有点强，她觉得有些冷。虽然大胆承认不像她平时的作风，可是面对风间雾，她总不自觉地说出真话。

未经思考，风间雾直接将夜遥拥入怀里，像一座宽容的城市，收容世间各式深浅不一的悲伤，不分边际。

他感觉她的身躯在他怀中微微地颤抖，于是收紧双臂，更加拉近彼此的距离。

没想到，她这么快就落入错爱的漩涡之中。

风间雾只能默默无语地搂着她，安抚着她紊乱的思绪。

“其实你的心里已经下了决定，无论我怎么说，劝退也好，鼓励你勇敢去爱也罢，都左右不了你的心意。不过，我还是不免要叮咛你，不要轻易做出会令自己都反悔的决定，好吗？”

抽离了背叛与欺瞒的成分，风间雾以纯粹的眼光看待这场预料之中的爱情，没有批评、没有说教，只希望她勇敢面对并且机智地选择要与不要。

夜遥轻轻颌首，将头埋在风间雾宽阔温暖的肩窝。不可思议地，他的一席话，让她找到了航行的方向，她感觉到心头上的踌躇 徨已经逐渐散去，慢慢浮出水面的是拨云见日的开朗。

“我真的好高兴有人愿意听我说。你知道吗？这几天，我都不敢正眼去看香织的脸，对她怀抱着一分难掩的歉疚，也就更加不可能对她倾诉我的烦恼了。所以我只能将这些事情憋在心底，将自己一个人困在小房间里，偷偷地伤心、偷偷地让任性的坏心情将我整个人占据……”

夜遥说完，眼睫？动，还以为豆大的泪滴将落下来，但是她没有，因为风间雾温柔地抬起她的下颌，用一枚大拇指便将她双眼的泪水都擦拭抹净。

“要是你今天没想通来找我，要是我不愿意听你说说话，你是不是预备将自己继续锁在蓝色的空间里，以泪水代酒来麻醉、用逃避来哄骗自己入睡？”

他实在太笨了，早该在几天前就察觉她的不见人影正是反常的开端，他至少该在当时就拨一通电话问候关心她的，可是他却找理由告诉自己，或许她最近太忙；或许她不再喜欢他推荐的影片等等，就是没料到，她竟然任由自己无边无际地伤心烦恼了好些天，直到今日才来寻求他的抚慰。

风间雾好气自己的愚钝，没有及时发觉，让她白白流了好多眼泪，低垂了她好看的眉。

“你把这个收下。”他由口袋里掏出一个东西搁在她手上，让她的手指弯曲将它包在掌心。夜遥摊开手掌，疑惑地问道：

“为什么给我这个？”他的手机？

“这样我才能随时都知道你现在好不好、是不是有烦恼呀。而且，你不是曾经说过想要一支日制的手机吗？我的给你，一切问题就都解决了。”

夜遥的手指轻轻抚过掌心那支雾蓝色的精巧手机。是呀，她的确曾称赞他的手机型好又轻盈，因为自己是外国人无法申办一支而微微抱憾，只是没想到她说过的话，他都牢记在心里，这令她感到既诧异又惊喜。

“这样好吗？”

“有什么不好？”

“那……谢谢你，我会好好珍惜这支手机。”

“不客气。”风间雾松开了拥抱，腾了一只手去捏捏她终于绽开笑靥的粉颊。“只要当我偶尔打手机给你的时候，你别嫌我烦就行了。”

“那简单，我约会的时候一定记得先将手机关掉。”夜遥心情丕变，已经可以俏皮地和风间雾说笑了。

他作势要将手机收回，她利落起身，让他扑了个空，整个人栽在沙发上。

“真是输给你的爱情至上！”风间雾摊在沙发上，对她只有摇头的份。

这个既脆弱又坚强的女子呀！希望她的爱情不会来得比别人辛苦才好。

东京既然是世界流行时尚的重镇之一，追求时尚流行的脚步自然是惊人得很。

最近东京就被不明人士点燃一股美容热，人们像火烧屁股一样纷纷将手艺精湛、创意绝妙的顶尖美发师当成偶像明星般追逐膜拜，就连美发师工作时也不放过！街头近来常常都可见到一群迷哥姐黏在玻璃窗上对着正在工作的美发师猛瞧，口水成河，形成一种人潮奇景。

当然，以这些知名美发师受欢迎的程度，要请动他们在你头上操刀，现在才想到预约的话，不知得排上几年咧！

因为这几个月陆续接受几家平面媒体的采访，让香织与她的暴走企鹅发型屋的知名度急速上升，虽然她尚未到达炙手可热的超人气地步，不过由她密密麻麻的预约纪录看来，她想好好休个长假，短期之内是没有实现的可能了。

早上十一点，香织拎着小肩包，脸上挂一副夸张到快将她小巧的鼻梁给压塌的特大墨镜，踩着她的GUCCI高跟鞋，钻进表参道的小巷里。不时还张望四周，小心翼翼地往她的暴走企鹅前进。

“呀——她来了！她来了！”

香织还没看见她店的招牌，就先被一群高校女生发出的高频率尖细嗓音给吓得倒退两步。

“她真的好漂亮喔！好像滨崎步，好可爱喔！”

高校女生说“好可爱”的娇嗔模样让香织很想对她们挥拳。她们以为她是那只没有嘴巴的蠢猫吗？

奇怪了，这个时候有哪一所高中是不用上课的？学校发现这么多女学生集体跷课，怎么不派人出来街上抓一抓呢？还让她们形成公害，制造社会问题，真是！

怪来怪去，都怪学校课程太枯燥、不求生动活泼，才会把这群青春正飞扬的小女生逼出校园，到外头来寻找新鲜刺激。

本来想开口骂骂这群不该在这里出现的高校女生，可是香织念头一转，发觉自己当年念书时，不也老是找理由跷课，然后就一个人坐着新干线到电视台前面闲晃，希望有慧眼星探来挖她这块宝。

因为自己也有当年那段踹翻学校围墙的荒唐岁月，所以香织忍着将她们怒斥一番的冲动，往她的店继续前进。

“别挡路，我要准备开店了。”像巨星一样经过夹道欢迎的人群，香织掏出钥匙打开门。

“哇——我摸到她啦！”其中一名高校女生兴奋地大叫。

“我也要摸一下。”一群人得寸进尺地将魔掌伸向香织。

“你们够了没有！”

香织像恐龙一样转身发出怒吼，惹得那群高校女生不由得伸手揉揉眼睛。咦？奇怪了，她们刚刚是不是看到她的臀部上有一条又长又骇人的恐龙尾巴不悦地摆动着，好像她们胆敢再嗦一句，她的尾巴就会毫不客气地扫在她们脸上似的？

结果，这群打不死的无敌高校女生，仅仅呆了三秒，立刻又恢复元气，异口同声大叫道：

“哇——她连骂人都好有魅力喔！”

香织被这群十来岁的小女生给打败了，没辙地问：“要不要进来喝杯茶？”

“讨厌，她在钓我们耶！”这群高校女生又一次异口同声，简直像是早安女孩八人团体鬼上身一样恐怖。

反正今天第一位预约的客人最快也要一个小时之后才可能现身，闲着也是闲着，找些人来表演多口相声也不错。免费的娱乐，香织绝不会轻易放过。

“什么？Pocky草莓棒配乌龙茶？这是什么点心嘛！”头发染成褐色，发式和狮子王肯定

出自同一位美发师之手的大桃堇，直截了当批评香织端出来招呼她们的茶点太不像样。

“要招待客人起码要用香醇的英国伯爵奶茶，配上自由之丘‘蒙布蓝’的招牌泡芙，这样才算有点诚意嘛！”披着又直又乌黑、像绸缎般长发在肩上的天野咏美，对于点心有着深厚的研究与挑剔的品味。

“其实这样……还不难吃耶！”剪了一颗圆溜溜娃娃头的松原真希，径自拿起饼干和茶吃了起来，粉嫩的双颊像一颗会微笑的苹果。

“真希！你懂不懂礼貌呀？怎么自己拼命把东西往嘴巴塞？”同伴轻轻斥责她率真的举止。

“没礼貌的是你们吧？再挑剔下去就什么都别吃了！至于你们那毫无胜算的如意算盘就甭打了，嚟半天我也不会良心发现跑去买好料的来招待你们。要吃就趁现在，晚了被那家伙全扫进肚子里，你们连饼干屑都没得吃！”

众人瞥见松原真希可怕的吃速，皆无异议赞同香织的话，于是只好识相一点，只动口不出声，多吃一点比较实际。

“啊，我晚上约了一个老头援助交际，小香，你现在既然有空，就帮我修修发尾吧！”大桃堇拨弄着她夸张的发式。

“谁是小香？别叫得这么亲热！”香织不理她，闲闲咬着草莓棒，一点起身拿剪刀的意思都没有。

“我们也想换个新发型，暴走企鹅的浅川香织亲手设计修剪的发式，肯定会让全校的女生都嫉妒死！小香，你就帮我们实现这个梦想吧！”

一字头的高校女生的梦想实在贫乏、幼稚得可怜，任何可以帮助她们吸引众人欣羡目光的东西，她们都会用尽力气去争去抢；援助交际会这么时兴，也正是这个道理。

每次走在路上看见年纪轻轻的小女生，趾高气扬地裹着过度老气的香奈儿套装，像棵耶诞树一样浑身上下叮叮挂满了浮华的香奈儿饰品，明明未满二十岁，却急着挤进四字头的行列，香织都有一股想在她脸上刻划密密麻麻小细纹的冲动，好教训她既然要扮老就该扮得彻底一点；不然就想拉她到迪士尼乐园去当街示众游览一圈，让她看看真正的一字头小女生该是什么模样！

香织掏出一张小卡片。“上面有预约电话，只要拨几个号码，再耐心等待上一两年，你们的梦想就可以实现了，很简单，一点都不难，对吗？”

天知道她的预约名单已经排到下个世纪去了，害她连跟悠朗去海边的约会度假的时间都没有了，她哪还有闲功夫鸟这几个把甜点当饭吃、看到日本首相出现在电视上还莫名其妙问道：“这老头子犯了什么罪？看起来一副很色的样子，电视台干嘛拍他拍这么久？无聊！”、得到“PRADA”五个字比得到全世界还要满足、别名“英英美代子”的高校女生八人组。

“亏我们把你当作姊姊一样爱戴，你却连帮我们剪个头都不肯？”一人发言，其余七人忙作失望哀叹表情。

有对颇受欢迎的搞笑少年取名为“伦敦靴子一号二号”，香织还真想推荐她们组成“原宿娃娃鞋一到八号”，勇敢挑战他们的无厘头搞笑魅力。

“大姊我现在没空陪你们玩游戏，要剪头发也是可以啦！剪个懒人头，谁要先来？”香织抄起桌上的电动剃刀，往假人头上轻轻抹过，立刻规划出一块白皙的田地，寸草不生。满意地往剃刀吹口气，香织挥舞着手里的工具。“不错，这把剃刀还很利，剃个大光头花不了一分钟。你们八个，我只要六分钟就可以解决了，决定好了没？谁先？”

开玩笑，美少女如果没有了乌溜溜秀发，哪还能叫做美少女呀？

视一头乌黑长发如命的天野咏美第一个发难，匆匆逃离现场，其他人见状也立刻脚底抹油，溜之大吉。

留下形单影只的松原真希，一脸无辜落寞地定在原地。平顺覆盖饱满额头的刘海下探出一对溜溜大眼，黑白分明，直直盯在香织身上。

“你的同伴都跑光了，你怎么还不走？”

“我……剃光头也没有关系哦！”真希怯怯地吐出这句话后，在背光的窗格旁绽放纯白的微笑。

那样的笑容是香织从未见过的，如初雪般细致纯粹，却又隐约透出一丝飘忽即逝的冰凉。

入夜之后，点起三盏不同色调采光的灯，制造出一室的晕黄朦胧光影幢幢，假装很忙地

在屋里走来走去；看自己忙碌的倒影映在墙上，错觉独自一人的室内霎时气氛热闹起来。

手机铃声此刻热烈地响起，夜遥一慌乱，立刻被电话线给绊倒，重重摔倒在手机前。

“喂？”她捂着压扁的鼻子，疼得眼泪飞出眼眶。

“夜遥？你还好吧？你的声音怎么怪怪的？”风间雾担忧的声音由话筒的另一端传来。

“一点都不好！为了接你的电话，害我被电话线绊倒，鼻子都撞歪了，好痛喔！”

给她这支手机原是想保护她，没想到却反而害她受伤了，风间雾歉然的话语很快地就要脱口而出，只是……不对呀！她怎么可能会被绊倒呢？

“你确定你是被绊倒的吗？我记得你用的不是无线电话吗？”

“啊？”夜遥摇晃脑袋，确定自己用的的确是无线电话，她只好吐吐舌头承认道：“被行动电话的线绊倒，还觉得莫名其妙，你想说的我知道，笨哪！”

风间雾被她自嘲的可爱字句感染了，呵呵地笑起来。“你如果办个意外保险的话，肯定让保险公司荷包大出血。”

“你笑够了没？从刚才开始就笑个没停，你知不知道手机通话费很贵？有什么事就快说吧！”如果她的感觉没错，他已经足足笑了将近一分钟都没换气，老天，他的肺实在大得有点离谱了。“只是想问问你，有新片来了，要不要帮你留一卷？”

“好呀！你先替我留着，明天我就过去看。”

“那么，明天见了。”

“嗯！拜！”

按掉通话键，再度落入一室的寂静，让夜遥忽然有一股冲动想叫风间雾有空的话，录下一卷充满他开朗笑声的带子，供她重复播放，好填满这个空洞孤单的小房间。

没有见面，只能睹物思人，继而猛然察觉，原来对悠朗的思念在不知不觉之间已然充盈满溢心间。

三盏地灯流泄的微醺醉人光线，一如夜遥对悠朗的想念。浅浅地，不那那明亮夺目；不敢宣扬声张，只在入夜后，薄薄地散发光芒。

原来她以为那通电话是悠朗打来的，才会显得如此惊慌失措。想想她真是傻透了，怎么突然之间就给忘了那支手机只可能因风间雾而响起，再不会有别的声音出现了，居然还被隐形的线给绊倒，真是伤脑筋。

夜遥举起拳头，敲敲自己不甚灵光的脑袋瓜。停止吧！这样胡思乱想分明是中了悠朗下的蛊，还不清醒振作一点！

这样想着念着，电话铃声就响起。

太不可思议，让夜遥呆了好一会儿，才接起话筒，她清清嗓音：“喂？”

“夜遥？”是悠朗的声音！

真的是他！

“上次对你说的话，你还放在心上吗？”

“……”就算拿把大槌子敲她的头一百次，她也不可能忘记他说过的一字一句。

“如果那些话造成你的困扰，我很抱歉。”

“算了。”

“什么？”

“我说，算了。不管你曾说过什么，都算了吧，就当做一切不曾发生过，趁早将它湮灭吧，我们还是朋友。”夜遥随手关上一盂灯，室内的光线于是更加黯淡一些，和她跌至谷底的情绪一样黑。

“经过这么多天，你的心意还是没有丝毫改变……不过，我对你也是一样，没有一丁点动摇。我道歉是为了造成你的情绪恶劣抱歉，但是我不后悔对你坦承吐露内心的悸动。”

他还是这样直接，一点都不给她喘息思考的机会，他怎么可以这样自私？

“对于香织，你打算怎么办呢？”

一直刻意被他模糊的容貌，夜遥不得不为他刻划轮廓；香织的笑脸是一道红色界线，警惕着他们不许越界，不许出轨。

“……”他的无言，就像他们的明天，茫然而未知……

夜遥轻轻按下通话键，切断了这场无意义的对话，也再度将自己放逐在思念无边的漫漫长夜。

“我怀疑悠朗有别的女人！”

香织劈头撂下的一句话，让夜遥喝得正开心的果汁喷口而出，直直喷洒在纯白的桌巾上。幸好香织利落、迅速地往旁边一闪，否则她这一身精心打扮的衣裙就要往干洗店报到去了。

“这也没什么好大惊小怪的啦。”香织摆摆手。先仔细挑选菜色，再决定餐后甜点和搭配饮品。

“你下午有没有空？这里的下午茶和午餐一起点的话，有优惠折扣，你要不要也来一份？”香织一点都没察觉夜遥脸上忐忑不安的表情，还兴致勃勃地建议她点套餐比较划算。

“随便哪一样都好。”夜遥比较想知道香织对于悠朗近日的行为有什么惊人的新发现。

于是香织点了一份日西合璧的奇特料理——辣鱼子意大利面。一面吃得津津有味，一面开始告诉夜遥，悠朗这些日子令人怀疑的怪异举止——

“我们已经一个礼拜没做爱了！一个礼拜耶！那个好色的野兽悠朗居然有办法捱过一个礼拜，鬼才相信咧！他肯定是背着我有别的女人了！”

“确实很不寻常。”开口说话的是夜遥没听过的陌生女声。

吓了一跳，这个正一脸兴味吸着果汁的高中女生，是从哪里冒出来的？夜遥循声瞥向旁座，才发现不知何时旁边竟然坐了一个人；这陌生女孩不但笑嘻嘻地喝干香织的果汁，还伸手偷袭她的可乐蔬菜饼。

“真希！你又跟踪我了！”香织一掌打红真希白皙的手背。得寸进尺想偷她的东西吃，等下辈子吧！

“她是谁呀？”夜遥看真希缩回被打疼的手，两眼巴巴地望着她的盘子，只好切一块可乐饼，分给她吃。

捏着那块香喷喷的饼，真希像只得到骨头的小狗一样，开心地咬了起来，脸上满足的可爱表情令人忍不住想买下整座餐厅好让她痛快地尽情吃个够。

“一只流浪狗。”

香织觉得自己最近麻烦不断，一下子得担心悠朗出轨，一下子还得照顾这个迷途高中女生。也不晓得最近是怎么回事，这家伙居然黏上她；就像三秒快速胶一样，过了起头三秒甩不掉，她就注定跟你一辈子了。

“你……不用上学吗？”夜遥忍不住问真希。

“董说用不着上学，就可以赚好多钱，如果我不想跟她们一起赚钱买漂亮衣服和皮包，那我也不用去学校了。咏美说如果我去上学的话，她会让我后悔。”真希一下子就解决了手里的食物，她用手背抹抹嘴，看夜遥因她的话而停下刀叉，便开口问道：“你不吃的話，我可不可以替你吃掉？”

夜遥将整个盘子推到她面前。“这些都给你吧！”

“不想一起实践援助交际，就会被团体排挤踢出去，她的例子倒是还好，只要转学或者不去学校就行了；有些人则是不被活活逼死，事件根本就无法结束，无论逃到哪里都一样。”香织说。

这个现象在日本存在已经不是一两年的事情了，集体凌虐事件层出不穷，乐观一点把事件画成漫画“GTO”，大家轻松看一看也就算了；严肃一点就变成新闻画面，然后一堆学者研究讨论了老半天仍然不见改善，只能广开心理辅导课程，亡羊补牢罢了。

“她们不是好朋友吗？”怎么翻脸像翻书一样？

香织一叉子卷起一大口面往嘴里塞。“好朋友到底如何界定？当利益冲突时、当感情变质时，一句好朋友就能将问题解决吗？就拿我和你说吧！假若今天悠朗向你示爱，而你也对他有相同的强烈感觉，你会因为我们是好朋友，而放弃一段可能十分幸福的感情吗？”

这个惊人的假设，让夜遥差点跌下椅子！若是香织知道悠朗曾对她说过的每一句话，难保她不会命丧香织忿怒的叉子下，死得冤枉。

“好烂的假设，我们根本不会喜欢同一型的男生。”夜遥只好顾左右而言它，极力装傻到底。

“如果呢？我是说如果。你会不会为了爱情背叛友情？”真希舔着手指头问道。

该死！她已经没东西可以拿来塞住真希那张可怕的馋嘴，才让她逮着机会问出一个这么直

接命中要害的犀利问题。

“我想我是不会，因为我觉得比起爱情，还是友情来得可靠长久。”夜遥的答案与天下大多数女子的答案相同，只是这些人不见得真正遇上足以消磨理智的疯狂爱情，所以答案虽然如此正义凛然，却是假设成分居多。

“如果是我，我会！”香织挥舞着她手里的银色叉子。“如果他不幸地爱上我，那么代表你就得不到幸福，既然如此，还不如让我和他一起幸福，也还给你重新追求幸福的自由。”

香织的幸福论，引得一旁的真希猛点头，夜遥却沉默不语。

若是自己的幸福是建立在好友的痛苦上，那么这份幸福也就不如预期来得快乐了，不是吗？

“你的意思是说，就算我横刀夺爱抢走悠朗的话，你还是愿意祝福我们？”夜遥提起勇气问出口。

“我也好想知道，你会祝福我们吗？”悠朗赫然出现，并且大方地由背后搂住夜遥纤细的颈项，把夜遥吓得差点疯狂尖叫。

他想干什么呀？居然在香织面前这样亲昵地搂着她，简直找死嘛！

“你休想！”

香织用力摔掉手里的叉子，银叉一离手，“刷地”一声垂直钉在桌面上；夜遥心惊肉跳地盯着那把小凶器，完全没注意到脖子上黏着的悠朗已经被香织拎着耳朵带走，强迫他坐在她身旁陪笑。

“你这家伙真无耻，脑筋居然动到夜遥头上，她才不会看上你这轻浮的色狼！人家风间学长比你强多了，又体贴又专情，夜遥配他才不会可惜浪费。”

悠朗揉着发红的耳根，还得忍受香织的密集炮轰，于是他悄悄将脸别过，瞥见对座的松原真希，眼睛立刻为之亮：“咦？新面孔？”

“初次见面，我是松原真希，请多多指教。”虽然这样回答，但是真希的一对大眼焦点全放在背后那个精巧的蛋糕冷藏冰柜，瞧都没瞧悠朗一眼。

“小妹妹喜欢吃什么蛋糕？大哥请你吃。”

“可以吗？”

“爱吃什么尽管拿，看美少女吃下午茶也算是一种视觉享受。”

听到悠朗的话，真希的笑就像松饼上浇淋的蜂蜜一样甜甜腻腻地在脸上漫开来。

不过他这番话，又让他脆弱的脑门再挨上香织一记铁拳。

“你知不知道自己那副德性简直和街上寻欢的变态怪叔叔没两样？”

“大哥哥为什么最近都没和小香上床？有新欢吗？”真希一面大口啃着满碟的精致小蛋糕，一面由牙缝里进出吓死人不偿命的话语。

害得悠朗差点被嘴里的乌龙茶呛死，咳个不停。

“你不用故意装酷，乌龙茶喷出来没关系啦！反正刚才夜遥已经用柳橙汁将这块桌布染色了，再喷一点乌龙茶也不会有人发现，倒是你呛死了就太好笑了。”香织一开口就取笑悠朗。

“你笑我？要不是你大嘴巴，到处宣扬我们两人的事，我也不这么凄惨落魄呀！”悠朗作势要掐香织的颈子。

“再不认真对待香织的话，小心她到外面找男人喔！”夜遥笑着吃真希盘里的“马芬”。这种叫马芬的小蛋糕松饼日本人做得特别美味，回台湾时她打算打包一些带回去。

“我才不怕呢！打着灯笼都很难再找到像我这样的好男人了，用过的都知道，不信你问夜遥……”

夜遥想都想不到，悠朗竟然会这么神经大条地将他们的一夜情脱口而出，这个笨蛋！大笨蛋！她真是有够背的！生平唯一的一次一夜情就碰上这种大嘴巴男人，跟他上过一次床就要被他叨念一辈子，她真是倒霉透顶！

“夜遥用过悠朗？什么意思？你们上过床？”真希闲闲地发问。

“吃完了？再来一盘吧？大哥哥请客。”夺过真希面前的空盘子，悠朗起身预备落跑。

香织手脚更快，一把狠狠揪住他的领口：“想跑？你先给我解释清楚，刚才的话是什么意思？”

“对呀！不是香织你推荐他带我东京一日游吗？他真的好棒，带我去了好多很有趣的地方哟！‘用过的都知道’，这句话是这个意思吧，悠朗？拜托你以后说话可不可以不要用这种会令人误解的暧昧字句？你不想活，我可不想死在香织的铁拳下咧！”

夜遥费力牵强解释完之后，便起身拉着真希再去挑选一盘免费的甜点。

就算请世界上最伟大的催眠师来将她催眠，夜遥也绝不会将自己和悠朗那错误的一夜和盘

托出，更何况她此刻意识还清醒得很！要她亲口承认自己和悠朗有一腿，她还不如勇敢一点先让香织打断她一条腿算了。

一旦香织知道真相，怕会将她整个人都撕成碎屑吧？哪里只是断一条腿这么简单！

“真的好暧昧呀！这就是大人的世界吗？”

真希捧着粉颊，天真无邪地笑眯了眼，完全不理睬夜遥和悠朗投来足以杀她一百次的凌厉目光。

“你刚刚差点将一切说出来了，是故意的吧？你真的会害死我的，你知不知道？跟你上床已经够令我后悔了，你还说你对我有感觉？”

在厕所前堵人实在不是明智之举，但是夜遥顾不得这么多了，她现在只想将悠朗狠狠痛骂一顿，然后拿强力胶将他的大嘴巴紧紧黏起来，以免他再胡言乱语危害她的性命安全。

“你来找我说话耶！我真不敢相信。”

悠朗欢喜的语气令夜遥泄气，她是在凶他耶！他怎么当她好像是来和他打情骂俏的呢？

“听着，从今以后，你和我一点关系都没有！那一夜没有，现在没有，往后也不会有，你懂吗？”

他根本不理睬她的怒目相向，径自拉过她指在他鼻尖的手指头，放在手心把玩。“我们有关系？你还记得呀……你这样冷淡对待我，我还以为你老早将那一夜的回忆给彻底遗忘了呢。”

他怎么能够将语气说得这么埋怨，好像她是个负心的王八蛋似的。他凭什么抱怨她的冷淡？当他的身份明明还是她好朋友的男朋友时，他怎能奢望得到她热切回应？

抢不下手，只好当做一切不曾发生过，至少她还拥有一个难得的好友。

“如果‘忘记’，真像你说得那么容易就好了……”

悠朗大手一捞，一把将夜遥搂进怀里。“对不起，我又让你伤心了。都是我不好，那天原本只是好心想送你回家而已，没想到却禁不起你一句到爱情宾馆共度一夜的无心引诱——”

他的话引发夜遥握拳捶在胸膛上。

“你——”

“说真的，那一晚，我真的没打算和你上床的，只想脱掉你那双高得离谱的厚底鞋罢了。”夜遥闻言，噗哧一声忍俊不住大笑起来。她用食指抹净眼下溢出的泪珠：

“好一个烂到极致的蠢借口！你常用这一套来骗和你上床的女人吗？真的有人上当吗？”

“小姐，我真的没预备和你上床，只想脱掉你身上那件过时得可怕的洋装。”你当真以为女人都没脑袋吗？”

“你知道我是很认真在跟你谈论那一晚的事，我不希望你当它是一场错误。”

悠朗出乎意料的认真语气和态度，将夜遥的笑意一扫而尽。她先是被他的话震退了一步，当她想靠近时，却忿怒地扬起手指着他的鼻尖，骂道：

“如果这个世界上有一种吃了就可以将讨厌的事情完全遗忘的特效药的话，告诉你，和你到‘BabyBeach’的第二天早上，我就算倾家荡产也一定会冲到药房买个十瓶，好一口气吞掉！就算噎死也不在乎，只要能把你的脸从我的脑海里完全抹掉！”

对于悠朗，夜遥怀抱着莫名的情绪。没错，她是爱他，但是无法忍受他坦率直言爱意，他不应该这么轻易就忘记，他现在还是香织的所有物呀！

谁知道，他不怕她的破口大骂也就算了，居然还浅浅一笑，擅自将她颤抖的手指用他温暖的掌心一把包住，结实地握在手里，目光灼灼地瞅着她。

“我知道你爱我一如我对你的直觉反应，承认吧！我们彼此互相吸引。”

他掌心的温暖微微渗入她的皮肤，她感觉体温正在急速攀升发烫。真的很夸张，只是握着他的手，竟比在她身上放一把火还要令她煎熬难受！

夜遥完全明白这是什么缘故，因为她已经深深深深地爱上他了……

她也许欺骗得了别人，却无法对自己说谎。

“风间，你这小子真不知好歹！女朋友一个接一个换，上次喜欢纯情玉女，这次就换一个呛辣妹，你的胃口也好得太离谱了吧？”藤村晴彦拍拍正忙着将录影带上架的风间雾肩膀，指

指身后美丽的访客。

香织一脸笑盈盈地和他打招呼：“嗨，风间学长，好久不见。”

风间雾以点头代替招呼，眼光却放在香织身旁那位睁着一对水汪汪大眼的高中女生身上。

他从没见过一个女孩拥有如此绝尘洁净的气质！她无垢得宛如落入凡间的天使，仿佛她只要伸手轻轻触碰天际，白昼就会瞬间取代黑夜一样。

“她是松原真希，今年高一。真希，这是我高中学长风间雾，他人很好，你如果需要什么的话，尽管开口找他。”

这是什么介绍辞？好像他是一颗拥有法力无边的许愿星似的。

风间雾还没来得及开口抗议，香织已经匆忙丢下真希，一个人拔腿往大门跑去。

“喂！你忘了带走你的朋友！”风间雾开口呼唤落跑的香织。

“她忙得没空理我，白天要工作，晚上还要留意悠朗的异状，根本没有时间陪我玩。好无聊，风间大哥，你请我看电影吧！”

喝着藤村晴彦献殷勤奉上的特调饮品，松原真希微笑地把玩着书包的背带。

“你想看什么电影？大哥哥请你看。”对美女最没免疫力的藤村晴彦，口水只差没泛滥成灾，放着柜台的工作不管，光顾着围在真希身边团团转。

“你不用上课吗？整天就拿着一个书包在街上四处乱晃，不觉得无趣吗？”风间雾冷冷的语气像冰一样，让四周的温度瞬间下降。

“就是无趣，所以来找乐子呀！”

不顾风间雾的冷淡，真希径自走到“恐怖惊悚片区”，兴致勃勃地挑选够骇人的影片来刺激心脏。

“没有更可怕的吗？最好全片都是活生生血淋淋的变态谋杀画面，挖心剖肺断手脚割鼻子——”她的话还没说完，手腕就被风间雾牢牢捉住，直直将她往大门口拉去。

“放开我！”

真希的挣扎起不了丝毫作用，只能任由风间雾将她拉上机车，驰骋上路。

“哇——”

风驰电掣的滋味令真希疯狂尖叫，她紧紧搂住风间雾的腰，尽情放声嘶喊。

“好痛快！如果我现在摔下车去，也不会有什么遗憾了！”

真希闭上眼，迎着风大口大口地呼吸。

“这比游乐园的任何一项游乐设施都要好玩得多了！我现在可以了解为什么会有暴走族的产生了！”如果可以，她巴不得现在就弄张驾照来，自己体会与风竞赛的高速刺激。

真希兴奋地放开手，沉甸甸的书包和烦恼便随手抛到宽阔的车道上，真希一转头便看见疾速呼啸的车辆毫不留情地将它辗过，于是更加开心地忘情乱叫。

“哇——太棒了！好过瘾呀——啊——好痛！”

下一秒，她挺立小巧的鼻尖便狠狠地撞上风间雾坚实的背。

他猛然煞车，将机车和她安置在路边，整个人就笔直无惧地往车潮汹涌的大马路上走去。

她看着他好几次与死神擦肩而过；好几次她仿佛看见他置身血泊而不忍地闭上眼睛，然而当她再度张开眼睫时，却发现他已经安然地站在她眼前，轻轻拍打她破烂书包上沾染的尘埃。

“拿好！因为我不会再为你捡第二次。”

他将书包还给她，然后发动机车，再度上路。

即使是捡那么一次，也够了，太足够了。

真希搂着风间雾的腰，她的脸贴着他的背，唇角浮上一丝微笑。

从来没有一个人，对她这样好呵！

独自闭眼沉思，睁开眼才赫然发觉，怪哉，这条路的景色怎么愈看愈眼熟？

“我们要去哪里？”真希忍不住攒眉发问。

“你的学校。”风间雾话一说完，车便停在校门口了。

“很无聊耶！都说了去学校一点都不好玩，干嘛还带我来？”真希赖在风间雾的车上，像一只淘气壁虎死命趴着墙不放，任凭风间雾怎么拉扯，她依然不动如山。

“真希？你怎么好几天没来学校？大家都好担心你耶！”摇曳着一头乌黑柔亮的长发，天野咏美领着一队人马向校门口逼近。

“原来是捡到一枚好货，所以才把我们这票姐妹都给忘得精光了。嗯，长得是不错，但你要晓得男人是天生坏胚子，劝你还是及早离开他吧，我才不相信他买得起PRADA的皮包给你，而外头那些色老头子绝对不会吝啬这一点钱，像你这副无辜可怜的清纯高中女生最受他们青睐了，你快回来加入我们吧，不要再堕落下去了！”

大桃董领着一票人，一起向真希发布归队通缉。

“拍大头贴的时候缺了一个洞，感觉好寂寞喔！真希，你一直都站在我旁边的位置，你一走，我周遭的空气都跟着冷了起来咧。” 田野咏美发动温情攻势。

“年纪轻轻就当起老鸨，不大好吧？把别人的老年安养基金都骗去买名牌皮包，不会良心不安吗？要就自己去工作攒钱，否则就别整天痴心妄想买那些你们用起来既老气又没格调的高档货。”

风间雾很少开口，一开口就这么犀利，挺累的！看来训完这顿，他大概至少得休息个三十分钟了。

“我们姐妹说话，你少在一旁放干屁！” 大桃董的火爆脾气连男人都怕她三分。

“他说的正是我想说的，你们要继续援交，我管不着，只是我不干了。” 真希跳下机车，拍拍两手：“我要退出！”

“你真的要退出？你有没有仔细用大脑想清楚？一退出就玩完了哟，会很惨很惨的哟！”

田野咏美试着挽回颓势，因为一旦真希退出，势必会令她们流失许多客源，瘦了大家的荷包，她岂能够容许这种事情发生呢？何况，真希的客人大多出手大方，慷慨得不得了，她们自然不可能让真希这棵摇钱树说倒就倒。

“我不会后悔的，这是我自己的决定。” 真希拎起风间雾为她拾回的书包，向一行人潇洒地摆摆手，哼着歌跨进久违的校园大门。

“上次你带我去的那些地点，我已经整理好，撰写成一篇游记，预备下个星期登在台湾的报上。” 夜遥让悠朗在她唇上印下一个浅浅的吻，才推开车门。

这一个星期以来，夜遥几乎每天都和悠朗见面；为了增广她的见闻，提供她写专栏的题材，悠朗常跷课带她去尝鲜。

像是前天他们就去了和歌山一家很有趣的拉面店，料理的味道不怎么样，店内的设计倒是挺绝的，因为店里的地面是完全倾斜的，汤碗放在桌上会自动由右滑到左，连老板娘自己都死命抱着一根柱子，否则根本无法站稳在店里记帐。这么好玩的店，也只有悠朗晓得带她去见识见识。“是吗？可以让我看看吗？”

“在我的房间里，你要不要……” 夜遥没将邀请说得完全，毕竟，请悠朗到屋里坐坐这个主意实在不大好。

她的迟疑，悠朗全看在眼里。

“下次吧，我还得去接香织下班，你也晓得她的脾气，要是去晚了可不是闹着玩的。” 他总是为她的犹疑找借口，不让她为难。

算是交往吗？这句话悠朗一直没问出口，像是一种默契，他们亲吻、他们拥抱，他们的关系建筑在一致的沉默，绝口不提爱与将来，好像只要他们不说，这段感情就不算真的存在；好像这样一来，不堪的背叛与欺骗也就不予成立。

“是呀，香织一定在等你和她一起晚餐，你快走吧！”

夜遥目送着悠朗的车离开视线，才转身推开公寓的大门，回到她单调孤寂的房间。

一进门，连地灯都还来不及开，手机铃声就响了。

“喂？”

“这次没被电话线绊倒了吧？” 风间雾的笑声由话筒另一端传来。“吃饭了吗？我们这里有新菜色，要不要过来一趟？”

“又有新片子了？你要请我吃饭吗？” 听见风间雾的声音，就知道准有好康的事。

“只要你来，爱吃什么随你挑。”

风间雾店里供应的餐点正好满足夜遥饥肠辘辘的肚皮，每次他都会给她免费的套餐还附赠一卷影片观赏，她只要晚上无聊就会往他那里跑。

“那你先替我挑一部片子，我想看轻松的爱情小品，大概再一个小时我就会到了，你要等我，不可以自己先下班把我丢给藤村那个牛皮糖哟！”

“我保证一定等你，放心吧。爱情小品？那就‘双面情人’好了。”

“你决定就好……” 夜遥点起一盏地灯，晕黄温暖的灯光像悠朗的笑脸。

“你……最近有什么好事发生？”

“为什么这样问？”

“你的声音在跳舞呀！”

“什么？”他不多话，可是一出口，总是令人诧异。

“光听你说话，就觉得你整个人都处于精神雀跃状态。况且，你好几天没来店里，一定有什么事是我不知道的，对吗？”

吓死人！他怎么能够猜得这么准？

夜遥于是伸手去翻开坐垫、掀床单，怀疑风间雾趁她不在的时候，在她的房里装设监视器，否则他如何知道她总是点着那三盏美丽的灯，一个人坐在屋里傻傻地笑，只因为悠朗说真心爱她？

“叮！你答对了。我和悠朗在一起了。”她学猜谜节目主持人的语气宣告正确答案。

然而，话筒的一端迟迟没有传来夜遥预期的祝贺声，她于是开口问道：

“风间？你还在听吗？”

过一会儿，她听见他略为沙哑地说道：

“我还在。原来你和他在一起了，你看吧，我不是老早告诉过你，勇敢地选择，不要犹豫不决，你一定会得到幸福的。”

日本人真的有一套自己的幸福论，开口闭口就是幸福不幸福，夜遥忍不住轻轻地笑了。

“那我真的要好好谢谢你！谢谢你的建议，我现在感觉真的好幸福。”

“那就好，只要你觉得幸福，一切就足够了。”

现在他的难题无疑是必须说服自己去相信，悠朗不是一个负心汉，并且衷心祝福夜遥能够得到快乐与幸福。

唉，自己对她的爱意，还来不及等她发觉就落个断念下场，看来，他只好找一天夜里，偷偷地将对她的强烈感觉全部扔进东京湾去了。

第06节

中国人说，夜路走多了，总有一天会撞见鬼！这句话说得一点也没错，坏事做多了，准会出糗。

何况他们还做得这么明显——在离香织的店不到一百公尺的露天咖啡座亲昵地喝茶聊天，当然更少不了毫不间断的甜蜜热吻。

悠朗幽默的语气逗得夜遥不住大笑：“别说了啦！”

“那家伙真的很可怕，早上一洗完脸真把我吓了一跳，我的天啊！她的眉毛全部长翅膀飞走了耶，不骗你，刚起床就看见她没化妆的脸，实在是有点恐怖。

“香织要是听见你这样说她，一定会气死。”

夜遥最自豪的就是她那道有个性的剑眉，尽管现下细眉当道领导流行，香织也不止一次动她眉毛的歪脑筋，不过都遭到她的严厉抵抗拒绝！想剃她的眉毛，门都没有。

“其实我刚起床的时候也是很惨不忍睹的，头发像变色的鸟窝；嘴巴很臭，像吃过一条袜子一样；只穿着一件四角裤晃来晃去……”

光说别人不公平，悠朗不忘自爆内幕。

“你穿四角裤呀？”夜遥的脑中开始想像那副画面，忍不住又笑了起来。

“有什么好笑的？”

“好像中年欧巴桑喔！”夜遥取笑他。

“不知道是谁像个老太婆似的喜欢泡温泉、吃馒头，到爱情宾馆还会发挥本领杀价杀到让服务生都傻眼？说起来，是谁才像欧巴桑呀？”

悠朗随便挑几条夜遥的糗事来讲，就让她笑不出来，一张脸迅速胀红。她抡起拳头，作势要打他，却让他的大手一捞，顺势将她搂进怀里。

“你很过分耶！把人家的神秘都说出来了，这样我很丢脸耶！”夜遥抗议道。

“怎么会丢脸呢？你所有的一切我都好喜欢，喜欢得不得了咧！”

“你这个人好奇怪，怎么能够脸不红、气不喘地就将这些肉麻兮兮的话说出口呢？”

“爱就要大声说出来，这有什么好奇怪的？我还恨不得你在我脖子上印下一串热情如火的吻痕，我一定大方地走上街头尽情秀个够，‘看！我的女朋友多爱我。’！”

他的话勾起夜遥悲惨的回忆。

“你这么喜欢别人看你笑话，你自己丢脸去就行了，干嘛还要拖我下水？害我那一天走在街上被当成一只没有毛的绵羊看待，众人注目的眼光让我从头冷到脚底，而这一切都是你的错！”

幸好后来遇到风间雾教她快速去除吻痕的方法，否则她还得上大热天里，穿一个星期的高领衫过活咧！

“我不是故意的，是因为你让我情不自禁的。谁教你这么诱人犯罪……”

这家伙，连道歉都用这种无赖语气，真受不了。如果抹去身上那痞痞的气味，他大概会活不下去吧？

濑户悠朗无疑是女性的公敌——一个天生的坏胚子。

“感情真好，大街上搂搂抱抱。”

嘎？谁的声音？

他们俩同时抬眼，发现松原真希一手抓着一个哈密瓜面包大口大口咬着，另一手拿着一杯草莓奶昔，一副饶富兴味看好戏的模样。

“真希？你怎么会在这里？你不是去上课了吗？”夜遥跳出悠朗的怀抱。听风间雾说真希重新回到校园了，怎么却在这里闲晃呢？

“别扯到我身上，我比较想看刚才你们亲来吻去的画面。如果你们不再玩亲亲的话，我要走人了。”

真希转身要走，悠朗大步一迈，将她拉住，涎着笑脸谄媚地问道：

“要不要吃这里的甜点？大哥哥请你。”

没多说话，真希只是抬起眉走进店里，不一会儿便捧着一大袋的点心出来，指着悠朗对服务生说道：

“找这个凯子男算帐去，还有，记得要加一成小费上去。”

“你这家伙竟然这么会吃？你是美少女猪呀？还专挑贵的买，天啊！”悠朗数着皮夹里的钞票。“你的身上有多少钱？全拿出来，不够的让我补。”

他真笨！他真蠢！

上回才在餐厅里被她敲竹杠敲到头破血流，居然还没学乖！这回她不但吃饱，还兼带走，他就算再凯，脸色都很难好看得起来。

真希根本甩都不用他。

“我一毛钱也不会给你的，因为我马上就要去买一个立可拍相机，把你们亲热的镜头全部拍下来，拿去香织面前献宝。”真希说完，转身就走。

可以想像的是，霎时之间，悠朗和夜遥的脸变得有多绿了；不但如此，沿着背脊留下的冷汗都足够拿来灌溉路边枯萎的小草了。

沉默了好一阵，悠朗终于开口——

“你有没有觉得真希的脸变肿了？两颊鼓鼓的，像嘴巴里塞了过多菜叶的贪吃黄金鼠？”他突然发现自己今天怪怪的，嘴角也一片雪青，不晓得是怎么回事。

听他一说完，夜遥差点没昏倒！

“你一点都不担心吗？她准备去告诉香织耶！”他现在居然还有闲情跟她谈论别人的事，一点都搞不清楚状况。

“告诉香织？然后呢？我爱你，想和你在一起，这有什么不对吗？”他老早就想告诉香织事情的真相，只是夜遥求他千万不要松口。

“你当然好了，可是我呢？我不想和香织争夺你，我会被撕成碎片，尸骨无存的，你懂不懂？而且，我不要香织难过，我知道她有多爱你……”她愈说愈小声，明知故犯的心态连自己都无法饶恕。

悠朗叹口气，双臂将她环绕，安慰道：

“世上少有两全其美的好事，爱情之中也没有先来后到、敬老尊贤的规矩，当我们决定在一起的时候，无论有没有说明，都已经无可避免地伤害到另一个对我们付出感情的人了。”

他想告诉夜遥的是，与其掩盖欺瞒他们的恋情，让他和香织继续粉饰太平，不如现在就老实一点摊开讲明；不期盼得到原谅，但求减轻他们带给香织的无情伤害，因为他们相爱已是既定事实，无从更改了——虽然明知不该。

“可是我不想伤害香织……”香织是她最要好的朋友，香织若是流泪，她不可能毫无所谓。手机的铃声响起，适时地阻挡了她即将晃出眼眶的泪水，夜遥清清嗓，接起手机。

“喂？”

“是我，约翰啦。”除了风间雾，没人会开那只卡通黑脸羊的玩笑。

通常他只要提起这个名字，夜遥就会没天没地笑个不停，可是此刻的夜遥，一点也没有开怀大笑的好心情。

“你怎么了？”

“我很好，没事。”

“你说谎，你的声音在哭。是不是悠朗欺负你？”

“不是，是我自己不好。”夜遥吸吸鼻子，幽幽道：“我撒谎骗人，我还抢别人的男朋友……”

“……”

风间雾一阵沉默，让夜遥更加沮丧。连他也抛弃了她，果然大家都觉得她罪无可赦，活该伤心憔悴……

“记得我们说过的，无论错与对，都千万不要后悔，因为这是你自己的选择。”

他总是对她如此宽容，夜遥真不晓得自己上辈子烧了什么好香才能结交到风间雾这个超级体己的好朋友。

“谢谢你这么说。”他总是为她设想这么多，处处替她留余地。

“心情好一点了？”

“嗯。”

“那……你等一个要不要过来？我们昨天才见面，我可是一点都不想你，也不想知道你口袋有没有钱吃一顿丰富的晚餐，只不过藤村那家伙很想你，一直要我打通电话给你，那小子还特地帮你留了一下包厢咧！也不怕店长会发现，真是胆大包天。”

明明想见她、想要当面安慰她，却不敢对她明说，只好乱七八糟扯了一大堆，自己想来都觉得好笑极了。风间雾不由得在心底大骂自己“巴格野鲁”。

“今天是周末，悠朗得去陪香织，所以我等一下就可以去你们店里了。对了，你帮我谢谢藤村，冒着被开除的危险帮我留一个位置。”

今天是周末，他们店里的预约肯定大爆满，真是难为藤村了。

“那……等会儿见喽！”

他们的通话至此收了线。

周末是夜遥最寂寞的日子。每个礼拜的这一天，香织的美发屋只营业半天，其余的宝贵时间她只想与她的爱人共度；悠朗哪里也不许去，只许留在她身边。

“风间雾打来的？”悠朗的语气有些吃味。那小子居然和夜遥聊了这么久，真是不可原谅！

“他叫我去看免费电影、吃美味的餐点。”

“对你那么好？他是不是有企图？”

男人都是一个样，什么红粉知己、好朋友，全是骗死人不偿命的幌子！如果风间雾不是对夜遥有意的话，悠朗很乐意将他最宝贝的冲浪板劈成两段让人当柴烧！

“他像我的哥哥一样，你别胡思乱想，歪脑筋！”

“供你吃喝玩乐，还把手机让给你当私人专线，我就算再喜欢、再疼爱自己的妹妹，也不会这样将她捧在手心里宠上天去。”

“吃醋大王！”

悠朗这个大笨蛋！

要不是他只能拿香织没空的时间来陪她，她又怎么会觉得寂寞？又怎会三天两头就往风间雾店里跑呢？

实在是她害怕极了一个人独自在房里面对那三盏晕黄地灯，静静呆坐着任泛滥的思念情绪将自己完全吞噬。那感觉太可怕了，她只好拼命逃，往风间雾温暖的怀抱靠近；他像是她的镇定剂，只对她一个人超级有效。

“你的手机号码多少？”悠朗拿出笔来预备记下。

夜遥耸耸肩。“我不知道。”

“手机本来就不是我的，风间雾把它给了我，我只管接听他打进来的电话，没想到要去记住一串数字。”

那这支手机根本就变成你们两人的专线了嘛！

悠朗不悦地在心底啐骂，凭男人的直觉，他敢发誓风间雾对夜遥绝对不只朋友、兄妹这样单纯的感觉。

“时间不早了，你该去接香织了。你知道的，她不喜欢等待。”夜遥催促着悠朗快离开，

虽然心底实在不愿放开他温暖的手掌。

“让她等一会儿吧！现在我想先吻你。”悠朗的话语随着唇瓣一同落下，她无力将他推开。

天啊！她真的会下地狱，下到十八层还不够！夜遥可以想像，阎罗王现在肯定正命令手下继续往下挖，辟一个第十九层地狱专门来容纳她这个罪大恶极的爱情要犯。唉，谁教她明知香织那么在乎悠朗，还和他暗通款曲……这下她注定要下十九层地狱，逃不掉了。

但是上天呀！说实话，他的吻这样甜蜜美好，她闭上眼睛只看见天堂，完全无法想像这世上会有地狱存在呢。

风间雾一挂上电话，藤村晴彦就笑得像只老鼠一样靠了过来。

“你对她真不是普通的好，被店长臭骂一顿也要留一个位置给她，怕她饿肚子、怕她寂寞、怕她看无聊的片子会睡着，你这样无微不至的呵护，她到底感觉到了没？”

“感觉什么？”

“感觉到你在追她呀！”这么明显，还装酷装傻，骗谁呀？

“你要怎么感觉是你的事，但是不要拿来混淆我和夜遥。”风间雾很认真地为夜遥挑选片子，挑适合她此刻心情观看的片子。

“那你追我好不好？我很喜欢你。”

这小妮子每次登场都这么突然，没有粉红玫瑰花当背景，倒是一堆甜死人的点心跑不掉，真是怪怪美少女。

“小真希，你终于来了，我好想你喔！”藤村像只饿虎似的扑向真希这只小羊。

没想到真希轻轻一闪，藤村来不及止住脚步，整个人便往她身边的空隙直接滚过去，重重摔在地上。

“你滚一边凉快去吧！我只想和风间大哥一起吃点心，没你的份！”

“你又没去上课了？”

“怎么每个人见了我就只有这句话？烦死了！”

她比较想听见他说看见她真好之类的话，虽然很肉麻，可是她不怕鸡皮疙瘩掉满地呀！

“过来！”

他的口气这么坏，她犹豫着要不要向前；见他不耐烦地皱起眉头，她才硬着头皮走到他面前。

风间雾的手举起来，真希便将眼睛闭上。啊……他不会要动手教训她吧？她可是美少女耶！

“很痛吗？”

感觉到他温厚的掌心轻轻覆盖在她雪嫩的脸颊上，真希诧异地张开眼睫，望向他关注的眼眸，微微颌首道：

“还好，已经不是那么疼了。”

才说一句话，嘴角的牵动就令她不由得皱起眉头来。好奇怪，刚才被揍得皮破血流的时候也没感觉到这么难受，甚至她还能无惧地睁着一双大眼傲然迎视她们的拳头相向；挨揍后也只是拍拍身上的尘埃，走出校门，啃一块哈密瓜面包好修复自己损伤的身体发肤，再喝一杯草莓奶昔以补充挨揍时流失的汗水，一点都没有疼到咬牙落泪的感觉。

只是真的好奇怪，为什么直到现在她才察觉自己的身体像断线的风筝一样摇摇欲坠？她的嘴角也麻木发辣到没了知觉？而她的眼泪即将坠地破碎……

“她们那么多人对你一个动手？”

啧啧，女孩子若是耍起狠来肯定比男人可怕，完全不顾搏斗的道义与规则，各式武器不限、人数不限，只是一心要对方灰头土脸，什么阴险手段都使得出来。

“原来咏美说会让我后悔是这个意思呀！”真希脸上漫开浅浅的笑靥。“其实，并不可怕嘛！”

受一点伤，换得他的垂爱眼神，真希觉得很值得。

“下手这么狠，连最明显的脸都不放过，看样子你的身体肯定更凄惨了。现在，先浅浅呼吸，试试看，会不会痛？”

居然连脸都揍了，可见她们已经完全豁出去，什么也不在乎了。

真才浅浅地吸半口气，眉梢便提了起来，看来她的肋骨八成也断了。风间雾的脸色于是

变得十分难看，想到是自己将她推向她们，他的心便不可遏抑地加速往下沉。

“你需要看医生。”

“你陪我去吗？”

“当然。”

真希借机将脸埋进他的胸膛，一两根肋骨断了算得了什么？为他去死，她都愿意呀！

哎呀，她的脑袋一定被海扁到秀逗了，为一个男人死？这可不是从前的她可能说出的话呀，所以说爱上一个人真的很可怕，竟然害她变得这么没出息又没志气得可怜。

“你要出去？夜遥等一下不是要来吗？她要是知道你不在，一定会用一张冷脸面对我，很可怕耶！”藤村拦下正欲跳班上医院的风间雾。

“她周末心情一向不佳，先给她一杯冰淇淋苏打安抚情绪，再来你就看情况放片子，她偏好轻松浪漫的小品，‘爱情有害健康’、‘爱，上了瘾’、‘纯属虚构’都可以放，可是千万不要放任何有海边画面的影片，懂吗？”

碧海蓝天总会令她思及悠朗，彻底犯了她的大忌。

“知道了。”藤村答道。

小心翼翼将真希带上车，发觉她始终一双骨碌碌的大眼瞅着他，于是问道：

“怎么了？”

“你和夜遥很熟吗？她是你女朋友？”刚才她还亲眼看见夜遥和悠朗在大街上亲热地拥吻哩，真是纳闷，她究竟中意哪个男人？

“你的肋骨很痛吗？它真的断了吗？”他不打算回答这个私人问题，于是转开话题。

他不肯坦然面对的暧昧态度，只让真希更加笃定，他对夜遥的感觉不只是朋友。

他为夜遥操心的程度，明显与别人不同。他熟悉她的每项细微喜好，这样费心迎合讨好她，然而夜遥是否如她一样敏锐，是否感觉得到？

“我要牛肉汉堡和可乐。”悠朗才开口点餐就被香织狠狠踩了一脚，痛得他很想抱住脚在原地转圈圈。

“你干嘛？很痛耶！”

这女人有虐待狂呀？每次和她见面势必带回一身伤当纪念。她难道不会选择比较温和的方式吗？拍张大头贴也是纪念呀，干什么非要在他身上掐出瘀青才算到此一游？她真的很变态耶！

“什么意思嘛！跟我约会吃牛肉汉堡？你不想活啦？”

“为什么和你约会我不能吃牛肉汉堡？”夜遥就不像香织这么无理取闹，她从来不会对他动手动脚，更不会管他爱吃什么。

“废话！我可不想等一下和你亲嘴的时候分享你嘴里恶心的洋葱味，上次你想点煎饺吃的时候我不是已经说过了吗？大蒜洋葱之类的东西，约会严禁！你到底有没有把我的话听进去呀？”

愈来愈无趣，难得见一次面，劈头就开骂，悠朗摸摸鼻子，开始想念夜遥放在他胸前的温柔指尖了。

从来没有料想到，自己会对一个见面第一天就上床的女孩这样认真，他像走入一座迷雾森林，兜转了一圈，以为自己会全身而退，却发觉空气之中弥漫的薄薄水气，早在不知不觉间，濡湿了他的袖沿。

她就这样一点一滴渗透入他的灵魂、他的血肉。

其实早在第一夜，他就已经对她有了异样的感觉了，只是那天他临时有事，否则他原先真的预备与她一同醒来迎接美丽的朝阳的。

她却看也不看就丢弃他的联络方式，亲手阻绝了一切的可能。

原以为从此就该断了线，命运却让他们再度聚首，只是他们相见时，他的手已牵着另一个女孩的手了。

“你最近老是这样，忽然之间就进入神游状态，接吻接到一半就灵魂出窍；看恐怖电影的时候，自己一个人傻傻地偷笑；要和你牵手，你却蹲下来猛然抱住我的脚……你知道吗？我觉得一切都不太对劲了。”

她不笨，至少在爱情里她一向都拿高分，她大约知道悠朗的状况代表着他们的爱情逐渐走样。

“想太多会头痛，别想了，吃东西吧。”

逃避！不要骗我！香织在心底对他大吼。却也只能无奈地先吃东西去也。

填饱了肚子，接下来的节目安排不外乎热舞一阵，跳到筋疲力尽，再腿软地撑到爱情宾馆继续打棉被战。

真的……很累。

披散一头柔软发丝在他赤裸的胸前，一根手指头在他身上蜿蜒画着缱绻的圈圈，香织的嘴边挂着微笑道：

“我很想知道，男人做完爱之后，心底究竟在想些什么？”

还能想着什么？

每次上床后，悠朗只觉得自己脑袋一片空白，充斥一种完全被掏空的茫然。

点燃一支烟，悠朗不说话。男人很坏，明明不爱对方，却还可以与对方相拥无碍，在那短暂理智混沌不清的时间片段，轻易就将灵魂出卖。

“其实什么都不想最好，各睡各的好觉；最惨的是，满怀心事上床。像你这样做爱不专心，最不可原谅！”香织的指头在他胸前跳跃，一弹起直指他的鼻尖：“说实话，你在想什么？”

他当然晓得香织不傻，她既慧黠又敏锐，没有人能够在她面前只手遮天而逃过一劫；尤其在爱情的领域，她就算伤风鼻塞都能轻易嗅出他的味道不对，更何况她健康良好。

如果他说此刻脑海里只有夜遥迷人的笑颜，香织会开心拍手赞许他的诚实吗？

“说谎太累了，爱情只是两人单纯的感觉对味，爱与不爱的是非题罢了，何必扯谎欺骗，无端增加我们简单的脑袋的负担？”香织掀开被单，光着身子跑去开冰箱，握着冰冷空气蹲着选啤酒。

她真的好娇小玲珑，根本用不着练缩骨功都能窝进那座寒冷的小冰箱。

“……”悠朗仍然保持沉默，因为他始终谨记夜遥叮嘱不可松口的吩咐。

“果然上床后聊天不是个好主意，啊……真是大失败。”香织故作轻松的语气，暂且稍稍化解了彼此紧绷的沉默僵局。

其实，她也很害怕，害怕悠朗出口绝情。如果他坦然直言已不爱她了，她肯定会承受不住，说不定就直接钻进眼前的小冰箱，窝在里头打死不出来，然后狠狠哭上一夜呢！

然而他什么也不透露，毫不在乎她快不快活。

松了一口气的同时，眼泪也不听使唤地滴落下来。

“香织，你在哭吗？”他看见她背对着他的光滑肩膀在微微颤抖。

奋力甩甩头，香织将所有的哀伤全推出脑海，随手抓起两罐啤酒，用尽全力让嘴角向上飞扬，笑容满面问道：

“要喝哪一种？”

扔下手里的香烟，大手捞起凌乱的床单，一个箭步至她面前，手臂与床单同时落下，将她无瑕晶莹的身躯整个包住，收紧成为相拥无缝的亲密氛围。

“还冷吗？”

如果她会感觉到冷，那绝对是因为他的心已经不在她身上了。好气人哟！好不甘心呀！他明明就在身边，却觉得他比谁都还遥远。

于是香织踮起脚尖亲吻他的嘴。趁他还在她身边的时候，至少多吻几回，或许以后再也没有机会了。

位于东京都西侧的上野，有一条专贩各式南北杂货，还有美味糖果的著名街道——“阿美屋横丁”。想尝甜头的人到这里准没错，这里的糖果不但有怀旧的味道，造型还相当奇特别致，轻易地吸引人流连忘返。

喜欢逛街又爱吃糖的夜遥，简直将此地奉为天堂。一有空就会来带一罐糖回去，饭可以不吃，少了糖果，那可不行。

“风间！你怎么会在这里？”夜遥出声呼唤正一心一意浏览眼前五彩缤纷糖果罐的风间雾。

“来买糖果。”他转头看见她，嘴角浮上一抹笑意。

“我还以为男人都不喜欢甜食呢！你的品味不错耶，这种糖果现在卖得很好，超有人气，

常常缺货呢。”

夜遥选择性地没告诉风间雾他手上的这种糖果现在简直是高校女生的必备维他命。

很难想像他用修长的手指拨开七彩糖衣时的模样，他那双手，看起来实在比较适合慢条斯理卸去女人身上多余的衣裳，她甚至可以想像他的动作会是多么性感。

“真希不吃医生开的药方，除非有她最爱吃的糖果当奖励，这些是我待会儿要带去医院给她的。你不会真的以为我是个活动糖罐子吧？”

“其实，男生吃糖一点也不可耻，我倒觉得挺可爱的。”夜遥的称赞让风间雾更不自在了。她随手拨开一颗晶灿的草莓糖，送到他紧抿的唇边。“很好吃的，又不是毒药，怕什么？”

见他丝毫不为所动，她只好自己收回唇边舔着吃。嗯，真的很好吃嘛，怎么他不相信呢？

她粉红色的小巧舌尖像仙女的裙摆那样诱人，让他不经思考便将脸凑上前去，一口含住她手上鲜艳的糖果。

“啊……那个我舔过了耶！”他怎么吃她吃过的糖呀？而且还吃得这么津津有味，刚才明明抵死不吃的，是什么让他改变了主意？夜遥伸出掌心，想接住他嘴里的糖：“我的口水有毒，你最好快点吐出来，别说我害你……”

无视于她的大惊小怪，风间雾慢条斯理地吃完了糖，缓缓吐出一句：

“你说得没错，味道挺好的。”

虽然没有镜子，但夜遥清楚地知道自己肯定脸红了，因为他突如其来的举动。

采买结束后，他们恣意地在街上闲逛。

“真希还是不到学校去？”

“这次只是断一两根肋骨，下次就说不定了。她家里的人对她在学校受欺负的状况一点也不在意，他们说那所高中升学率高、离家近，不赞成她转学。”

父母的坚持不代表孩子的快乐，却往往得到最终的胜利。

不顾父亲的反对，他径自休学，直接往导演的道路上努力前进，虽然坎坷艰苦，却不曾考虑放弃，只因为他想证明自己的决定并非错误。他相信总有一天自己的坚持终会获得父亲的认同。所以他多少能够体会真希此刻的心情。

“她真勇敢，要是我早就精神崩溃了，这些糖果也给她吧！算是我对她的祝福。”

“谢谢，但是不用了。糖吃太多对身体没有好处，如果不是为了哄她吃药，我是不会买这种东西给她的。”吃糖只会长蛀牙罢了，一点益处也没有。

“可是你刚才就吃了我的糖呀！”他为她破例，为什么？

刻意避开她询问的眼光，他让自己的语气尽量低调平稳：“我大概十年才出轨一次，所以不容易蛀牙。可是她还在发育，不能只靠甜食当三餐过日子，否则日本的下一代就完蛋了。”

“你一向这么思虑深远、这么严肃吗？老成得像是我和真希的爸爸，为我们操心设想得如此周延。”他的一席话，让她有这种感觉。

他总是为她分忧解劳，聆听她的倾诉，予人一种值得信赖倚重的安全感；常常是只要他对她说两句话，她什么烦恼就都飞到九重天外了。

爸爸？他有没有听错呀？她居然说他这样呵护让她有父亲的感觉？

风间雾的世界里，因为夜遥的一句话而瞬间笼上一片乌云。

可是她却一点都没有察觉，还愉快地挽着他的手臂，开口向他讨冰淇淋吃。

第07节

“出去！快点滚出去！我不想和你说半句废话！”真希将枕头当武器狠狠地掷向探病的人，将他赶出她的视线范围。

“拿枕头当武器，很脏耶！”风间雾捡起躺在地板上的无辜枕头，轻轻拍掉它沾染上的灰

尘。

“脏就脏嘛！至少不会被活活气死。”

“那人是谁？”

“学校的导师！那家伙很卑鄙没胆，明明知道我被大桃董那伙人欺负，还叫我不那么容易就退缩，早点养好伤回到学校，如果有人问起也绝对不能说出校园暴力的事实。他完全知道我的处境，可是却什么也没做，只是冷眼看待学生被围殴，只要被欺负的学生还有一口气在，他就无须太过操心；只要别闹出人命，无论我怎么被打被踹，他都可以装作没看见……”

说到最后，真希的语气哽咽了起来。师长处理校园暴力的怕事态度让她很气忿，气到全身都在发抖。

“别想了，现在你只需要专心休息，好好养病。”风间雾捧住她苍白的两颊，轻声安慰。

“如果我说只要你紧紧抱着我，我的病就会好得很快，你会愿意照做吗？”她抬起晶灿的双眸，望入他深邃的眼底。

他唇畔掀起一抹微笑。“你忘了你伤的是肋骨，我如果真的紧紧抱住你，恐怕会被住院医师以伤害罪扫出医院咧！”

不是不明白她对他的爱恋，只是她的感情犹如呵在玻璃窗上的迷 雾气，下一秒即刻轻易散去，往后她会明白在年轻的岁月里，他对他的感觉顶多只能算是少女的幼稚迷恋罢了。

“我就是要你抱我！”她任性抓住他的衣摆，坚决不放手。

不想和她闹别扭，他轻轻张开两臂，给她一个保持距离的拥抱。

“吻我！”她将脸微微仰起，眼睛自动闭上。咏美说过她很漂亮，任何男人都无法拒绝她的要求。

“吃糖吧。”他在她的嘴里塞了一颗糖，然后礼貌地亲吻她饱满的额角。

他起身推开门，朝她摆摆手。

“我回店里去了，晚一点再来看你。”只留下一袋甜香四溢的五彩糖果。

还有她收不回，直向他飞奔的一颗心。

每年一巡的东京服装祭随着流行的脚步紧锣密鼓地展开，日本新锐设计师无不将此番盛会视为进军国际流行舞台的跳板，卯足全力发表独具个人魅力的品牌新装。

深具未来感而受到东京年轻人拥护爱戴的前卫品牌——“20471120”，素以打破传统、极具缤纷趣味的杂耍马戏盛宴方式发表新装。今年更不例外，以空旷的直升机机场为基地，动员著名现代芭蕾舞团与模特儿由直升机上降下穿着滚轴溜冰鞋出场狂飙舞姿，小丑踩着高跷、怪兽四处奔跑，观众与走秀的表演者融成一片，像一场喧闹万分的末世炫丽嘉年华会。

“你是说他们邀请你担任发型设计？”

真希一听见这个天大的消息，兴奋地挥洒手上的巧克力爆米花，在香织身边激动地又蹦又跳，像一只上紧发条的玩具兔。

香织抓下黏在她头发上的爆米花送进嘴里，啜一口苏打汽水，幽幽道：

“这有什么好？这样一来我肯定更忙，更加没时间和悠朗在一起了，我不喜欢。”

“这么棒的机会你不好好掌握多可惜，我想悠朗一定会支持你、体谅你的。”风间雾一面发言，一面清扫着真希洒了一地的爆米花屑。

好不容易养好了病，马上就恢复百分百活力，整天黏着他，风间雾觉得自己似乎上辈子欠了真希什么债似的，拿她没办法。

午休时间很短暂，香织竟然大老远跑到他们店里用餐，肯定有消息宣布，更何况她还约了夜遥。

“很难说哟！说不定正好给他一个出轨外遇的大好借口，像什么他的女朋友喜欢上工作更胜于他，老是没有时间和他约会啦；或是她不和他上床，他只好去找别人上床，怪不得他啦；要不就是，好久没见面，感情自然就淡了……有的没的，一堆借口！”

真希唱作俱佳表演分手五部曲，说得香织整张脸都难看得皱了起来。

“你别闲着没事，胡说八道，搅乱天下太平！”风间雾轻斥真希。

“我才没胡说八道咧！我亲眼看见了悠朗……”真希冲口而出的真相被风间雾一个大手掌覆盖住，完全塞回嘴里。

“我怎样？”

悠朗一出现就给香织一个吻，夜遥随后而来目睹这一幕，也只能轻轻皱眉将脸别开，假装

什么都没看见。

真希一瞧见夜遥，心底的那把火立刻窜进眼里。她是风间雾钟情的女人，可是她不但抹煞他的一份真情，还超级无耻地勾引香织的男朋友，真是让真希不但恨她恨得牙痒痒，还忍不住唾弃她！

本来夜遥怎么无耻，只要不犯到真希头上，她是可以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偏偏夜遥让风间雾魂牵梦萦还毫不知情，这就让她百般看下去，决心揭穿夜遥，让大家知道她的无辜清纯全都是假象。

“放开我！”真希拉下风间雾多事的手。“香织，你听我说，夜遥和悠朗……”

“他们上过床了。”香织稀松平常吐露的一句话，惹得在场的所有人都屏住呼吸，现场一片死寂。

“说起来，我会认识悠朗也是托夜遥你的福。”

因为即将展开的服装秀，香织将有一段时间都要忙到天昏地暗，在此之前特地利用傍晚的空档，替夜遥设计一个新发式。

虽然夜遥曾经婉转拒绝香织的好意，最后仍然拗不过香织，还是乖乖地到她的店里去报到。“怎么说？”

“记得你头一次到‘BabyPeach’那天，你扔在字篓里悠朗的那张纸条吗？”

“嗯，我看都没看就揉掉了。”

“当时，我趁你不注意的时候，将它摸进口袋里，准备满足自己的好奇心，我真的很想会会那个让你破例一夜情的家伙。”

香织的兴致、好奇心永远没有常理可言。对于她来说，为了满足好奇心而做的一切事情都是值得的，或许在别人眼中的确有些疯狂。

“你打电话约他出来？只为了想知道他的模样？”真不懂她的脑袋在想什么？

“对呀！结果我一看见他，就明确知道我会爱上他，整夜我们谈天说地，可是内容我一个字都记不得，只思忖着他究竟打算何时吻我。”

“你告诉过他，我们之间的关系吗？”

“他晓得我认识你，我告诉他的，而我由他热切的眼神里知道，他喜欢你，他爱你，虽然他一个字也没说，但是我就是清楚地感觉到他对你的爱意。”

香织手上操着锋利的剪刀，让夜遥不敢轻举妄动。“那你们怎么会在一起的？”

如果没有香织，她和悠朗的交往也就无须如此提心吊胆、如此忐忑不安了。

“男人受不了女人的温情攻势，我一点一滴渗入他，费尽心思不让他发觉我太爱他，不计较他给的爱少得可怜。”香织露出一个凄楚的笑容。

“香织……”夜遥实在不晓得怎么安慰她，一想到自己和悠朗犯下不可饶恕的罪行，夜遥就没脸面对香织。

“也许我就快要失去他了，这个念头从我和他开始交往就不曾断过，我像在走钢索，毫无把握，随时担心一失足便跌得粉碎……”

她虽然伤心，手也没闲着，才一会儿光景，发式雏形就完成了。

“我打算把头发削短，行吗？”夜遥咬着下唇，提出要求。她在心底做了一个决定，她不能再让香织伤心了，她要把悠朗还给香织。

悠朗喜欢她的长发，她便索性将它剪去。

香织的剪刀停在空中半晌，她微笑地摇头道：

“还是长发适合你，我不能做出有违职业道德的事。”

然后香织顺手将店里的音乐开到最大声，企图掩饰自己哽咽的声音。

天知道她得花多大的力气才能说服自己，夜遥与悠朗之间除了那一夜激情外，再没牵扯了。望见悠朗眼神流盼围绕着夜遥打转，明知他心系牵挂着夜遥，她也只能装傻，当作他一厢情愿罢了。

因为她太爱他，所以能够刻意略过他眼中藏着别人的倩影，更因为他们两个都是她珍爱的人呀！怎么能让她去推敲猜测他们之间到底有没有越轨呢？

香织甩甩头，逼自己将这番离谱荒唐的想法驱逐出脑海。

为了接下来即将全心投入的服装秀的发型工作，香织提议走一趟温泉之旅。

“夜遥，你一定还没体验过日本的温泉泡汤吧？这个周末我们走一趟箱根，让你实地见识一番，担保你一定会喜欢。”香织热情的邀约，让夜遥无从拒绝。

“还是你和悠朗一起去就好，接下来你恐怕会忙得连见悠朗一面的时间都没有，不趁现在好好聚一聚，怎么行呢？我可不想当你们的电灯泡。”夜遥实在害怕看见香织和悠朗整天腻在一块儿的亲密模样。她怕自己会受不了。

“你别瞎操心，我既然开口找你，自然不可能让你寂寞落单喽！”香织勾勾手指，钦点风间雾当夜遥的护花使者。

“香织，你别闹了，他还有工作要做，没空去什么温泉之旅……”夜遥连忙拍掉香织的手。不会吧？这女人还没放弃将她和风间雾配成一对的烂主意呀？

“我有轮休，也不是没空。”风间雾意外地迸出一句话。

“你不是还要找工吗？最好不要随便请假，小心被老板砍头。”悠朗急着出来劝退风间雾。两对出游绝非好主意，他希望风间雾不要来碰这浑水。

“是呀！我看我还是不要去的好，你就和悠朗两个人吧！”

夜遥望向悠朗，希望他带香织去的那间温泉旅馆不是上次他们投宿的那一家，她私心想要拥有属于她与他独一无二的珍贵回忆。

“你不想去洗温泉吗？可是你从以前就直嚷嚷着回台湾之前至少要去一次，该不会……”香织的眼瞳一下子晶亮了起来：“你是不是和谁去过了？”

香织激动兴奋的语气，像发明了一个独绝的崭新发式。

夜遥和悠朗的心脏在同一刻漏跳了一个节拍。香织的料事如神实在恐怖得吓人，他们想都没想到一道出游的秘密这么快就被掀掉底牌了，藏都藏不住。

“没……我没去过。”夜遥还嘴笨地狡辩着。

“没去过？我不相信！如果你真的没去过，为什么对我的邀约一点都不心动，这一点都不像你的作风。”香织指着风间雾，问道：“你什么时候动作这么快？把夜遥拐去洗男女混合，还想瞒骗我！别假了，想不到你们进展得如此神速，学长，这下子，你总算可以洗去高中时‘痴情木头’的封号喽！”

香织完全误会了！

竟然以为她和风间雾一起去洗温泉，什么男女混浴嘛，根本搞错对象了。

夜遥一脸抱歉、不安地看着风间雾，她悄悄对他作了一个双手合十的请求动作，请求他勉为其难暂且充当地绯闻的男主角。

风间雾了解地苦笑一下。

“因为夜遥一直说想去，所以我就带她去了一趟，虽然不是你说的什么男女混浴，不过好歹也算是一趟不赖的旅行。”风间雾不是个擅于说谎的人，一扯起谎来立刻辞穷。

“怎么个不赖法？虽然没有一块儿泡汤，可是至少也有一起过夜吧？”香织兴致勃勃地追问。“香织，你这样问太失礼了，这是夜遥个人的隐私！”悠朗看不下去，出声轻斥。

“人家只是好奇嘛！”香织咬着风间雾不放。

夜遥难为情地看着风间雾脸上无奈的表情，好似在怪她将他无端拖下水，她和悠朗不可告人的幽会凭什么要他为她遮掩？

夜遥心虚愧疚地绞紧十指，下一秒却忽然被一双强而有力的手臂捞进胸怀。她抬眼只见风间雾迷人的双唇吐出令人难以置信的话语：

“该做的我们都做了。”他的手掌轻抚她芳香的发际。“这个答案，你满意了吗？”这句话他是对着香织说的。

夜遥有一种不可思议的直觉，直觉他第一句爆炸性的话，根本是冲着悠朗说的。真奇怪，她怎么会有这种感觉呢？

一阵拍手叫好，香织兴奋地大叫：

“这世界又多了一对快乐的情侣了，加油吧！为提升逐年降低的出生率而努力夜夜狂欢吧！”“香织！”

夜遥对于香织的口无遮拦一点办法也没有，同时更加心慌地发觉自己挣不开风间雾紧窒的拥抱；而悠朗眼底点燃的一簇怒火，正灼灼地焚烧着风间雾。

“你一定不知道风间那个‘痴情木头’的外号是怎么来的吧？告诉你，这家伙以前暗恋我们班上一个像竹取公主一样脱俗清纯的女生，他接送她上下学、替她赶跑身边黏人的苍蝇、为她补习功课、大老远载她到东京看彩虹的演唱会，小心翼翼地守候呵护着她直到她毕业，结果

最后的结局是他眼睁睁看着她投入别人的怀抱。”

“你怎么知道这些的？她毕业的时候，你不是在东京吗？”风间雾一脸诧异。高二下学期校园里就寻不到香织的踪影，她却仍然对曾经发生的事了若指掌。

“高三下学期她就发现自己怀孕了，毕业典礼一结束就直奔婚礼现场，她老公在东京念大学，她当然也就来东京了。我遇见她的时候她已经接近预产期了。‘大家都以为我肯定会和风间学长在一起了，我自己也曾经这样深深相信。’，当时她是抚着隆起的肚子平静地告诉我这句话。其实她很爱你，学长，她始终在等你开口，只是你一向是做的多、说的少，她怕这样下去永远等不到你一句真心话，只好接受别人说爱她。”

多傻！只是一句放在心底的话，因为没有勇气出口，一对恋人就这样擦身而过，罔顾一片真心。

可以感受得到香织的话在风间雾的心底起了很大、很强烈的变化，他却只是淡然地说道：

“现在说什么都是多余的，一切都已经过去了。”

“这就是他被称为木头的缘由吗？我倒觉得胆小鬼比较贴切。”悠朗的话中含刺。

“不经一事，不长一智。所以现在我学乖了，我爱夜遥，我不会再将她让给任何人！”风间雾将夜遥搂得紧紧的。

他们之间亲密得找不出一丝缝隙，夜遥紧张得根本无法呼吸。

当风间雾抛出这句爆炸性的话语时，香织发誓她看见悠朗的眼底喷出熊熊的烈焰。老天，她错过了什么？

“希望你这次能好好抓住她，别再让她由你指缝中溜走了。”香织笑着拍拍风间雾的肩膀，刻意忽略夜遥眼底的迟疑和慌张。

终于，悠朗带着香织旅行去了。

坐在电脑前，一整天下来荧幕还是一片空白，悠朗的脸孔在她脑海停摆，夜遥只得颓然地关上电脑，将脸埋进松软的棉花抱枕里。

“真的很糟糕，我连他的味道都记得。”夜遥幽幽叹气道。

他无须亲自踏进她的屋子，他就已经轻松地留下足迹。她搂着抱枕，却仿佛闻到撒满阳光因子的古铜色胸膛的温暖气味。

如果可以，她真想抱着这颗抱枕，哪里也不去，就一整天窝在这里呼吸感受他的体温与味道。

“还有两天才能见面，时间长得简直不像话……”这才只是他与香织出游的第一天而已，她的思念就已经无法控制地泛滥成灾，真惨。

天边的日轮一寸一寸地降下，白色的月亮站上天顶，皎洁的月光让夜遥不禁回想起她与悠朗在温泉池中忘我拥吻的场面——

“今天的月色好美，你看见了吗？”她用手掬水轻轻洒在露出水面的肩膀上，抬头欣赏天边的月亮。

这个露天温泉是男女混浴，中间隔着一道雅致的竹篱，只隔眼不隔耳，她扬起声嚷嚷，他绝不会漏听一个字。

“说实话，我比较想看皎洁月光洒在你动人的曲线上。”

“这么大声，你不怕有别人听见？”

“我巴不得所有的人都听见！夜遥，我爱你！你听见了吗？我、好、爱、你——”

在这个陌生的地方，他再也不用顾忌会被别人发现他对夜遥难以掩饰的真心，悠朗激动高喊爱意，昂扬的声音飘进树林里，恐怕会吓坏早眠的动物。

“好丢脸哟，你小声一点啦。”说不定等一下就会蹦出一只黑眼圈的狸猫向她丢石头，抗议他们扰人清梦咧！

“嘿，你那一边有人吗？”

“只有我一个人，你想干嘛？”她知道每次悠朗用“嘿”当开头的时候，肯定心里打着坏主意。

“没人最好，因为我要过去了！”他的话才说完，整个人便越过脆弱的竹篱，翻身纵跳进她身处的池里。

“啊！”她尖叫，吃进好几口他激起的水花。

等她好不容易抹净脸上的水珠时，一睁开眼就看见他赤裸的胸膛再度惹得她诧异大叫，害

她腿一软，整个人就要沉入池底。

“小心！”他健臂一捞，扶住她纤细的腰肢。这下子，他们面对面完全裸裎相见了。

“你真乱来，万一被人看见怎么办？”她抡起粉拳捶他结实的胸膛。真气人，他仍然不动如山与她这么靠近，不晓得是水温的关系还是怎么着，她觉得自己的身体在发烫，好热！

“看到就看到，怕什么！”他的手沾着温热的泉水滑过她泛红的额角顺势落下往她纤细的颈子游走，拂过圆润的肩膀，到达她迭起的胸前。

幸好这一夜十分宁静，只有圆月高挂在天上遥望他们如何沸腾了池水。

……

现在再回想，仍然让她双颊绯红，浑身发烫。

夜遥甩甩头，拍拍自己脸庞企图打醒兀自沉溺的美梦，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出去散散心吧！

吃顿饭能花掉多久时间？逛百货公司过了七点就被扫地出门，搭上山手线环绕东京都一圈，仍然无法转移她对他强烈的思念。

“只要听听他的声音就好，一句话就满足了。”夜遥鼓起勇气按下一组号码，铃声每响一次，她的心也跟着颤抖一次。

“喂？”

不会吧？夜遥惊讶慌张地挂断电话。

刚才接听他手机的人是香织！

你这笨蛋！就这么忍不住！听他的声音又能怎样？他还得陪香织，不可能因为你一句话就冲回来，你这自以为是的超级大傻瓜！挂上电话，夜遥在心底痛骂自己、责怪自己。

虽然早知道他是和香织一起去旅行，但实际听见他的手机出现香织的声音，这样的震撼是她从未感受过的。真的没料到只是想听他说一句话，竟然也是如此困难，简直是个遥不可及的奢求。

已经天黑了……了不起，再撑个两天他就回来了。夜遥只能如此安慰自己。

顺道到附近的便利商店买罐啤酒，回到房里点起他带她去买的三盏地灯。

“怎么搞的？”连灯都以罢工来欺负她！居然三盏灯同时故障，想逼出她眼眶中盈满的泪水吗？

夜遥仿似有满腹委屈，一挥将三盏灯一把扫落，横躺地板上！今晚的月光很黯淡，像她此刻的心情，不听话的泪水汨汨涌出，双手皆湿却仍然擦不干净。

“要笑就笑好了！你一定会说这是勾引别人男朋友的活该报应吧？根本不值得同情……”夜遥将脸埋在臂弯里，不让像枚银白微笑的上弦月看见她的哭相而得意过头。

现在不管是什么，都不能阻止她脸上奔流的泪水。

她的手机铃声却选在这个时刻响起。

她可以假装不在家，但是她知道如果不接起这通电话，风间雾一定会持续打这支专线，直到确定她安然无事为止。

“喂？”希望他不会注意到她浓浊的鼻音。

“夜遥，你哭了？怎么了？”他就知道悠朗和香织一起出游肯定会令她十分难受，只是没料到她连第一个夜晚都捱不过。

“我的灯……全坏了。”她不但恐惧孤单，而且还很怕黑。

“你是为了这个而哭的吗？”恐怕这个理由只是其次。

“你说呢？”他太清楚她了，她用不着抢着承认。

“你等一下，我马上过去。别哭了，想想那只黑脸羊，想着它止住你的眼泪，我立刻就到你那里去。”风间雾安抚着她。

透过话筒，她听见他匆忙奔出大门发动机车引擎的声音；原来，他一听到她的声音就打算过来找她了。

夜遥切断了通话。她不要他来打乱她的伤心情绪，就让她一个人吧！

可是，她却拒绝了即将到来的到来。

就算风间雾来了又能怎样呢？她的伤心只能由悠朗来化解抚慰，十个风间雾也抵不了一个悠朗；而悠朗此刻正在另一个深爱着他的女人身边呀！

真傻！怎么会让自己陷入这场困局的？怎么以为自己有能力挣脱？谁对爱情有十成十的把握了？“夜遥？你在吗？”风间雾的敲门声阻断了夜遥继续往悲伤的角落沉沦。

她给他开了门，满室阒黑，对比外头招牌上闪亮的霓虹。

只见他怀里抱着一袋大大的牛皮纸袋，手上的摩托车钥匙来不及收入口袋，人却已经迫不

及待奔上楼来，他来得好快，她的眼泪不及风干。

“临时只找得到这盏灯，虽然季节不对，但请你将就一下。”风间雾拿出牛皮纸袋里的东西，接上插座，瞬间点亮缤纷色彩。

夜遥看得眼都花！不会吧？他带来的灯竟然是耶诞灯饰，五彩闪烁，好不热闹。

“大半夜的，你哪里找这东西？”她仿佛听见耳畔响起圣诞铃声乐曲。

“从我们店里污来的，本来买着预备圣诞节拿出来布置，我急着赶过来便先擅自拿来借用了。怕店长发现，藤村那家伙还替我作掩护，结果在慌乱之下他还被仓库里那株超大圣诞树压住呢！”

风间雾双手合十替可怜的藤村祈福，因为他实在没时间拉他出来，只好祈求店长早一点发觉仓库有异状，能及时将他给拔出来。

“仲夏夜里的圣诞节，好美。”夜遥忍不住发出叹息。好奇妙的感觉，在这微凉的夏夜里竟闪耀着耶诞雀跃狂放的气氛。

“就当咱们过的是南半球的耶诞节，圣诞老人穿短袖，麋鹿因为天气太热而罢工，雪橇也派不上用场……”

他的幽默成功地让夜遥脸上漫开笑容。

“你老是想逗我发笑，不怕我这样一会儿哭、一会儿笑容易精神错乱？”

她嘴上虽然埋怨，却好心情地开始将那串闪亮夺目的五彩小灯泡吊上窗格与床沿，积极布置享受欢愉的气氛。

“也许你若精神错乱也不错……”

“咦？”

“这样你才有可能爱上我。”

夜遥不及反应，诧异的话语连同他的叹息都被他情不自禁落下的唇轻轻刷去。

“其实，我可以一个人逛街的……”夜遥的指尖抚过一排陈设精致的鞋柜。

“试试看这一双，挺适合你的。”悠朗从柜上摘下一双粉色娃娃鞋，鞋跟不高，恰好配走路随时都有跌倒之虞的迷糊夜遥。

“你应该多留一点时间陪陪香织。”她转身坐下来试鞋。

“她不喜欢人家在她工作的时候去烦她，不然她会狠狠地开炮，这一点你也知道；况且，我真的很享受和你在一起的每一刻时光。”

香织自箱根旅行回来之后，便立刻投入服装秀的工作，这样一来，悠朗与夜遥就更有足够的时间相处了。只是夜遥似乎并未因此而开心，她皱眉叹息的频率比他们最初交往时的次数还频繁。

他托起她的裸足，像捧着一枚雕工细致的玉如意，小心轻柔地将它放进她的鞋里。

抬眼发觉她微微皱眉的神情，他困惑地问道：

“怎么了？”

直觉告诉他，在他与香织一道出游的那几天里，肯定有什么事发生了，否则她不会这副郁郁寡欢的表情。

好奇怪，若是从前悠朗这样毫无怨言陪着她一整天，还对她说出这么体贴的话，她肯定会快乐得忘了天地，可是她现在听见他这样说，却只感觉心底浮上浅浅的泛开的酸楚。

她并不幸福，她只是他的次等情人。

相偕走在大街上，接收到许多不知内情的路人投射而来的欣羡目光。

也许单从外表看来，他们的确是十分登对的吧。

然而只有悠朗清楚地感觉到，包裹在他温厚掌心中她逐渐冰冷的五指，却像血液被抽空一样，开始微微颤抖。

“时间正好，我们到Club跳舞吧。”发觉她的颤抖，他将手握得更紧了。

她却擅自抽离掌握，蹲在路旁的地摊前，面对眼前五颜六色、样式新颖的荧光首饰，只是兴致缺缺地以手指拨弄着，看不出有任何消费的念头。

“多少钱？”悠朗拣了一条心型坠饰项链和手环，掏出几张钞票付钱。

“戴着去跳舞，现在正流行。”悠朗径自拨开她颈侧的发丝，为她戴上项链。

他微笑亲吻她的唇角，拉着她去跳舞。她像一个失魂的洋娃娃，任他摆布，连一句话都懒得吐露。

“荧光舞池！炫毙了！”悠朗一到Club就像快晒干的鱼重回大海一样，纵身跃入满载人群的舞池，恣意狂放地摇摆身躯。

这一阵子，东京的舞池又窜出新鲜玩意，一群舞棍浑身上下缀满荧光饰物，在暗黑的舞池里舞动身躯轻易地制造出流动的炫丽光影，更加丰富了舞曲奔放的节奏，像一只只五彩萤光热带鱼，恣意在深海里穿梭来去。

悠朗一疯起来，是世界无敌的。夜遥不打算加入他的行列，只是站在不醒目的角落捧一杯酒，浅浅啜饮。

这么闹的地方，连聊天都很难，像她这样没有韵律细胞的家伙，来这里很少不喝得稀巴烂醉的，因为无人对谈只能把酒猛灌；这地方对她来说，比图书馆还无聊。

“一个人喝闷酒是很容易醉的！”

这声音……

风间雾抢下她手里的酒杯，送到唇边。夜遥清楚地知道自己一定脸红了，这家伙难道不能遮住他那两片该死性感的嘴唇吗？

他前天才吻过她呀！不会那么快就忘得精光吧？

“一面喝酒一面吐露心事，才是聪明的做法，将酒气呼出来，才不会醉得快。”

“你这只七爪章鱼怎么会现身舞池呢？”她嘲笑他差劲的舞技。

“那你这不胜酒力的糖罐子又怎会在这里喝闷酒呢？”他们的店就在楼上，他由窗口不经意瞥见她的身影，忍不住想见她的激动，便不顾藤村的阻劝，匆匆奔下楼来。

“我不是糖罐子！”

“是吗？那为何我在你的唇畔吻到甜腻的香气呢？”他露出一个诱人的笑容。

真是哪壶不开提哪壶！

夜遥夺过他手中的酒杯。“你醉了。”

平时的风间雾给她的感觉总是温柔亲切、可靠得像个兄长，而不是现在眼前这副魅力横流、热力泛滥的偷心恶男模样。

“凭什么判断我醉了？难道我只能无害地听你倾诉心事，却不能向你坦承我有想抱你的欲望？我只能是你的哥哥，却没可能成为你的爱人？为什么？”他呛叫，他的话让自己无可避免地更受伤。

“你不明白自己在说什么，你怎么可以说你爱我？你知道吗？你这样会把一切都打乱的呀！”

事情怎么会变成这样？光是悠朗就足够她心烦了，为什么风间雾也不再体谅她，还来参一脚凑热闹呢？

“我们不是在演戏，爱情更不可能照着你预期的脚本来走，你当然可以选择要或不要，但是你不能告诉我你不愿相信事情超出你的掌握，然后任性要求我NG重来，假装我不曾爱过你！醒醒吧，我是真的爱上了你，无法收回我对你的真心了！”

夜遥避视他灼灼逼人的炽热目光，低下头去，瞥见悠朗系在她手腕的荧光手链在黑暗中灿然发亮。

好讽刺呀！悠朗对她的爱，只能在阴暗的角落里闪闪发亮；若是将它摊在阳光下底下，竟只是一团苍白浑浊的廉价塑胶。

这番体悟，惹得她幽幽落泪。她咬着唇，忍着不哭出声音，但在这个嘈杂的纷乱舞池之中，即使她纵情悲伤、号啕大哭，恐怕也不会有人发觉吧！连悠朗也不可能发现她冲天的难过情绪。

风间雾伸手欲抹去她的泪水，却被她一手拨开。夜遥埋怨地凝着他许久，终于受不了这场仿佛无止境的煎熬，她随手摔碎酒杯，仓皇地逃出喧闹的Club。

她是个寡情的落难天使，只想好好爱一个人，却将世界搞得五裂四分。

她根本没有爱人的资格！

“风间大哥？你怎么了？”

半夜三更还在这座综合游乐馆四处游晃的不良美少女松原真希，在拿干身上最后一毛钱换一支棒棒糖舔的时候，赫然发现她的心上人风间雾被揍得横躺在地下楼层舞池外的地板上。心一急，竟将心爱的棒棒糖随手一扔，整个人扑倒在他身旁，手足无措地光只会在他脸上洒眼泪。

“怎么会这样呢？谁和风间大哥有仇？还把他这么好看的脸都揍伤了，那个坏蛋真是不长眼睛！”

真希一面捧着脸叹息，一面懊恼地望着一时失手而跌在地上的五彩棒棒糖，犹豫着是应该先上楼找藤村讨救兵，还是先拾起她的宝贝棒棒糖送去清洗？

真是左右为难呀！

真希心一横一咬牙，拔腿奔上二楼的出租单位，抱着正在值班的藤村不放，大喊救命。

当被抱得满头雾水却又莫名愉快的藤村终于搞懂她喊救命的原因，准备冲下去救人时，负伤的风间雾已经一拐一拐地走进他们店里了。

“风间大哥，你自己来了呀？那我得赶紧下去抢救我的棒棒糖了，上帝保佑它不要碰上识货的人将它捡走才好。”

真希说完，一溜烟跑得无影无踪。

“嘿，怎么了？我以为你是下去求爱，而不是预备跟人动手惹是生非。”藤村一边赶紧搬出医药箱，一边不忘揶揄他。

还好，大部分的伤都集中在脸部，所以看起来比实际上严重许多。

“他凶巴巴地问我，到底说了什么将让夜遥挥泪离开；我反问他又做了什么夜遥一起拖入背叛的绝境……”风间雾一阵苦笑。“结果，我们同时开扁。”

这场架，其实早从他们初次见面时就开始酝酿然后一直蠢蠢欲动，现在爆发也算是意料中的事。累积的忿怒情绪让风间雾和悠朗理智全失，直到双双倒下，才算暂时告一段落。

“他赢了吗？”

“怎么可能？”

“那他人呢？”不见踪迹代表他比风间雾略胜一筹，至少他还有力气回家。

风间雾忍不住大笑起来，嘴角的伤口开始抽痛，但他就是停止不了笑意。

“我把他丢进Club的男用公厕了。像他那种脚踏两条船的痞子，绝对适合被扔到那种地方遭众人唾弃！”

“你真的把他丢在那里呀？哇！那我得赶快去搜他口袋，免得被人抢先一步，那就后悔莫及了。”真希一进门又立刻狂奔出去。开玩笑，那种开轿车上下学的阔少爷，口袋里的钞票厚度肯定超过一公分，她不拿岂不便宜了别人。

反正都要被人摸走，不如让她这个熟人得利来得好，肥水不落外人田嘛！要知道一个跷家逃学的女高中生，没有钱可是比没有脑袋还可怜！

“真希这丫头似乎很喜欢你哟！”藤村对风间雾打趣道。

风间雾摇摇头，叹息道：

“你只钟爱一个，可那一个却偏偏不理睬你；你不爱的有那么多个，她们却都选择缠上你，而上帝还责怪你如此贪心，真是不公平。”

“你的言下之意，是夜遥拒绝你了？”

“她没给我答案，只是哭着跑开了。”

“真是前途无光呀！”藤村拍拍风间雾的肩膀。看来他虽是狠狠地揍了那个濂户悠朗一顿，却也还不能稍稍抚慰他受伤的心。悲哀哟，爱情真是可怕的东西！

藤村感谢上苍没让他疯狂爱上一个人，整天四处打游击、钓钓亮眼的美眉就足够了，他用不着颤颤地奉献自己的真心，然后还被人迎面掷在脸上。

没有爱情，也是一种幸福，是世上最微弱渺小的幸福。

“弄丢了是什么意思？你明知道那对我有多重要！”香织拔尖的怒吼声在后台炸开来。

悠朗掩饰左手的伤，淡然回应道：

“我醉得稀巴烂，根本不记得是谁摸走了我的皮夹。别说皮夹了，第二天醒来，我连自己在哪里都搞不清楚。”

“那是我去庙里求来的爱情御守呀！”御守是造型精美的护身符，小小一枚方便随身携带。

“对不起，行吗？不然等你有空，我再陪你去求一个。”

“我本来就是求一对，一个我收好，一个让你带在身上，我以为我放在最安稳的地方，没想到你连最要紧的皮夹都会弄丢！现在只剩我自己留着这枚孤零零的御守有什么用呀？”真悲哀，他对他俩的爱情竟然这么不珍重，搞丢她送的御守，一点都不可惜心痛。

“如果你要找的是这个东西的话，还给你好了，又不值钱。”松原真希一如往常，忽然现身，让人饱吓一惊。

等了半天，服装秀还没开始，真希就耐不住性子，拉着夜遥和风间雾一起到后台给香织加油打气。碰巧她身上还带着悠朗的皮夹，于是立刻掏出来解决纠纷。

“这东西怎么会在你手上？”香织不信真希是个扒手惯窃。

“别怪我，反正我不拿，迟早也会落入别人的口袋。那家伙被揍晕了，丢弃在公共厕所，我只是暂时替他保管身家财产罢了。”

真希有一种神奇的本事，就是能把大事讲得没事一样平常稀松，好像悠朗三天两头就会遭遇一次被人揍晕洗劫这等乌龙鸟事一样，根本不值得大惊小怪。

“你被人揍了一顿？怎么你没告诉我？要不要紧？为什么和人起冲突？”香织着急地询问悠朗，关心之情溢于言表。

“他如果不肯说的话，你也可以直接问风间大哥比较快，他们两个互毆的过程超级精彩，错过可惜。”

如果现在悠朗手上有一枚火箭炮，他肯定毫不迟疑将它对准该死多嘴的松原真希，一炮将她送上外太空去，好让她跟一群有听没有懂的外星饭桶尽情嚼舌根嚼个痛快过瘾！

“你们两个为了什么闹成这样？风间，你告诉我！”

香织已经火大到把该死的敬语给省略了，指着风间雾的鼻尖要讨一个合理的答案。

她觉得自己好像有什么事被蒙在鼓里，好像她不是他们那一挂的！怎么他们的嘴巴一个闭得比一个紧，像被人车上生锈的拉链似的，怎么也拉不开。

“夜遥，你知道内情吧？告诉我，你们三个究竟瞒着我什么？”

怎么说呢？说悠朗和自己暗通款曲，还是说风间雾迷恋上自己，才惹得两方大打出手不可收拾呢？夜遥咬着下唇，犹疑着是该坦承错误，或是粉饰太平。

“假设，参加业余冲浪大赛而获得百万名车以及免费豪华温泉住宿招待，请问，你会选择带强势作风的正牌女友前往享受庆祝，还是选择柔顺的地下情人一同幽会狂欢？”松原真希摆出一个机智问答综艺节目助理小姐的魅人姿势，催促悠朗道：“请选择。”

“真希！你扯太远了。”风间雾实在看不下去，一把将真希的嘴捂住。如果真相已经瞒不住，至少也要留一个机会让当事人自己坦白，不需要有人太多嘴坏事。

悠朗沉沉地叹了一口气，唇边呵出无奈的笑意，十指耙过浓密的长发。“夜遥，对不起，恐怕瞒不住了，与其等人揭穿，不如自己勇敢承认吧！”

因为他坦率的话语，夜遥倒吸了一口冷空气，感觉快要支撑不住。

更令人无法置信的是，下一秒悠朗突然“咚”地一声，屈膝跪在香织面前：“关于刚才的假设，我会选择后者的答案。对不起。”如果真有这样喜悦的一刻，他希望第一个与夜遥分享。

木然瞅着自己心爱的男人因为移情而歉疚下跪，香织非但没有感觉到一丝安慰，反而觉得自己很可悲；她不愿为此流泪，只是默默品尝心中逐渐泛开的酸楚滋味。

“是你？原来是你？那一天也是你打来的电话吧？”香织冷然而凄怨的目光由悠朗身上转移到夜遥的脸庞。

她早该想到由他的手机接到不出声电话就是个可怕的预兆，只是她蒙着眼睛，自欺欺人地不愿去深想。

她是她最要好的朋友呀！她从未想过有一天她们会以这样的姿态彼此对峙；因为如果要她选择，她宁可选择相信有世界末日，而不愿相信她和夜遥之间的友情会有变质的一天。

然而事实摆在眼前，只差夜遥没有亲口向她承认罢了。

“事情不是这样的……”风间雾试着打圆场。

“没错，我明明知道悠朗和你的关系，可以避开却选择介入……和他在一起的时候虽然也会想起你，只是心痛三秒，仍然控制不了继续堕落下去，我……真是没药救了，对不起……”

终于，她说出口了！

“哈……”

喝，有没有听错？现场竟响起一串清脆笑声。

夜遥诧异地望着香织。她虽然是在笑，却是笑得如此悲伤——比哭泣还哀恸。

“你们瞒了我多久？瞒得很辛苦吧？真可怜，谈个恋爱也要提心吊胆、躲躲藏藏，如此一来爱情的滋味也会大打折扣吧？”

悠朗想起夜遥近日皱眉的次数遽增，于是他牵起夜遥的手，道：

“所以我们决定勇敢面对一切，再也不要偷偷摸摸了。”

“真感人。”香织的语气充满讥诮。“再来你是不是预备要说：‘请你原谅我们，我会出轨不是因为你不好，而是我不适合你，我们分手吧！让彼此都有重获幸福的自由。’我一字不漏地猜对了，没错吧？”

面对香织的讥讽，悠朗并未反驳。

转个身，香织换上一张甜蜜笑脸，巧笑倩兮地对悠朗和夜遥道：

“我、不、会、原、谅、你、们、的！”

“香织……”她的表情和她出口的话形成悬殊的对比差异，让悠朗和夜遥都一阵震颤。

“老早就知道悠朗爱我不够，只是没料到和你的友谊原来这样脆弱。过分的是，你们实在太看扁人了！我绝对不是个小器的人——”香织说着，突地揪起夜遥的领口：“我是不是常常带你去吃好东西，而且还每次都请客？这不就证明我不是个小器鬼吗？你说，对不对？”

夜遥像个僵化的啄木鸟一样直点着头。

“可是你们都把我想得小器，宁愿在我背后欺天瞒地，也不愿意相信我会祝福你们的两情相悦！啧啧，我才没那么无聊呢！绑着一个不爱我的人四处炫耀，不让他和真心喜欢的人在一起，谁得到好处了？”这个道理很容易懂，偏偏一群傻瓜弄不清楚。“如果你们一开始就向我坦白，我一定会爽快松手，全心祝福你们的，可是，你们却选择欺骗这条路对我！背叛与欺瞒，罪上加罪，这是犯了我的大忌，所以我一辈子都不会原谅你们的！”

香织的微笑之中，透着一丝玉石俱焚的意味。

“当你们牵手的时候，会想起我；当你们亲吻的时候，也会想起我！想起你们的背叛，想起你们之间梗着一个我，这种感觉很棒，不是吗？”

“香织，你这是何苦呢？”风间雾为香织自戕又伤人的言语感到心疼。

她何苦选择报复，而不是原谅呢？

“这玩意不灵，还要它来做什么！”

操起她苦心求来的爱情御守，香织按下打火机的开闸，瞬间，燃起忿怒的火焰将小小的御守完全吞没。

“香织！该死的！放手！你听见没有？”

眼见烈焰就要侵袭她柔白的手指，悠朗扑上前去，夺下她紧紧捏住燃烧中的御守。象征着他俩爱情的红色御守，在他手中化成一堆枉然的灰烬……

他亲手将他们的爱毁弃了。

“香织……”夜遥担忧香织是否受伤。

“你走！”香织咬着牙迸出一句逐客令。

见夜遥的两条腿像生根一样动也不动，香织于是爆发怒吼道：

“走！别逼我对你动手！”

风间雾当机立断，带着夜遥离开。“今天就暂且到此为止吧！我送你回去。”

场外热闹非凡如嘉年华的服装秀，大概只有真希还有好心情欣赏了。

当第一枚炫丽烟火被打上阗黑的夜空时，香织隐忍已久的第一颗眼泪也随之夺眶而出。

“哇！看了一场精彩异常的秀，真是太过瘾了！”真希开心地击着掌，激昂的情绪丝毫不受方才后台的低潮气氛影响。

“我看我先回去好了。”夜遥的脑海里全是香织的悲伤笑容。

“我送你回去。”风间雾掏出机车的钥匙。

“嘿，那我呢？”真希拉住风间雾的手臂。

“看见了吗？那里有地下车站，走几步路就到了。”

“你这么在乎她的伤心难过，就一点都不管我的死活吗？”他迷恋夜遥的事实，真希再清楚不过了。

“有些事该说，有些事不该说，这些你都不懂吗？”她真的是口无遮拦，什么话都直截了

当就出口，从来不去思考后果如何。

“什么该说不该说，我才不管呢！要我有话不说，那简直比叫我不呼吸还困难，我会窒息而死的。嘿，我好爱你呀！你怎么说？”真希跳高去亲吻风间雾的唇间，哇！她终于说出口了。

“……”风间雾拉着夜遥疾走，不顾真希在后头追逐叫嚣。

“我数一二三，你就跟着我跑，千万别让她追到。”握紧夜遥的手，风间雾带着她快速地向他泊车的地点。

奔跑让她呼吸紊乱，他拉着她的那只大手令她心跳加速，夜遥抬起眼来凝视面前这个男子，不明白这是怎样一个神奇的夜晚，将原先的一切关系完全推翻。

爱情原来也可以这样瞬息万变，她与悠朗的爱情推翻了香织的信仰；风间雾对她的迷恋击溃了真希的爱情。爱情实在太不可理喻，简直有些歇斯底里了。

“我……真的爱对了吗？”怎么忽然之间，她对风间雾的手掌温度竟然有些微微的眷恋呢？

发动引擎，风间雾邀她上座，夜遥却转身。

“我想，我得一个人静静思考一下，搭电车的时间应该足够想出个头绪了。”

她默默踱步往地下铁站的方向前进。

不明白她的心思转变，风间雾瞅着她离去的背影，不舍移开视线。

“让我安慰你吧！”真希好不容易追上来。径自一脚跨上他的重型摩托车，她紧紧搂着他的腰，小巧圆润的胸部贴着他厚实的背。

“好好珍惜你自己，我和你之间是不可能的。”风间雾向前移座，在两人之间腾出一个微妙的距离。

“没试过怎么知道不行？”

“聪明的人不需亲身经历伤痕累累，也能避开一些明显的错误陷阱，不会傻傻往下跳。”

“可是我就是爱你呀！想和你在一起想到心痛，就像我没办法停止呼吸一样。”如果感情能够说断就断，那么世上也不会有这么多伤心的爱情故事了。

“送你到这里，你自己应该可以走回去吧？”离她寄住的屋子只有几步路，风间雾在巷口停下车。

“我不走！”她执拗地抱住他。

“真希……”

“除非你说你愿意试着爱我，否则我绝对不走！”

风间雾的叹息融在微凉的晚风里。

“如果说我爱你，那是对不起你，那是欺骗你。勉强兜在一块的感情不会长久，香织就是你最好的借镜，你不懂吗？难道你要时时刻刻挂念我是否会变心，担忧我何时将离你而去？这样的爱情，你还稀罕吗？”

默默地，真希松开了拥抱，凝向风间雾冷然坚决的眼眸。

“这还是头一遭有人拒绝我呢！不只如此，还回赠我一长串 哩叭嗦的爱情大道理咧！看来我是找错人了，真伤脑筋。原本只是想找个暖床的床伴，又不是要和你一辈子缠绵厮守！开玩笑，我可没想那么远，想太多太可怕，现在我只想痛快地享受青春，还不想固定下来，更不可能被绑定……”心明明好痛，为什么她还能够笑得出来呢？为什么她还能故作轻松呢？

“真希……”他心疼地伸手轻抚她的发梢。

“就在这里说再见吧！我要看着你离开。”

面对她的盈盈笑脸，风间雾无言相对，只能留下一句珍重，便发车离去。

留下伤心的真希，独自面对她洒落在地上的每一滴眼泪，和每一片破碎的心屑。

即使已到深夜，一群结伴狂欢的高中女生的嗓门仍然毫不收敛，一面走着一面肆无忌惮地大声嚷嚷。

“那个家伙真的很惨耶！每十分钟手机就要响一次，一次只响十声，一旦漏接，回家就只好等着跪算盘喽！”大桃堇身上的水手服其实不是她的学生制服，而是因应援交中年客人的需求才穿上的。

“那么怕老婆？他不会一面上床一面还要去接手机吧？”天野咏美掩着嘴在笑。

“没错！做到一半还能停下来讲电话的男人，没见过吧？搞得我躺了半天还一点感觉也没

有，最后他就只随便摸两下，便拿钱叫我回家了。”

大桃董由口袋里掏出一叠白花花的钞票，教众人看得眼花缭乱，羡慕得很。

“要是这种只需要摸几把就有钱拿的客人能够多一点的话就好了，我也不用为了赚一条Ti ffany的项链而辛苦一个礼拜，很惨耶！腿都麻到没啥知觉了。”咏美哀叹自己的不幸，她碰来碰去，都碰到一些不懂得怜香惜玉的老家伙。

“真的？我捏捏看！”

一伙人争着要掐她酸痛的大腿，惹得咏美高声尖叫闪躲。

“你们还是老样子，每次都欺负咏美。”

“真希？”她怎么还敢出现在她们面前，难道上回的教训还不够吗？

“你要Ti ffany的项链是吗？那简单，我赚给你。”真希一开口，令众人错愕。

咏美第一个奔上前去，拥抱真希：“欢迎你回来！我好想你哟！”

下一秒，众人将真希团团围住，热情地向真希喊出：“欢、迎、归、队！”

没有了爱情，真希决定寻回友情。虽然这份友谊其实是建筑在一个十分脆弱的基础上。

“奇怪，怎么你的女人缘最近变得这么差？不但夜遥都没来，连真希也不见踪影了，这是怎么回事？”藤村用手撑着下巴，无聊地叹息问道。

一下子平白无故消失了两个美人，害他最近怎么都提不起精神工作，一点士气也没有，还被店长趁机教训了一顿呢。

风间雾这家伙最近也是很没元气，从前帮客人选片都挑些轻松欢乐的片子，像是“电子情书”、“爱在心底口难开”，现在却推荐一些悲到一秒就落泪的片子，“悲怜上帝的小女儿”、“天堂的孩子”都受到他的青睐。

藤村真是猜不透这一切究竟是怎么了。

“香织和夜遥都有工作，真希要上课，没来是正常，来了才叫奇怪。”风间雾的回答十分冷淡，没停下手里的工作。

“咦？我没提到香织呀！她发生什么事了？不会吧？她看起来很好，一口气挑了三支长片，说要好好看个过瘾，刚才还点了一瓶酒要我送进去呢！大白天喝酒，一定是在庆祝什么吧？”

“香织？她一个人吗？”她怎么会在这里？

“在右边走廊最尽头的那个小包厢，她说要一个最隐密的地方，好静静欣赏片子。话说回来，她一个人怎么喝得完一瓶烈酒呢？一个人又有什么好庆祝的呢？”藤村用手肘顶顶风间雾的肋骨：“你想，她会不会是在等我进去跟她喝一杯？”

风间雾推开他。“你这笨蛋！她也许是在等人，但肯定等的不是你。闪开！我得去看看她。”香织一定是趁着刚刚他去吃午饭的空档进来的，才会没被他发觉。

该死！她可不要出事才好。

风间雾全速奔到走廊尽头，猛然推门而入。

“没敲门就进来，小心我向你们店长告状哟！”

香织整个人歪斜横陈在大沙发椅上，手里拎着一只空了三分之二的大酒瓶。她无力地摇晃着酒瓶，一副随时准备撒手让它坠地破碎的模样。

“你的店不是该开门了吗？你怎么有时间在这里瞎混？”

“头发一天不剪又不会死，关门大吉也没啥关系，其实我可以有很多时间来陪悠朗，如果我早点开窍就好了，这样他就不会爱上别人了。”虽然她也知道她这只是为悠朗的变心找借口罢了。

“一开始他的心就不在，再好的人他都注定要辜负。”得不到爱情不代表自己不好，只能说是对方无缘错过。

“嘿，你也喜欢夜遥，对不对？你也这样安慰着自己吗？”

“否则又能怎样？”他愿意祝福她，因为她值得被宠爱。

香织打了一个酒嗝。“你真想得开。”

“你——不许喝了！”他伸手要抢下她的酒瓶。

“不许客人喝酒就别卖酒呀！我已经付了钱，哪有不喝的道理？”她说，又猛灌了两口，呛得喉咙差点喷出一道火焰。

“那你也付了钱看片子，怎么有不看的道理呢？你可不可以告诉我这片子在演些什么？”

“还不就是两个蠢蛋乱杀人的烂故事，简直是‘阿呆与阿瓜’的血腥版嘛！”

居然把美国名导柯恩兄弟的作品“冰血暴”，评得这么一文不值，风间雾真是感到头痛。

“你这么聪明，可以一面喝得烂醉，一面还能理清剧情，那又何苦让自己陷入对悠朗与夜遥的报复自戕行为里？”

“大白天想一个人好好喝个酒，痛快一下也不行呀？你要抬杠去找别人吧，少来烦我！”香织将大抱枕迎面掷向风间雾，一脚将他踹出包厢。“自己的心都不安稳，还想来安慰人，真是不自量力！”香织背抵着门，低低啐骂。

第09节

同时得到两名男子的青睐，她理当应该感到愉快，但是为何她仍然觉得十分不对劲呢？

关掉了手机，拔起了电话线，夜遥双手抱膝，一个人默默坐在黑暗的屋里。

从来没有想到事情会变成这样。无意之间，一条路子走偏，便全盘皆错。

“夜遥！你开门！我知道你在里面。”门板遭受强烈敲击，发出很大的声响，才震动了沉思的夜遥。

是悠朗的声音！

她于是抬起头来，木然地凝视着撼动的门板，却没有起身回应的欲望。

“你不能不接我的电话，你不能不听我的留言，你更不能将我拒于门外！夜遥！”

“让我一个人静一静，现在我不需要你的关心，你应该多陪陪香织。”

“我已经和她提出分手了。”

悠朗的话让夜遥更加头痛。她是个彻头彻尾的自私鬼，只想着快乐，而不去思考曾经伤害了谁。

“那你就更应该多注意她，你明知道她好爱你，她不可能答应和你分手的。”

虽然香织一向表现得很坚强，可是夜遥知道，她也有十分脆弱的一面，只是隐藏得很好罢了。

每次在结束一段感情之后，香织总是堆着满脸的笑容，看见什么东西都说美，可是她的眼底根本没有焦点；聊天时候显得心不在焉，她说她只是需要一些时间，好忘记曾经美丽的从前。

每一次，夜遥都陪着香织一起度过这段疗伤止痛的过程阶段，感受她每一分消长的哀伤与寂寞。

然而这次她却无法陪香织走过了。伤了香织的是她，她该怎样弥补这个错误的伤口？

“你说得没错，她并没有答应分手，她恨我，她要留住我来折磨我。”香织断然拒绝他的分手要求，还说一辈子都不放手。

悠朗想起自己对香织这么说道：

“难道你要这么绑着我，直到六十岁才发觉我是真的不爱你，到时你是不是要怪我狠心拖住你的青春、扼杀你的幸福？”

就算香织现在恨透了他，他也无所谓；他只知道他不能再继续辜负她的爱情，耽误她美好的青春，她应该得到比他更好的、真心爱她的男子。

“夜遥，你不明白我现在担心着什么，我不怕香织恨我，我只怕你对我的爱会移走，忽然之间，你发觉你不再爱我，那才是我最恐惧的。”

他发觉最近的夜遥十分不对劲，而那显然并不全是他们的恋情曝光的关系，恐怕还和风间雾脱不了干系。

悠朗清楚知道风间雾对夜遥的企图，无法不在乎。

“你在胡说什么？”

“你是不是爱上风间雾了？”

悠朗直截了当的问句像颗炸弹似的，将夜遥的七魂八魄全炸到外太空去了。

她爱风间雾？谁说的？怎么连她自己都不知道呢？

“你回去吧！我想暂时冷静一下，不见面对彼此都好。”

她终于下了逐客令，然后任凭他在门外说了什么，她都坚决掩住双耳，恍若未闻。

需要找些事情来转移注意力，夜遥随手抓起手机，无聊地看着来电纪录，小小的方块荧幕里恒久不变的始终是风间雾的名字；她的指尖轻轻抚过他的姓名，感觉到一丝暖意。

“今天二十三通，昨天二十一通，有进步哟！可是不爱你呀，为什么你还这样关心我的死活？真的关心，又为何不来看看我？因为真希在你身旁阻挡？呵，都是借口！”夜遥颓然地将手机往柔软的床垫扔去，整张脸埋在臂弯里，喟然长叹道：“真是的！我在说什么呀？”

“啧啧！真是倒霉耶！想不到那个色老头竟然是便衣刑警，我还白白地被摸了好几下屁股咧！”大桃堇虽被抓到警局里蹲着，却一点也没收敛气势，香烟一根接着一根地猛抽。

“最背的要算是真希，她还被那个色老头带上宾馆，衣服都快被剥光，还被拍照存证列入档案纪录。”她们那一挂的其中一个凉凉地开口，伸手跟大桃堇要烟抽。

“是她自己答应要给咏美买项链，又不是我们逼她的。”

“话是这么说没错，可是，堇，你不应该因为那个色老头出高价，也不管他不是熟客，就随便把真希推给他呀！”

“你们现在会怪我啦？刚才不晓得是谁眼红我让真希接下这个肥缺的？你们几个见钱眼开的程度不见得比我轻微到哪儿去！哼！”大桃堇冷眼一扫，一伙人于是又安静下来。

“上课不上课，玩什么援助交际？我脸都被你给丢光了！”几乎每个家长来接回她们的时候，都要这么叨念几句。

她们也不负众望装模作样地低垂着头，一副认错知羞的模样，却不忘以嘴型告诉其他伙伴：改天再一同踹翻校园围墙跷课上街去玩！

几个小时下来，她们八个人逐一让家人保释领回，只剩下真希还坐在警局里，一个人孤零零的，一句话也不说。

“你家的电话无人接听，你再想想，有没有其他人可以来带你回去的？”

值班的警员递上一杯热咖啡，真希默默地接过，捧在冰冷的掌心里。

父母连工作的时间都嫌不够了，哪有可能来分神理会她堕落在警局的事情？他们或许忙得连她将近一个月都没回家的事都不知道呢！

“我可以在这里睡一下吗？”她突然觉得好累，只想倒头就睡，最好永远不要醒来。

“这椅子很硬，你睡了会不舒服的。”警员脱下外套罩在她瘦弱纤细的身躯上。

一张单薄的木板凳，她不可能想在这里栖息吧？

“不要紧，只要让我暂且合一下眼就好了，只要一下子就好，我真的……好累……”她倦然地闭上双眼，唇边含着一抹凄楚的微笑，像一枚美丽的雪花。

“你有没有听见寄物柜里有手机在响的声音？”

藤村的工作态度一向马马虎虎，反而喜欢四处张望包打听，一耳闻怪声，便开始和风间雾扯起嘴皮来。

“有吗？经你这么一说，我好像也听到手机的铃声了。”

风间雾的心思显然也不在工作上，他光注意香织是否出现异状和逮着空档就拨电话给夜遥这两件事，就够分身乏术了，哪里还有闲工夫去理会寄物柜里传来的微弱手机铃声。

香织从午后就待在这里了，到现在入晚了，她除了出包厢上厕所外，看来似乎没有离开的打算；晚餐又什么也没吃，又要藤村送酒进去，风间雾只好自作主张在她的酒里灌白开水。

她大概太醉了，竟然一点也没有察觉。

“不晓得是哪个客人这么粗心大意，竟然会把手机丢在寄物柜里，真伤脑筋，从刚刚就一直响个不停了。我们去拿备用钥匙，打开来看看吧！”

再不想办法阻断那个铃声，藤村实在怕自己会神经衰弱，断断续续响起的铃声，已经持续超过两个钟头了。

由声音的来源，他们锁定了其中一个柜子，打开来，藤村认得这个GUCCI的小肩包。

“这是香织的包包！”

“你确定？”

“不会错！她背着这个性感的小包包踏进大门走向柜台的那一幕，美得让我忍不住屏住呼吸，我永远不可能忘记……”

没空听藤村胡扯，风间雾当机立断拎起小肩包，奔向香织的包厢。

“又没敲门！你要说几次才明白呀？”香织连看都懒得看风间雾一眼，现在她谁也不想理会，她什么也不要去想。

“你的手机一直响不停，你赶快接了它吧！”风间雾递上小肩包，此时手机配合地发出尖锐的铃声。

香织扬手挥落她的名贵肩包。“我干嘛要接？就是因为不想接才把它摆在包包里，这个道理也不懂，还多事擅自开柜子将它拿出来，笨蛋！”

躺在地上的手机依然疯狂叫器，风间雾只好拾起它，替她接听：“喂？”

“小香在吗？”焦急的女声自话筒一端传来。

“她现在不方便接听电话，有事的话，我很乐意为你转达。”

“请你告诉她，真希有大麻烦了！”

咏美的眼泪都快哭出来了，她的父母最早到警局来带她走，她只能眼睁睁看着真希一个人缩在警局冰冷的板凳上，却无能为力。

最后一个离开警局的大桃董告诉咏美，真希的父母无法前往保释，直到入夜还独自被扣留在警局里。咏美听见真希的遭遇，心里真的好难过。

她急忙找出香织当初给她的一张名片，拼命地拨电话帮真希讨救兵。

“真希？她出了什么事了？”希望不会太糟糕。

“她需要有人将她保释出去，拜托！帮个忙，你们谁想想办法，尽快赶过去将她带出来吧！她一个人待在警局过夜实在太可怜了……”

风间雾迅速记下警局的地址，才挂上电话。

“真希……她怎么了？”看见风间雾凝重的神情，香织好奇地发问。

“她被抓进警察局了。”

“什么？”

“总算有人来接她了，老实说，我还真怕她就这样一睡不醒咧！”

值班的警员递上两杯热茶，风间雾忙着填写保释文件，两杯热茶全被香织接收，灌进肚子里去解酒。

“她睡了多久？”香织跑到真希身旁拨弄她的发丝，搓她那颗圆呼呼的头，像猫在玩一颗心爱的球一样。

风间雾想不到才几日不见，真希竟然变得如此苍白透明，好像一不小心就会蒸发消失似的。“睡了好一会儿了。她和她们那一伙人不大一样，顺从地让我们铐上手铐，眉毛都不动一下；作笔录的时候，答案非常简短，自己承担全部的罪，整个人就好像失去所有的知觉，只是无神地看着这一切，毫无所谓了。”警员有感而发，说完才发觉自己的冒失，忙又倒了两杯茶转移焦点。

“啊啦，她醒了，这样我就不能玩她的头了，好无趣！”香织孩子气地抱怨道。

“你完全清醒了吗？我送你回家。”风间雾伸手要扶她起身。

真希却慵懒地伸着懒腰，将外套还给警员，不理睬风间雾腾出的一双大手。

她不能再依赖他了，她坚持要忘记他，所以拿不理睬当作回应。

“你走吧，我一个人带她回去就行了。”香织搂着真希对风间雾下逐客令。

“谢谢你的关心，我没事了，你走吧。”这算是真希今天说的最长的一句话了。她得避开他的目光，否则她怕自己又会情不自禁地深陷进去。

“那……好吧！香织，真希就拜托你了。”

“别一副你是她老爸的口气跟我说话，她就像我的妹妹一样，我不保护她，谁保护她？若是指望你的话，只怕会更伤得更重咧！”

风间雾背转过身，无言离开。

“如果不将你搂得紧紧的，恐怕你早就往他的怀里飞奔而去了。”香织收紧双臂，不让真希有一丝反悔的机会。

随他而去吧！这一切。得不到的爱情，连一丁点都不要留恋，别让伤心激动逮着机会一生一世纠缠不清。

那是什么声音？

夜遥听见咚咚的声响，却猜不透是什么缘故会产生这样的声音。

抬起头，她看见窗子上出现不明的小黑影。

啊，是谁对着她的窗子胡乱扔掷小石头？

夜遥思考了一会儿，推开窗探出脸，往底下瞧，只见风间雾连忙扔掉手上的一堆小石粒，摊开掌心向她挥手。

“是你？”

“我打了好几次手机都是关机状态，我猜想连留言你也索性不理睬？对吗？所以就过来一趟了。”

“我没事，你回去吧。”

“我可以上去吗？”

“屋里很乱，时间也晚了，你还是回去吧。”

“在这里聊天也挺好的，邻居也能轻易听见你我之间的对话。”他有些故意地放大音量。

“你——”夜遥急忙伸出食指置于唇上：“别这么大声。”

“要不要一起去兜风？”风间雾说完，赧然笑了：“不好意思，我只有这辆破摩托车。”虽然比不上悠朗那架拉风的跑车。

面对风间雾的邀约，夜遥感觉自己的情绪浮上一股莫名的骚动，然后她听见自己开口说道：“好呀！全速前进！”

比起舒适安全的跑车，夜遥反而喜欢追求速度极致的重型摩托车，虽然她还是很怕风在她耳边呼啸、街景由她身侧狂奔而过的感觉，不过紧紧搂着风间雾的时候，这一切危险刺激都变得无关紧要了，只有安心踏实的温暖在心间充塞。

奔过港湾大桥，将摩托车泊在横滨湾旁，微凉的海风扑在脸上，夜遥忽然感觉夏天就快要结束了，心里涌上一抹不舍的滋味。

这一年的夏天，她穿上流行的厚底鞋，遇见了关心她安危的悠朗，坚持摘下她足下的鞋，却引发了香织与她的决裂。

爱情的代价，真的好昂贵。

这一年的夏夜，她提前庆祝白色圣诞节，仲夏夜里闪烁的七彩灯饰，尽管灿烂夺目，却像他印错了唇的吻，她无法回应的爱情，只是毫无意义的美丽。

东京的生活太过炫烂，她像踏错脚步的舞者，在第一个序曲节拍就踏错，终究落得嘘声不断，下不了台的窘境。

“我的脸上有什么东西吗？”

瞧她双眼晶莹地盯着自己看，风间雾真怀疑自己怎么有本事压下想激烈吻红她双唇的冲动。“这个答案是我一直想知道的，你究竟……什么时候开始喜欢我的？”嘿，她终于问出口了。

“我不知道。也许，从我在表参道大街上第一次遇见你的时候，我就喜欢上你了。”

“是吗？一见钟情……”

夜遥回想她与风间雾初次见面的画面，她脖子上圈着一条长毛海围巾，他怎么可能会对她一见钟情呢？应该被她吓死还比较有可能吧！那时的她简直像个把大象鼻子挂在颈子上的外星怪兽呀！

“否则我何必如此热心告诉你如何消除脖子上的吻痕呢？那可是我的独家秘方耶！”

夜遥被他轻松的语气逗笑了。想到他为了研发这个秘方说不定曾经受过比她更激情的苦难，她就觉得自己实在该好好感谢他的慷慨大方。

“我一直想要谢谢你，如果没有你，我不知早已死过多少回了。”夜遥感慨万千地说出真心话。

她真的不敢想像，如果没有他的悉心呵护与安慰，今天自己是否早已崩溃？

即使知道自己无法回应他的感情，仍然不减关心，夜遥真的觉得自己好愧对他；对风间雾，她只有说不尽的感激与亏欠。

“不要这么快就对我说感激与抱歉，因为我还没有打算放弃你呀！”

“可是我……”

“可是你不爱我，我知道。我不期望你回应，只是不愿忽略自己对你依旧澎湃的感觉，我

好自私，对不对？”

“你不要再说了，何必对我这么好，即使要做一辈子的朋友也无所谓吗？”面对风间雾不可思议的痴心温柔，夜遥忍不住声音哽咽。

“我等你，直到你愿意。”

他的话，让夜遥将脸埋在他的肩窝，狠狠地哭泣，始终无法抬起头来。

第10节

“真是的，妈妈怎么会有你这种孩子呢？每个月都给你大笔零用钱，随便你爱买什么都没关系，对你也没什么大要求，只希望你能争气地考上大学罢了，谁知道你却整天在街上游荡，最后还因为援助交际被抓进警察局里，真不知道你们学校的老师究竟在做些什么？好好的一个孩子变成这样，我们的教育部长怎么对得起我们这些纳税人呢？”

“你念够了没？听得我耳朵都长茧！怪东怪西，怪到天皇老子的头上，就是不怪自己，好像真希的人生与你无关似的，就是有你这种以为给钱就能了事的懒惰家长，把教育责任全推给外人，社会才变成这种德性的！干嘛？有什么不爽，你说呀！光是只会瞪人有啥屁用？想跟我比眼睛大小，你还差得远咧！”

香织双手叉腰，口水直往真希的母亲化着浓妆的脸上飞溅，这女人从刚刚一进门开始到现在已经叨叨絮絮念了一个小时，说来说去全是推卸责任的屁话，让香织忍不住跳出来和她唇枪舌战一番。

“你——”真希的母亲抹着被喷到口水的脸，气得脸都胀红了。“我们家的真希从前一直都很乖很听话，不可能做出这种让我蒙羞的事，一定是因为认识你这个坏朋友，一定是你带坏我的真希！”

又怪到别人头上去了！看来恐怕等到海枯石烂，也等不到她说出一句自我反省的话吧？

实在拿她迂腐的老脑袋没辙，香织抓抓头，懒得理这个讲不通的女人。

“你爸该不会也是这种死脑筋吧？难怪你不回家，换作是我，老早崩溃了。”香织对着一旁始终默默听着母亲教训的真希说道。

“他呀！脑筋像被水泥给封住了一样，恐怕要用十吨炸药才有可能爆破开窍。”真希微微笑着。想到父亲那张扑克脸在获悉她闯下的祸之后，表情恐怕依然没有太大变化，最多的变化大概会是脸色该加黑了好几成吧。

莫名地，香织想起故乡的双亲，当初她瞒着他们决定独自上东京的时候，母亲似乎早已察觉，前一夜，特地准备几道她最钟爱的家常菜，仿佛为她饯别似；第二天，她搭上往东京的新干线列车时，又发觉母亲不知何时在她常穿的外套内侧缝上一个小小的祈福御守。

母亲默默的呵护祝福，让香织不禁潸然泪下。

此刻她下了决定，那个空，她想回故乡走走，想看看家园有什么改变、想看看母亲那张温暖的脸。

“回家吧！我太不放心把你继续留在这里，我会想办法说服你父亲让你申请转学。现在还不收心，你考大学的事就无望了。”真希的母亲一脸无奈。

“等一等，在离开以前，我想替她剪个新发式，代表一个新的开始。”

真希的母亲不耐烦地摆摆手。“用不着，她的头发一点都不乱，你别想赚我的钱。”

“你给的钱我也不屑收，管你准不准，反正我要剪就是了，你在外面等着吧！”

香织霸道地抓过真希，将她带入独立的小室，留下她母亲忿然在发型屋门外干瞪眼、直跺脚。

“我从来没给你剪过头发，但我相信这只是第一次，而不是最后一次。”

“也许要到很远的地方去，我也不知道他们会怎么安排我……好想赶快成年，那样就可以自己决定自己想要的生活。”真希低低叹息。

“会有这么一天的，别急，时间这东西虽然不听话，由不得你说快就快，却也不会因为某些人担心老化而停下来，现在你只需跟着时间的脚步，一步一步前进就好了。不要像我，奔得太快，跌得浑身是伤。”

幸好她当年在当小助理、跑龙套时，懂得偷空学来美发的技艺，否则现在她真的不知道自己有什么可以依赖。

“现在的我，除了等待，似乎也不能做些什么。”

“还可以谈恋爱呀！”

真希摇摇头。“不要了，第一次认真爱上一个人，就得到这种下场，我不想再去爱人了。”她感觉得到，她的心冷冷的，没有温度。

“失恋的人都会这么想呀！可是过一段时间，还是会忍不住又陷入另一场爱情里。”香织给真希修出一个完美的轮廓。

“我不行，我觉得失恋太痛苦了，一次就够受了。”

“问你一个问题，大白天里看得见星星吗？”香织神秘兮兮地丢出一个问题。

“当然看不见。”好简单的答案，她难道不会自己到外头求证一下吗？

“那就像是女人期待被爱的心，虽然灿烂，可是自己却不见得看得见，但是这并不代表它不存在，甚至就此因失恋而被消灭，相反地，它正高悬在天上熠熠发亮呢！所以，真希，你一定还能再爱，勇敢去爱，而且还要一次比一次得到更多的幸福！因为你是女人，无敌的爱情怪兽，永远怀抱着不死的真爱！”

香织的话，仿佛也在安慰着自己，她与真希同病相怜，虽然她还未由悠朗背弃的阴影里完全挣脱，但是她绝对不要因此一蹶不振，她拒绝被爱情打败。

望着镜中崭新的发式，真希感觉一股重生的力量布满全身。她举起右手，脸上的冰雪开始融化，变成一道温暖的泪水，沿着双颊滑落。

“がんばっこ——”真希听见自己大声地这么喊道。加油！

鼓起好大的勇气，夜遥伸手敲敲透明的玻璃窗。虽然门口挂着午休时间暂停营业的门牌，但是夜遥知道，香织一定还留在暴走企鹅里面。

“谁……呀？”香织揉着眼打着呵欠出来应门，只看见夜遥忐忑不安地一个人站在窗边。

“午安。”夜遥向香织轻轻颌首打招呼。

香织一张脸毫无表情地将门打开。“干嘛？”

“我……买了太多的烤蕃薯，一个人吃不完，想分给你一些。”夜遥嗫嚅道，摊开怀里纸袋装着几颗还热腾腾冒着白烟的烤蕃薯。

香织只看了一眼，便转身进入店内，几秒之后她才转过头来，对夜遥说道：

“傻傻地站在那里干嘛？难不成要我拿把椅子到你面前，你才肯坐下？吃烤蕃薯要先泡茶才行，我很忙，你自己进来坐吧！”

“香织……”

不一会儿，香织端着泡好的茶，坐在夜遥面前，伸手挑一个最大的蕃薯，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

“怎么会有人一次买这么多烤蕃薯？你钱太多了呀？那就用来装扮自己，别全都吃掉呀！傻瓜！”

“……”夜遥红了眼。

“怕烫还傻傻地把蕃薯捧在手里发呆，你真是没救了！动作不快一点的话，这些全进了我的肚子，到时候你休想我会吐出来还你哟！”香织抢过夜遥手里的烤蕃薯，三两下替她拨去蕃薯皮，再递还给她。

香织嘴巴虽然很坏，可是动作却都这样温柔，害夜遥根本没有办法不流眼泪。

“对不起……对不起……”

“没事不要乱道歉，笨蛋！”香织捏拳往夜遥头上捶了一记。

香织的话令夜遥破涕而笑，却又惹来香织的白眼！

“骂你笨蛋还这么高兴，那就多骂几回好了，笨蛋笨蛋笨蛋笨蛋……”喊到没气，香织猛然一把抱住夜遥，道：“为了一个男人，我们居然一个星期都没说话，真是愚蠢透了！”

夜遥被香织紧紧搂着，泪流不止。

“我有一部很想看的电影，想了半天，找不到人陪我去看。”人在异乡又失去朋友的滋味，真是寂寞得好难受。

“那还等什么？我们先去希尔顿海湾饭店吃夏季特赏下午茶吃到饱，再去逛街血拼一番，最后看午夜场的电影，你说怎样？”香织将最后一颗烤蕃薯剥成两半，一口塞进一块，拉起夜

遥立刻动身出发。

她老早就想去大吃一顿了，希尔顿的夏季下午茶美味又实惠，只是一个人去吃下午茶多无聊。最好和姐妹淘结伴一道去，在优美的海畔旁聊天、吃精致的五星级甜点，那才真的叫享受呀！

“吃吃看这个覆盆子慕丝蛋糕，这是我最喜欢的口味了。”香织的盘子好不贪心地叠得快失去平衡了，她还是不断起身去拿甜点，一点也没有收敛的气势。

“真是不可思议……”夜遥轻轻叹息。

“我的食量你又不是没见过，干嘛大惊小怪。”

“我不是说这个。”夜遥摇摇头。“今天之前，我不敢想像我们还有机会同桌愉快地谈天喝茶，我以为那已经成为一个只能回想的美好奢求了。”

“要不要我揍你一顿，你才肯醒过来？一个人胡思乱想，以为别人都像电视剧上的主角一样，非得用尽力气疯狂大骂哭泣尖叫才能消火气，拜托！那有多虐待身体呀！电视上的演员激动还有道理，因为他们有钱拿，因为无聊的编剧想不出突破性的剧情，只好信口胡诌。如果我有多余的力气，宁可去跑步运动或者擦按摩霜好好保养自己，才不要浪费精神去生气咧，那简直太笨了！”

“可是……我欺骗了你呀！”

香织不耐烦地摆摆手：“你自己心里也不好受吧？况且悠朗本来就不爱我，没有你，总有一天他的心也会跟着别人走。想开一点，至少我没为了他浪费太多的青春。”

女人的青春很宝贵的，不该为了负心的男人而白白消耗，香织想透了这一点，收拾起不舍与不甘心，决心积极迎向更美好的恋情。

“我好羡慕你，你活得好自在、好开朗。”夜遥由衷地说道。

“这没什么稀奇，每个女人都办得到，只是愿不愿意罢了。有些人甘心一生守着错误的爱情，只求付出不问结局，把痛苦当快乐品尝，拿一生幸福来陪葬，我才没那么伟大咧！”

“那……你对悠朗死心了吗？”她知道香织对悠朗有多在乎，恐怕超过自己想像。

“不死心又能怎样？只是和自己过不去罢了。”香织没有正面回答这个问题。

“好不好我将他还给你？”夜遥咬着下唇，沉重地吐出这么一句。

“你在说什么呀？夏天也会感冒发烧吗？还是中暑啦？”香织扔下叉子，用手掌去摸夜遥的额头。奇怪，温度很正常嘛！

“也许，我根本爱错了。”夜遥颓然一笑，眼泪淌在微眯的眼角。

她爱的或许不是悠朗的狂烈，而是风间雾那似远却近的微妙温柔。

一切，错得离谱。

“看演唱会？”

悠朗接过票券，狐疑地瞅着夜遥。自从他们的恋情公开之后，这是她第一次在他面前这样难得的好兴致。

“对呀！就在这个周末，我票都买好了，人也约好了，不许你说不去。”

“你还约了谁？”有点失望，他还以为这是两个人的约会呢！

“约翰、香织，还有你，就我们四个。”

“约翰？”

“就是风间雾啦。”夜遥差点忘了除了她，没别人会这么叫风间雾，她不小心说溜了嘴，希望风间雾不会生气她将他的怪洋名泄露出去。

悠朗微微皱起眉头，他实在不喜欢看见夜遥说起风间雾的时候，眉间那股自在轻松。

“香织也要去？”

“嗯，你不介意吧？”

“如果她不介意的话，我有什么好在乎的呢？”只是对香织感到抱歉，他实在不想这样伤她的心。

“那就这么定喽！麻烦你在演唱会开演前一个小时去店里接她。至于我嘛，约翰会顺道过来载我，你没什么好操心的。”

“为什么不让我去接你呢？”他可不想看见夜遥紧紧搂住风间雾的腰。

“因为香织曾经骑摩托车出过事，所以拒坐机车嘛！而且你去接她，也算是风度的表现，顺便道个歉，这样事情不是很完美吗？”

夜遥笑得很灿烂，让悠朗觉得有股莫名的不安，仿佛有什么他不知道的事正在酝酿发生似的。

这一段路，曾经他日日踏步，今天走来，却仿佛相隔了好几个世纪，陌生到不可思议。

“你还是老样子，走路拖着鞋跟，像个小老头似的，而且，你迟到了！”

看见悠朗将车停在巷口，徐徐踱步走来，香织早已等得不耐烦，劈头便骂。

悠朗一抬头，只见她双手叉腰站在暴走企鹅门前，用高跟鞋踢着空罐子解闷，剪裁合宜的小礼服包裹着比例完美的娇小身材，像个未来感十足的前卫女神，教人屏住呼吸。

“对不起，你今天好漂亮。”

“我漂亮，你干嘛道歉？快走吧，演唱会得提前进场，这可是常识哟！”香织伸手主动挽住悠朗的手臂，拉着他快步走。

这样偎在他身旁，便能轻易感受他快节奏的心跳，香织于是取笑悠朗：

“该不会看见我这么漂亮，你就开始后悔放弃我了吧？这可不行哟！我会告诉夜遥的，不要小看女人之间的友情。”她俏皮地对他摇摇手指。

香织的话让悠朗有些尴尬，忽然，他伸手由口袋里摸出一枚御守，递给她：“喏，我听人家说这一座庙的爱情御守特别灵验，所以就亲自开车去求回来。”

面对他贸然递上的御守，香织先是愣了一下，之后噗哧一声笑了出来！

“你很笨耶，分手后还送前任女友这种东西，要是别的女人，你不被打死才怪咧。况且这种东西，要一对才有效，一枚根本发挥不了作用嘛！”

“不管啦！反正你收下就是了，我开了六个钟头来回的车才求到的，不准你退货。”悠朗说完，将御守塞进她小小的掌心，然后霸道地牵起她的手。“我们走吧！”

掌心中的那枚御守暖暖渗出温度，香织被悠朗牵着停不下脚步，心里忽然涌上一股领悟——唉呀呀，她对悠朗的心一时之间恐怕还很难死去。

“这样好吗？没有当面向他告别。”风间雾替夜遥拎着一只简单的行李袋。

夜遥办好了登机手续，和风间雾并肩走在出境大厅，她的签证期限就快截止了，也终于该是离开的时候了。

“就让他笑我是个胆小鬼吧，提不起勇气向他说再见。”夜遥的唇间勾起一抹笑，笑自己如此胆怯。

“可以吗？就这样回去，你真舍得将他还给香织？”

昨晚获悉她要离去的消息，他还不相信这是事实，虽然早有预感她会远去，却从来不想理清她的归期，只是一味地逃避。

“爱情不能容许遥远的距离，在他身边的人对他而言才是幸福。曾经的一切，只要我牢牢记得，收在心扉就够了。”

屏住呼吸，他这样问道：

“那我呢？也收在你心扉里吗？”

夜遥投给他一个灿烂的微笑。“嗯，特别用一把钥匙将与你的回忆紧紧锁上，这样就不怕岁月会将它带走了。”

“记得偶尔将它打开，想想我。”风间雾将那只名叫约翰的黑脸羊玩偶递给她：“暂且允许它代替我吧。不过可别抱着它一起睡喔，我信不过它，怕它会趁机吃你豆腐。”

夜遥笑着收下，看看表。“我得走了，谢谢你来送我。”

“有空再来日本玩，我等你，我也会写e-mail给你，让你没时间忘记我们这些朋友。”

风间雾将吻印在她的额角：“多保重。”

“莎哟娜啦！”

轻轻挥手告别，夜遥转身，缓缓步入关口，不让他发觉她眼底闪着晶莹的泪光。

散场的时候有些冷，悠朗体贴地脱下外套将它披在香织的肩上。

“这是一场很棒的演唱会，可惜夜遥她没有来。”他们等到开演仍然不见夜遥和风间雾的踪影，所以他和香织便先进场了。

“她没办法来了，她坐今天傍晚的飞机回台湾了。”香织轻轻揭露这个讯息。

她抬头迎视他的眼眸，想猜测他眼底震撼伤心是否如她预期一样澎湃激动，她想知道他究竟有多爱夜遥。

“她走了？是吗？”他不敢相信她竟然走得如此仓促、潇洒，仿佛他们不曾爱过一样，毫无眷恋。悠朗的嘴角扬起自嘲的苦笑：“这就是我的下场，一个负心汉的凄绝下场。很可笑，我以为这次我终于爱对了；我以为我和她将会在一起很久，可是才一牵手，她就觉得足够了，但我呢？她有没有想过？”

其实他不是没想过她会离开他，只是没料到她绝情到连一声再见都舍不得给，率性地在爱与不爱之间来回。

他一手耙过浓密的发丝，不想让香织看见他内心掩不住激昂的情绪，眼底浮上一层雾气。

“哭出来好了，我很少看见男孩子哭泣。尤其是你，我那么爱你，可惜你却中不意我，那我就更加有理由想看你哭了。”香织踮起脚尖，轻轻吹气吹进他泪湿的眼底，想呵出他隐忍的眼泪。

“嘿，你就不会安慰我一下吗？现在对我故作温柔，说不定我就会爱上你耶！”怎么有人能够将这么可恶的话说得那么俏皮？害他都忘了伤心流泪，反而有一股想亲吻她的该死冲动。

他开口呵出的热气吻在她脸上，香织像被烫到一样连忙跳开。“说爱上就爱上，哪有这么简单的呀！好像你吹吹口哨，我就会像只听话的傻狗一样，涎着口水来向你报到，你以为你是谁呀？”

如果这一回痛苦的失恋曾经给她一点好处的话，那就是让她清楚地明白，再也不许陷入只管付出、没有回报的不平等爱情里，她没那么多时间力气白白糟蹋自己。

“啊，我没有那个意思，对不起……”他真笨，说话这么不经脑袋。

“没有再度爱上我的意思，还是没有把我当成顽皮狗的意思？”看着他因为她的话而头痛气结，她就好快乐，想要笑到抱着肚子在地上狂打滚。

“你……为什么总是不好好听人家说话？老是要扭曲别人的意思呢？”悠朗被香织弄得很头痛，大手一捞将她拉进怀里，这样让她住嘴比较快。

香织倚在久违的温暖怀抱里，抚着他环在她腰间的大手。

“每次你都是这样忽然抱住我，像是一股冲动，又像在证明什么，虽然好奇，可是我并不想弄清你这样抱我的动机，因为只要你搂着我，我就像是只漂泊的小舟，找到了港口，一点都不想移动了。”

他们相识以来，香织从来不曾对他吐露这样动人的情话，每次她都极力撒泼耍狠，不曾像此刻一般完完全全是个小女人。悠朗搂着她，感觉一抹新生的情愫悠然萌发，小小的爱情的芽，探出头来朝下一季的阳光微笑。

“那就不要动，我们一起在这里吹冷风好了。”

对于他的温柔，香织感到诧异，她转过身来凝住他。“机会我只给你一次喔！这一次你要比从前更加用心、更加在乎、更加爱我哟！因为这个世界上一定还有人比你更爱我，可是我却二度选择了你，所以你没有道理辜负我。这一次，你一定要好好抓紧我，不然我会头也不回地离开你，到时候你哭也没用喽！”

“香织……”他激动地拥紧她，说不出话来。没有人会这样傻，与真爱两次擦身而过，悠朗知道，这一次他一定会让香织得到幸福。

“好了好了，别抱这么紧，还没说完条件呢！”她轻轻推开他的胸膛。

“什么条件？”

“给你机会的条件呀，既然你要重新爱上我，那就请你照规矩来！意思就是说，你得重新对我展开热烈追求，带我吃饭、跳舞、看电影、送鲜花讨我欢心……诸如此类的，不许偷懒哟！”

因为一开始自己就迷恋他，没尝过太多殷勤追求的甜蜜滋味，就和悠朗成为一对，这一回，香织可不放过这个大好机会。

“过了今夜，我们重新开始，明天我要跟你说的第一句话将会是‘初次见面，请你多多指教’了。”

一切回到原点，让他们的爱情重新出发吧！

一个星期之后，风间雾收到夜遥寄给他的一张明信片，她娟秀的字迹在上面写着：

拿眼泪种蔷薇

竟奢望开出玫瑰

我们的爱情还在沉睡

等待永远最美

给我一点时间，给你一些考验，然后我们才能确定彼此的心是否就在对方那里。

你给我的回忆，我将搁在心底每日默默温习。

现在的我还无法坦然和你在一起，紊乱的思绪情愫有待时间沉淀理清，这是我一个任性的要求，如果你愿意，请你等我到那个时候。

数日之后，悠朗收到夜遥寄给他的两行字：

现在我还没有勇气，但愿有一天，我能坦然地开口承认——曾经，我爱你。

尾声

三年后，东京。

“哇！真没想到，这也可以变成流行耶！”

满街披挂着长得离谱的拖地式围巾的人们，丝毫不理会东京夏季超过摄氏三十度的高温，自得地展现他们新燃烧的最炫流行装扮。

这令夜遥不禁想起自己多年前在东京的那一个夏天，就是以这副怪异模样与风间雾在表参道上初次见面，而今天，她又再度回到这个地点。

替她创造出这么一个奇特造型的搞怪女开的店，就在她眼前的这条巷子底，是一家名为“暴走企鹅”的发型屋，她曾经在那里被威胁利诱剪去不少乌溜溜的发丝呢！

真的好想知道香织现在过得好不好……夜遥这样想着，满心期待地往香织的店走去。只是，她人还没走到，就听见拔尖的女音高喊道：

“带什么冲浪板，你要叫小彻坐哪里呀？车子根本没多余的空位。哪有人孩子都这么大了才想到要回老家提亲？丢脸丢毙了！”

一道清亮的男声嚷道：

“你的老家不是在海边吗？那我当然不能放过这个大好机会去冲浪喽！小彻就由你抱着好了，当初买新车的时候根本没想到会有他，这台两门的拉风跑车你不是也很喜欢吗？”

夜遥停下脚步，看见香织怀里抱着一个笑容灿烂的小男孩，原来他叫小彻呀！嗯，她记住了。

小彻有着和他父亲一样的阳光特质，也有他母亲的火爆脾气，瞧他已经耐不住父亲抱着冲浪板慢吞吞整理行李的态度，正挥舞着小拳头，催促着他可怜的老爸呢！

一家人的感觉，真的很好。

夜遥转过身，踏上来时路。

暂且将美好时光留给这一家三口独自去享受吧，等他们从香织的老家回来的时候，她一定会再度择期拜访。现在，她得好好想想该给可爱的小彻买样什么礼物才好，这比较重要。

直觉告诉夜遥，只要与碧海蓝天有关的东西，小彻肯定都会喜欢。错不了，谁教他是悠朗的小孩呢？

重新回到大街上，夜遥细细回味曾经在这里发生过的点点滴滴，她兀自沉思于往昔美好回忆，没有察觉有一道视线正将她收入范围。

忽然之间，手机铃声响起。

夜遥吓了一跳，手忙脚乱地掏出三年来她一直带在身边当作护身符的手机。因为那荧幕会显示风间雾的名字，虽然回到台湾之后，它从来没再响过，她想他的时候，也不可能用它来联络，可是只要一看见那上头他的名字，她的心就能立即安定下来，不再惶。

她以为这手机早该失去了它的功用，没想到她一按下通话键，荧幕立刻显示风间雾的名

字，夜遥激动地将话筒搁在耳畔：“喂？”

“是我。”是风间雾的声音！

即使三年不见，她依旧能够百分百肯定这就是他的声音，不会错的！她在梦里早听过成千上万次了。

“你在哪里？我好想好想立刻就见到你！”不但如此，她还想紧紧拥抱他，大声地告诉他，她真是个傻瓜，居然离开后才对他念念不忘、依依不舍。三年的思念累积，她相信只要她对她说几句话，她一定会控制不住地泪如雨下。

“睁大你的眼睛，我就在你身边，从来没有离开。”

两方交会的眼神穿越过重重人潮障碍，夜遥看见风间雾向她飞奔而来。泪水即刻了她的双眼，不须言语……

她只好张开双臂紧紧圈住他，好确定这是她苦苦等候三年的爱人。

他轻轻抬起她的下颚，替她擦去泪水。“你好吗？”

夜遥摇摇头，将脸埋在他的掌心。

“那……你爱上我了吗？”他屏住呼吸，等待她的回答。经过三年的漫长岁月，他毫无怨尤地只等她一句真心话。

时间长得仿佛过了一世纪。

然后他终于听见她开口这么说道：

“很爱很爱……”

《全书完》